



厦门钨业
XIAMEN TUNGSTEN



ANNUAL REPORT 2025

2025 厦门钨业年度报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TUNGSTEN CO., LTD.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黄长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浩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元（含税），截至2025年年报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587,585,826股，以此为基数共计拟派发现金股利635,034,330.40元（含税）。加上本次分红，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927,150,120.71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0.15%，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1,104,432,041.37元结转下年度。若存在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之间发生股本变动的情形，在实施权益分派时，将维持每股分配现金股利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7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0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8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5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59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厦门钨业、厦钨	指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省工控集团	指	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冶金	指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稀土集团	指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冶控投资	指	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部	指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海沧分公司	指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海沧分公司
海隅钨业	指	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
福建鑫鹭、鑫鹭钨业	指	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
厦门金鹭	指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海沧金鹭	指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泰国金鹭	指	金鹭硬质合金（泰国）有限公司
成都金鹭	指	成都金鹭数智切削技术有限公司
九江金鹭	指	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洛阳金鹭	指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厦门虹鹭	指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赣州虹飞	指	赣州虹飞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洛阳豫鹭	指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宁化行洛坑、宁化行洛坑钨矿	指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都昌金鼎	指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博白巨典	指	博白县巨典矿业有限公司
九江大地	指	九江大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金龙稀土	指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珠江光电	指	广州珠江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稀土集团	指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北方稀土	指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金龙	指	北方金龙（包头）稀土有限公司
包头金龙	指	金龙稀土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领晶光电	指	领晶（厦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滕王阁	指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滕王阁	指	成都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厦滕物业、厦门滕王阁物业	指	厦门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滕物业、成都滕王阁物业	指	成都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厦钨新能、厦钨新能	指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明厦钨新能	指	三明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宁德厦钨新能	指	宁德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璟鹭新能源	指	厦门璟鹭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雅安厦钨新能源	指	雅安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法国厦钨新能	指	法国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法国厦钨新能科技	指	法国厦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百斯图	指	百斯图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赣州豪鹏	指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虹波实业、虹波实业	指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虹波钼业、虹波钼业	指	成都虹波钼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联虹、联虹钼业	指	成都联虹钼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鼎泰、鼎泰新材	指	成都鼎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泰国虹波	指	虹波实业（泰国）有限公司
福泉鼎盛	指	福泉鼎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厦钨电机、电机产业园	指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成都同基	指	成都同基置业有限公司
腾远钴业	指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巨通	指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厦门三虹	指	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
厦钨循环科技	指	厦门厦钨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创合鹭翔	指	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创合鑫材	指	创合鑫材(厦门)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IPD	指	集成产品开发（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简称IPD）是公司推行的产品开发模式、理念与方法，是公司四大管理文化之一。
IAM	指	国际先进制造（International Advanced Manufacturing,简称IAM）是公司以国际先进为目标的一系列制造转型活动，是公司四大管理文化之一。
报告期、本期	指	2025 年 1-12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厦门钨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amen Tungsten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T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长庚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羽君	苏丽玉、陈小林
联系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1 号翔业国际大厦 22 层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1 号翔业国际大厦 22 层
电话	0592-5363856、0592-3200549	0592-5363856、0592-3200549
传真	0592-5363857	0592-5363857
电子信箱	600549.cxtc@cxtc.com	600549.cxtc@cxtc.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柯井社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1 号翔业国际大厦 21-22 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9
公司网址	http://www.cxtc.com
电子信箱	xtcbgs@cxtc.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厦门钨业	600549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童益恭、白灯满、林隼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欢、吴小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6,264,582,688.14	35,372,839,591.05	35,196,461,168.62	30.79	39,397,905,990.66
利润总额	4,061,357,326.40	3,176,953,833.79	3,244,087,829.25	27.84	2,917,051,06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9,374,213.97	1,712,058,883.10	1,727,933,706.71	34.89	1,601,699,94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89,799,470.95	1,518,955,307.45	1,518,955,307.45	44.16	1,400,051,93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0,674,635.16	3,058,429,755.61	3,098,647,105.57	-2.87	4,285,779,929.44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01,821,328.13	15,828,799,154.06	15,902,788,167.32	8.67	11,211,805,221.13
总资产	56,067,292,855.84	46,200,764,628.29	45,463,760,382.89	21.36	39,272,520,363.2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4546	1.1983	1.2094	21.39	1.135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4546	1.1983	1.2094	21.39	1.13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3793	1.0631	1.0631	29.74	0.99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9	14.31	14.36	减少0.32个百分点	15.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1	12.62	12.62	增加0.59个百分点	13.2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的交易，增资后公司持有厦钨电机股权从 40%增加至 51%，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此对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376,381,385.05	10,801,557,668.42	12,822,943,815.96	14,263,699,81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0,995,200.19	581,204,072.48	809,588,051.80	527,586,88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7,220,813.89	555,317,237.78	792,281,777.51	474,979,64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316,036.28	1,180,619,641.80	1,640,990,721.64	525,380,308.0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135,266.36	173,213,003.25	13,362,202.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202,827,264.59	209,225,153.22	275,968,122.74

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831,386.38	10,258,624.47	8,930,217.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89,536.22	16,145,510.4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712,396.1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938,315.34	-10,358,349.7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809,140.40	2,427,569.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35,408.58	-5,027,303.23	-1,697,031.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491,297.54	71,856,974.84	44,413,118.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974,479.73	118,167,682.82	72,360,286.84
合计	119,574,743.02	193,103,575.65	201,648,012.7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2,771,663.10	1,878,996,642.37	1,376,224,979.27	30,808,143.65
应收款项融资	2,071,210,152.42	2,805,893,284.40	734,683,131.98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938,348.10	25,206,710.90	-4,731,637.20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4,072.52	23,353.47	-240,719.05	23,242.73
合计	2,604,184,236.14	4,710,119,991.14	2,105,935,755.00	30,831,386.38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专注于钨钼、稀土和能源新材料三大核心产业，凭借深厚的技术沉淀和管理文化，不断开展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持续推进在钨、钼、稀土、锂电正极材料等行业的产业布局，积极扩张钨钼深加工、稀土深加工和能源新材料产业，加快产业链转型升级。

1. 钨产业

公司拥有完整的钨产业链，在钨矿开采、钨冶炼、钨粉末、钨丝材和硬质合金深加工领域拥有较为突出的竞争优势。**钨矿山业务方面**，公司拥有三家在产钨矿企业（洛阳豫鹭，宁化行洛坑，都昌金鼎）和一家在建钨矿企业（博白巨典），现有在产钨矿山钨精矿（65%WO₃）年产量约 12,000 吨，为后端钨的深加工提供了稳定的资源保障。**钨冶炼及粉末方面**，公司具备钨冶炼及粉末产品大规模生产能力，规模与品质处于世界前列。**钨制品方面**，公司是国内首家具备核聚变装置用 ITER 偏滤器钨探针组件研发和生产能力的企业，具备大尺寸 ITER 级钨材料的精密机加工成型能力，可满足 EAST、ITER 等不同磁约束聚变装置部件的高标准需求，为 ITER 等国内外聚变客户提供多款钨产品及部件。**钨丝材方面**，公司生产的钨丝多年稳居行业市场份额前列，经年积累的钨丝技术开发能力、加工能力、设备制造能力、规模生产能力奠定了公司在钨丝加工领域的领先地位，公司生产的光伏用钨丝产品具有韧性好、线径细、断线率低等特点，可有效提升硅片加工企业生产效率，公司光伏用钨丝产品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拥有十余件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除用于光伏领域硅片切割之外，公司钨丝产品还用于耐切割防护、汽车玻璃、微波炉、真空镀膜、医疗器械、照明等多个领域。**硬质合金方面**，公司生产的硬质合金产品定位中高端，产品质量优，产销规模为国内前列，其中硬质合金棒材依托高品质的自供原料和先进的工艺体系，产品系列齐全，性能卓越稳定，在海内外取得极高的品牌美誉度，为国际知名刀具品牌优质供应商。**切削工具方面**，公司生产的刀具刀片产品定位中高端，拥有较高的研发实力。公司建立了切削工具的四大共性技术平台，即材料技术、结构技术、工艺技术和切削应用技术，紧跟市场需求进行新品研发与产品迭代升级，持续丰富产品系列与物料种类以满足各大应用领域及加工工况，目前已拥有超过 12 万个产品规格；公司与成飞集团、上飞公司、豪迈科技、精雕、吉利汽车、比亚迪、国茂减速机等行业大型、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能够满足航空航天、设备制造业、新能源汽车等高端制造业产品零部件的加工需求；同时，公司通过与下游应用领域标杆客户的紧密合作，持续构建解决方案技术能力，深入探索解决方案业务模式，已积累了覆盖汽车、航空航天、能源重工、通用机械等各大应用领域的超 300 个零部件方案包，为终端用户提供机床交钥匙方案定制、产线刀具总包、工艺改善等服务，逐步实现从卖产品向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转变。**凿岩工程工具方面**，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凿岩工具、工程工具供应商，公司生产的螺纹钎具、煤截齿、掘进齿、盾构刀具等产品采用量身打造的硬质合金牌号和优化的产品工艺设计，为巷道掘进、井下、露天

产业介绍—钨产业链

```
graph LR; A[钨矿] --> C[钨冶炼]; B[钨精矿] --> C; C --> D[钨粉末]; C --> E[钨丝]; C --> F[钨制品]; C --> G[硬质合金]; D --> E; D --> F; D --> G; E --> H[钨丝...]; F --> I[钨电极  
钨坩埚  
钨材...]; G --> J[合金棒材、矿用合金、  
盾构合金、顶锤、钹环  
刀片毛坯、耐磨零件  
硬面材料]; G --> K[切削工具]; G --> L[矿用工具、工程工具]; K --> M[整体刀具  
可转位刀具  
刀体刀柄/铣刀/曲轴刀具...]; L --> N[螺纹钎具、潜孔钎具、掘  
进齿、盾构刀具、煤截齿、  
旋挖齿、铣削齿];
```

钨矿

钨精矿

生产基地：
宁化行洛坑
都昌金鼎
洛阳豫鹰
博白巨典

钨冶炼

APT
氧化钨

生产基地：
海沧分公司
厦门嘉鹰
海翔钨业
鑫鹰钨业
韩国厦钨

钨粉末

钨粉
碳化钨粉
RTP
复式碳化物
钨粉

生产基地：
厦门金鹰
九江金鹰
洛阳金鹰
赣州红飞

钨丝

钨丝...

生产基地：厦门虹鹭

钨制品

钨电极
钨坩埚
钨材...

生产基地：
厦门虹鹭
虹波实业
联虹铝业

硬质合金

合金棒材、矿用合金、
盾构合金、顶锤、钹环
刀片毛坯、耐磨零件
硬面材料

生产基地：
厦门金鹰 海沧金鹰
泰国金鹰 九江金鹰
洛阳金鹰

切削工具

整体刀具
可转位刀具
刀体刀柄/铣刀/曲轴刀具...

生产基地：
厦门金鹰 天津百斯固
泰国金鹰 成都金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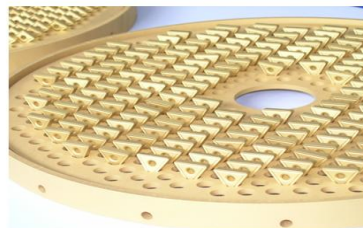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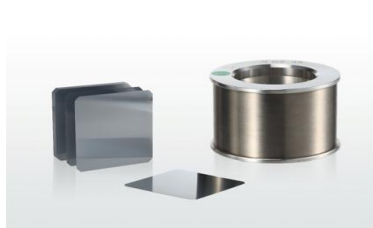
矿用工具、工程工具

螺纹钎具、潜孔钎具、掘
进齿、盾构刀具、煤截齿、
旋挖齿、铣削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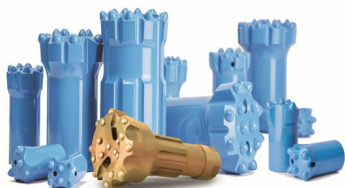
生产基地：洛阳金鹰



仲钨酸铵和氧化钨、钨粉、钨棒材、光伏用钨丝、汽车曲轴、数控刀片(从左到右, 从上到下)



硬质合金刀具、硬质合金刀具、液压刀柄和热缩刀柄、凿岩工具、工程工具、3C行业模具材料(从左到右, 从上到下)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原料大幅涨价影响，发挥集团产业链优势，采购端采取谨慎采购策略，以保障下游安全供应为主；销售端，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调整销售价格，将原材料波动影响控制在合理范围内；同时加强库存管理，坚持“低库存，快周转”，降低整个钨产业链的库存风险。公司主要钨产品收入、利润同比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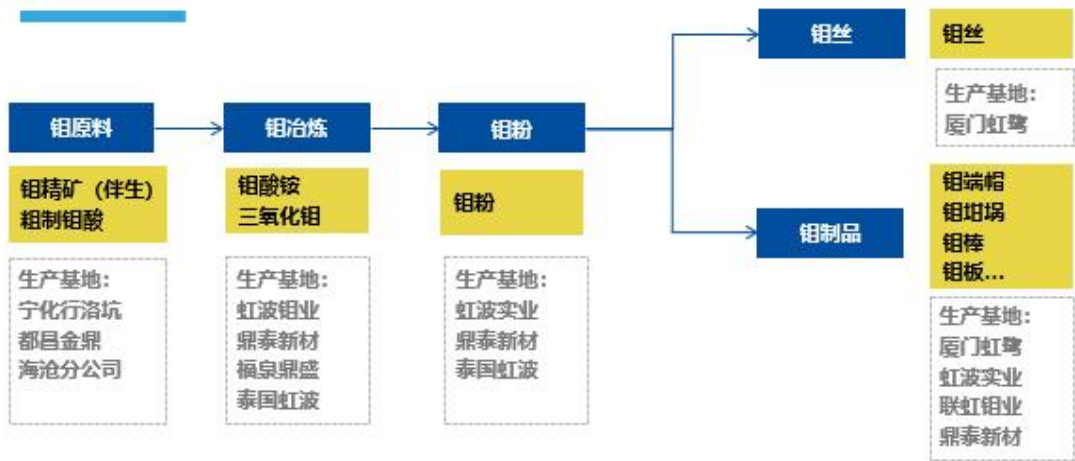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钨丝产品在重点应用领域的布局。一方面不断加强对光伏用钨丝性能提升和改性研究，持续提高产品韧性、强度和成品率，稳固光伏用钨丝在技术、质量、规模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同时根据市场需求变化调整产品结构，推动光伏钨丝渗透率提升；另一方面积极拓展钨丝在耐切割防护、丝网印刷、医疗器械等领域的应用，新领域销量迅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切削工具产品围绕高效加工、绿色制造和智能化趋势，推出包括高性能立铣刀、切断切槽刀具及孔加工产品在内的多款新品，覆盖模具、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等重点行业，满足用户对加工效率、寿命与稳定性的多重需求；通过聚焦行业重点终端客户，研发技术前移，与用户联合研发推进重点项目，促进产品销量提高；方案业务能力不断加强，与多家机床设备厂达成战略合作，完成多个交钥匙项目和整包项目。同时，加快推进全球化业务布局，投资建设厦门湖里基地、成都基地，稳固全球布局的战略核心；建成切削工具首个海外生产基地-泰国基地，辐射东南亚、服务全球制造，积极部署海外仓储及销售服务网络，已在泰国、德国、匈牙利、巴西等地设立销售子公司及前沿仓储中心，并在多地招聘属地员工，以提升全球属地化服务响应与交付效率；并购在高端切削刀具及解决方案领域有深厚技术积累的德国 Mimatic 刀具公司，进一步丰富产品矩阵，完善全球切削工具与机床应用领域整体布局。

2. 钼产业

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独特的绿色钼冶炼技术和国际先进的钼粉末加工技术，已建成全球前列的绿色冶炼钼产业链生产基地。钼冶炼、钼粉末已实现全流程自动化生产，钼深加工制品产品种类丰富，运用范围广，主要产品钼酸铵、钼粉、钼条、钼片、钼坩埚制品、钼丝等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高温合金、航空航天、半导体、机械加工、耐磨件喷涂和电光源等领域，钼酸铵、钼粉、钼丝等产品市场占有率居全球前列。

产业介绍—钼产业链



部分钼产品

钼丝、端帽组件、钼电极、靶材、钼坩埚、钼棒(从左到右，从上到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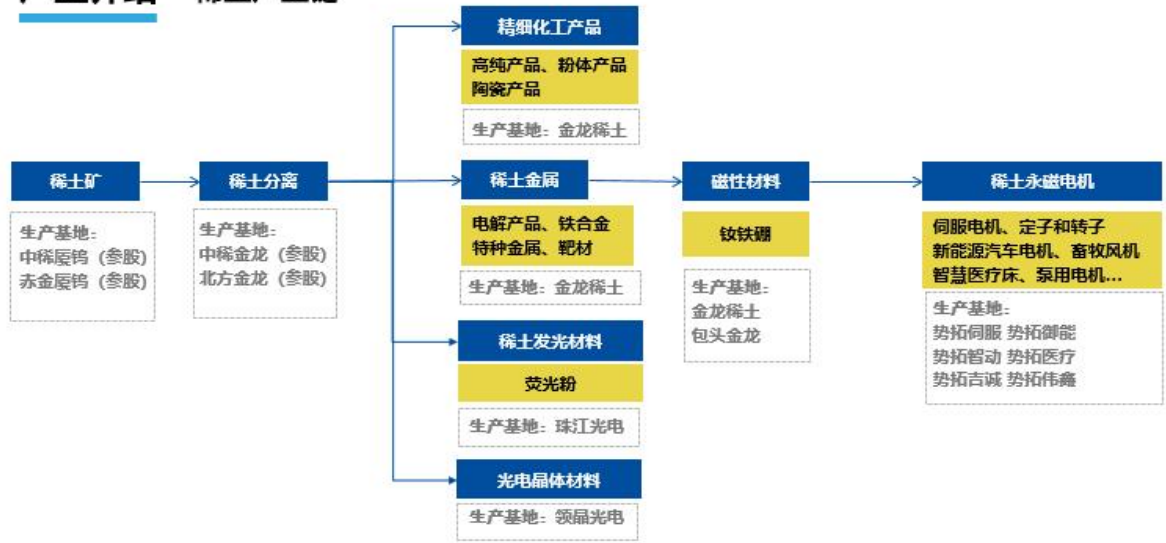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钼业务围绕“控风险、抢订单、快周转、灵活经营、产业协同、多元发展”的经营思路，在采购端保障原料供应、实施采购降本；在销售端加强新产品市场开拓，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取得较好的经营业绩。

3. 稀土产业

公司构建了覆盖稀土全产业链的协同体系，前端通过战略参股方式布局矿山开采及冶炼分离环节，确保上游资源稳定供应，后端以自主控股形式深度开发高附加值领域，涵盖稀土高纯氧化物、稀土金属加工、发光材料、高性能磁性材料、光电晶体的全产业链闭环，是国家重点稀土集团，具有较高的行业地位。在稀土资源方面，国内资源整合后，公司参股中稀厦钨，共同开发福建稀土资源，同时与赤峰黄金合作共同开发海外稀土资源；在稀土冶炼分离方面，公司与中国稀土集团、北方稀土合作建设、运营稀土冶炼分离产业，推动稀土资源高质化利用，为公司稀土产业提供原料保障。公司在做好稀土深加工产业的同时，积极探索稀土应用，利用自身在稀土永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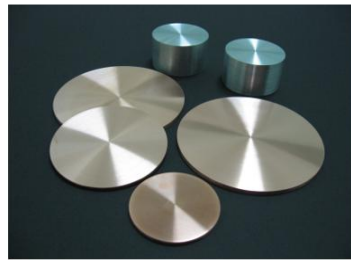
材料产业的基础优势，培育发展稀土永磁电机业务，在工业节能、伺服电机、汽车电机、现代农业、绿色环保等领域进行布局。

产业介绍—稀土产业链



部分稀土产品

稀土氧化物、荧光粉、稀土金属、磁性材料、稀土靶材、钕钴永磁材料（从左到右，从上到下）



报告期内，公司稀土业务深挖客户需求，聚焦现有市场，加速新产品孵化上市，取得较好的经营业绩。磁性材料海外市场增量明显，客户结构不断优化，无重稀土产品开发稳步推进，部分牌号无重稀土产品已完成产品发布和客户送样中试。公司磁性材料产品在新能源汽车与节能家电等多个应用领域实现增量，并在人形机器人领域通过了多家客户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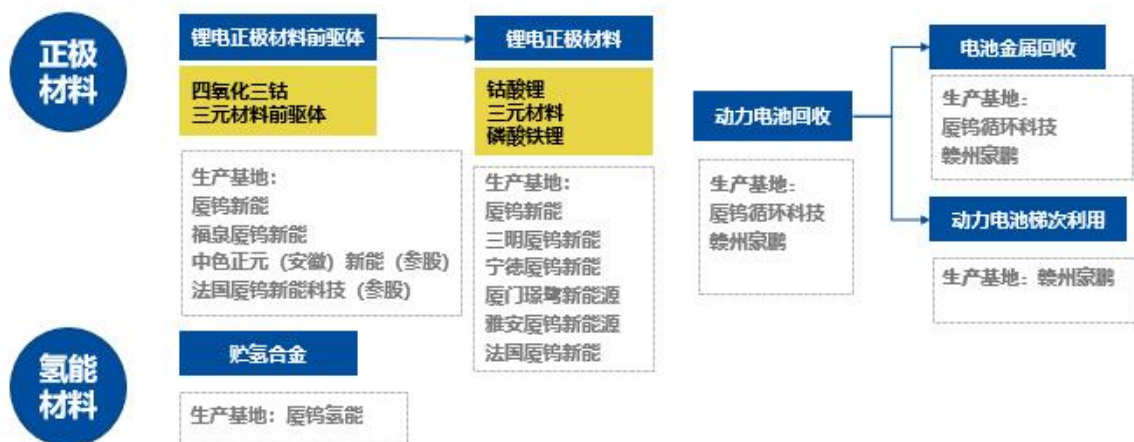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的交易，增资后公司持有厦钨电机股权从 40%增加至 51%，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报告中稀土业务相关收入、利润等数据均为含厦钨电机的数据。目前公司电机业务稳步开展，伺服电机、电主轴、新能源主驱电机定转

子等主要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工业节能、伺服电机、汽车电机、绿色环保等新兴应用领域，已与各领域部分知名企业建立起合作关系。

4. 能源新材料产业

公司能源新材料板块主要从事新能源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高电压钴酸锂、高电压三元材料、高功率三元材料、高镍三元材料、氢能材料、磷酸铁锂等，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3C 消费电子、储能等领域。借助于多年来技术研发和生产实践积累形成的技术研发优势和产品质量优势，公司执行大客户战略，拓展了国内外众多知名电池客户。在 3C 锂电池领域，公司与 ATL、三星 SDI、村田、LGC、欣旺达、珠海冠宇及比亚迪等国内外知名电池企业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产品广泛应用到下游中高端 3C 电子产品中；在动力锂电池领域，公司与中创新航、松下、新能安、比亚迪、欣旺达、宁德时代及国轩高科等知名电池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紧跟市场需求进行新产品研发，通过与下游核心客户的紧密合作，持续进行工艺技术优化和产品迭代。公司持续巩固在钴酸锂、氢能材料细分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逐步提升三元材料的产品竞争力，通过差异化竞争逐步拓展磷酸铁锂市场份额，同时公司积极探索下一代新能源材料技术的前沿理论和前沿技术，分析和整合行业发展趋势，进行专题攻关，推进前沿产品研发和技术孵化，探索适合商业化、产业化的前沿产品储备，大力开发下一代新能源材料产品。

产业介绍—能源新材料产业链



报告期内，公司能源新材料业务通过持续推出差异化产品、优化产品结构、拓展国际国内市场、合理利用经营性库存等措施，取得较好的经营业绩。公司充分受益于国家换机补贴政策、3C 消费设备 AI 功能及带电量提升带来的需求增长，公司钴酸锂销量大幅增长，全球市场份额占比近 50%，连续多年稳居全球第一；公司依托高电压、高功率三元材料领域技术优势，三元材料市场份额位于国内行业排名前列；公司磷酸铁锂产品采用水热法工艺，形成了低温性能突出、倍率特性优异、循环稳定性强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依靠兼顾高低温和循环性能的优势，聚焦高端车用市场，销量同比显著增长。同时，公司稳步推进正极补锂材料、钠电正极材料、固态正极材料、固态电解质、固态储氢材料及装置等前沿技术研发，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培育新的盈利增长点。

(二) 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相比前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1.采购模式

公司钨钼材料所需原材料部分靠自有矿山或废料回收供给，部分自外部采购取得，稀土业务、电池材料业务原料大部分需向外采购。公司外部原材料采购模式为：每年与主要供应商签订当年采购框架协议，根据行情及生产库存情况不定期地进行采购，采购价格随行就市。

2.生产模式

公司钨钼材料、稀土、电池材料产品绝大部分均属于中间或配套应用产品，客户需要根据其自身的后加工设备和工艺或者终端配套应用的具体需求指标或参数加以选择并向公司下达订单进行生产。公司所主营钨钼材料、稀土、电池材料业务主要采用订单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确定的数量、规格及质量要求组织生产。

3.销售模式

由于公司钨钼材料、稀土、电池材料产品绝大部分均属于定制化的中间或配套应用产品，公司产品销售以面向客户的直接销售为主。

4.管理模式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建立了一套适合自身的管理模式：

一是建立了集团治理“战略+财务”双管控的模式，通过战略规划、全面预算管理及目标绩效管理，形成了有机统一的管理闭环；二是采取公司领导下的事业部制管理模式，产品事业部定位为公司的利润中心，贴近市场能够对市场的需求做出快速的反应，实现研产销一体化，在满足市场需求和创造市场需求方面取得先机；三是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分配机制，以公司全面预算方案为目标牵引，实施全员绩效管理，按照业绩进行考核、实施奖惩；四是赋予下属子公司“定战略”“做预算”“问绩效”“建机制”“带团队”“控风险”等职能，提升了组织运作效率。

近年来，公司持续推进“全面预算管理、目标绩效管理、集成产品开发（IPD）、国际先进制造（IAM）”四大管理文化建设。

①全面预算管理。全面预算管理是覆盖全员、全业务、全过程的综合管理系统。公司以承接规划、正向前进为导向编制年度预算，制定多维目标、经营策略与关键举措，合理配置资源；通过对预算目标与关键举措的分解细化，落实主体责任，并相应形成各层级的绩效任务书；通过季度管理预算和月度分析，定期复盘，监测偏差，适时调整优化思路与举措，控制经营风险、牵引年度目标的达成，从而实现对经营战略、业务发展、财务运营、绩效管理等的有效整合，形成了具有厦钨特色的现代企业管理模式。

②目标绩效管理。目标绩效管理是通过科学的管理方法，有效地组织企业资源，按照企业战略方向和政策的要求，最终达成目标的过程。包含建立绩效目标库、绩效实施、绩效改进和绩效应用四个环节，形成了 PDCA 的闭环。公司实施绩效管理已经有十余年的历史，随着公司发展规模的不断壮大，厦钨绩效管理的方式和理念也一直在更新。从刚开始的绩效考核到后期的绩效管

理，到 2020 年开始推行全面绩效管理，实施全员绩效管理，通过绩效指标的层层分解，压力的层层传递，打造以高绩效为目标的管理文化。

③集成产品开发（IPD）。IPD 是 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集成产品开发）的缩写，是关于研发创新的先进理念和管理流程。公司通过 IPD 体系建设，强化了以市场为导向的产品开发创新理念，构建了需求管理、规划管理、技术开发和产品开发四大流程，规范产品研发全生命周期管理，打造了一支专业化的创新管理团队，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注入了高质量创新活力。

④国际先进制造（IAM）。IAM 是 International Advanced Manufacturing（国际先进制造）的缩写。厦钨 IAM 深入贯彻“新质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以“管理科学化、产品高端化、盈利能力强”为目标，以“标准化、精益化、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为路径，以精益生产和六西格玛两大体系为主要抓手，全面夯实制造管理基础、提升制造能力水平，实现提质、降本、增效，推进公司的制造转型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国际环境更趋严峻复杂，国内经济整体呈现复苏态势。公司钨钼、稀土、能源新材料三大核心产业所处行业情况如下：

（一）钨产业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钨是国民经济和现代国防领域不可替代和不可再生的战略性金属资源，具有高熔点、高比重、高硬度的物理特性，广泛应用于通用机械行业、汽车行业、模具行业、能源及重工行业、航空航天行业、电子行业、电气行业、船舶行业、化学工业等重要领域。

近年来，在国家推动高质量发展，制造业转型升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的背景下，国产化进口替代提速。“一带一路”政策推动沿线基础设施加快建设，以及全球地缘政治风险加剧下国防投入增加等都将拉动钨在先进制造、工程建设、航空航天、国防军工、生物医药等高端应用领域的消费增长，钨制品应用领域正在持续扩大，市场前景广阔。钨深加工领域，伴随国内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制造业加快转型升级，叠加大规模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落地，以及智能制造、新能源等新兴技术与产业快速发展，相关领域产品置换与新增购置需求稳步释放，机床数控化水平持续提升等，全球硬质合金及切削工具市场需求总量有望继续增长。与此同时，航空航天、汽车、电子信息、新能源、高端模具等先进制造领域对高精度、高性能、复杂型刀具的需求日益迫切，将持续推动刀具行业向高端化、精密化、专用化方向升级，我国刀具行业整体发展前景广阔。根据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预测，我国刀具市场规模有望在 2030 年达到 631 亿元，复合增长率达 4.14 %。

报告期内，钨价格呈现大幅上涨态势，在供给收缩、需求向好、战略价值重估等因素驱动下，钨价快速上升。根据安泰科数据，2025 年国内黑钨精矿（65% WO₃）均价为 21.74 万元/吨，较 2024 年上涨 59.30%；APT 均价为 31.89 万元/吨，较 2024 年上涨 57.85%。

供给方面，为保护和合理开发优势矿产资源，按照保护性开采特定矿种管理相关规定，2025 年国家继续对钨矿实行开采总量控制。根据自然资源部公布的数据，2025 年度第一批钨矿（三氧化钨含量 65%，下同）开采总量控制指标 58000 吨，较 2024 年第一批指标下降 4000 吨。2025 年下半年的钨矿总量控制指标未公开发布。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数据，2025 年中国钨精矿产量为 13.36 万吨（三氧化钨含量 65%），同比下降 1.92%。

需求方面，2025 年国内经济保持稳健增长，制造业高端化提速，出口韧性突出、结构持续优化。硬质合金需求持续增长，光伏钨丝渗透率快速提升，带动了 2025 年钨需求增长。根据安泰科数据，2025 年我国钨消费合计为 7.57 万吨，同比增长 5.0%，其中，原钨消费为 6.37 万吨，同比增长 4.3%。受中国出口管制政策以及关税扰动的影响，2025 年累计出口钨产品 13,149 吨，同比下降 27.51%。

钨下游消费主要分布在基建、机床工具、汽车、3C 电子、光伏等领域，具体来看：基建领域，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对挖掘机主要制造企业统计，2025 年共销售挖掘机 235,257 台，同比增长 17.0%；其中，国内销量 118,518 台，同比增长 17.9%；出口销量 116,739 台，同比增长 16.1%。机床工具领域，根据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数据统计，进出口方面，2025 年进口机床工具商品金额 103.0 亿美元，同比增长 1.4%，其中进口切削刀具 12.7 亿美元，同比增长 3.25%；出口机床工具商品金额 231.8 亿美元，同比增长 6.7%，其中出口切削刀具 40.7 亿美元，同比增长 2.26%。汽车领域，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5 年国内汽车产销量分别完成 3,453.1 万辆和 3,440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0.4%和 9.4%，产销量再创历史新高，连续 17 年稳居全球第一；根据乘联会数据，2025 年全球汽车销量为 9,647.00 万辆，同比增长 5.12%。3C 电子领域，根据国际数据公司（IDC）数据，2025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12.6 亿部，同比增长 1.9%；全球 PC 出货量 2.85 亿台，同比增长 8.1%。钨丝应用的光伏领域，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CPIA 统计，2025 年我国硅片产量 680GW，同比下降 9.69%；光伏组件产量 620GW，同比增长 5.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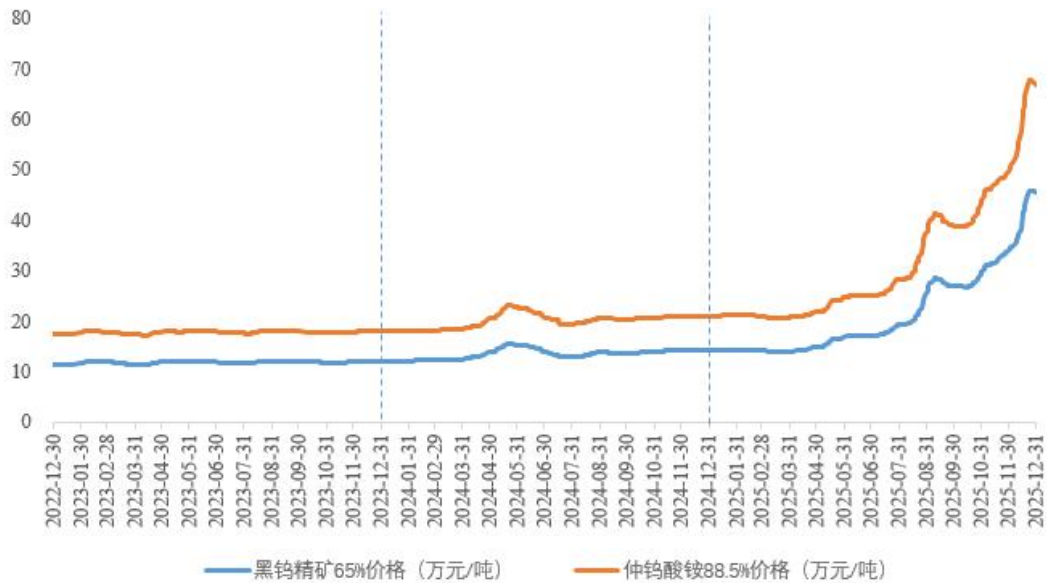
2023 年-2025 年国内钨消费情况

（数据来源：安泰科）

领域	2023 年（金属吨）	2024 年（金属吨）	2025 年（金属吨）	同比变化
硬质合金	40,164	42,679	45,667	7.0%
钨特钢	10,543	10,648	10,712	0.6%
钨材	15,000	16,000	16,480	3.0%
钨化工	2,658	2,711	2,793	3.0%
消费合计	68,365	72,039	75,652	5.0%
废钨	11,000	11,000	12,000	9.1%
原钨消费	57,365	61,039	63,652	4.3%

2023 年-2025 年国内钨精矿、APT 价格走势图

(单位：万元/吨；数据来源：安泰科)



报告期内，中美贸易战加剧，美国大幅提升进口中国商品的关税税率。2025 年 2 月 4 日，我国商务部和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公告，决定对 25 种稀有金属及其技术实施出口管制，包括仲钨酸铵、氧化钨等相关钨产品。受此影响，钨产品出口量低于去年同期，根据安泰科数据，2025 年累计出口钨产品 13,149 吨，同比下降 27.51%。

报告期内，钨行业市场格局呈现出相对稳定的态势，主要企业的市场份额基本保持平稳，公司稳居行业第一梯队。公司 APT、钨粉产量位居国内前列，是最主要的 APT、钨粉供应商之一；硬质合金、数控刀片产品市场份额处于国内前列；光伏用细钨丝渗透率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超 80%，全球领先。

(二) 钼产业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钼作为战略性金属，其市场规模和应用领域不断扩大。由于具备熔沸点、密度、强度较高，导电与热性能优异等特征，钼被广泛应用于高温合金、电子散热、国防军工等关键领域，有“战争金属”之称。近年来，全球钼资源的分布和开采情况呈现出高度集中化的趋势，中国、美国、智利等国家是主要的钼矿产地。钼的应用领域以钢铁行业为主，合金钢、不锈钢等产品是钼的主要消费方向，占比超过 60%。近年来我国钼消费主要用于钢铁行业，随着国内经济动能从传统基建、地产向高端制造业转移，钢材需求从普钢向含钼钢转变。同时钼在新能源、新材料、航空航天等高附加值领域的广泛应用，使得其消费量持续增长，如掺钼的钢材因其优异的性能被广泛用于输油管道、热交换管道、海上建筑等高温、腐蚀性强的环境中。此外，钼在新兴领域研究和应用也得到快速发展，如在金属陶瓷、难熔材料复合板、纳米级钼金属材料、高温涂层、高科技领

域的靶材以及镀膜玻璃等行业的研究和应用，这些不断拓展并升级着钼的应用领域。未来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钼以其独特的性能，应用会越来越广泛。

报告期内，钼市场宽幅震荡，整体表现为冲高回落。前三季度钼市场在供应紧张局面叠加战略属性突出的提振下，价格持续攀升，随后在海外进口钼原料冲击及需求淡季显现的制约下高位回落。根据安泰科数据，2025 年国内 45%-50%钼精矿均价 3,837.52 元/吨度，同比上涨 6.62%；氧化钼均价 3,942.52 元/吨度，同比上涨 6.43%；钼粉均价 44.33 万元/吨，同比上涨 2.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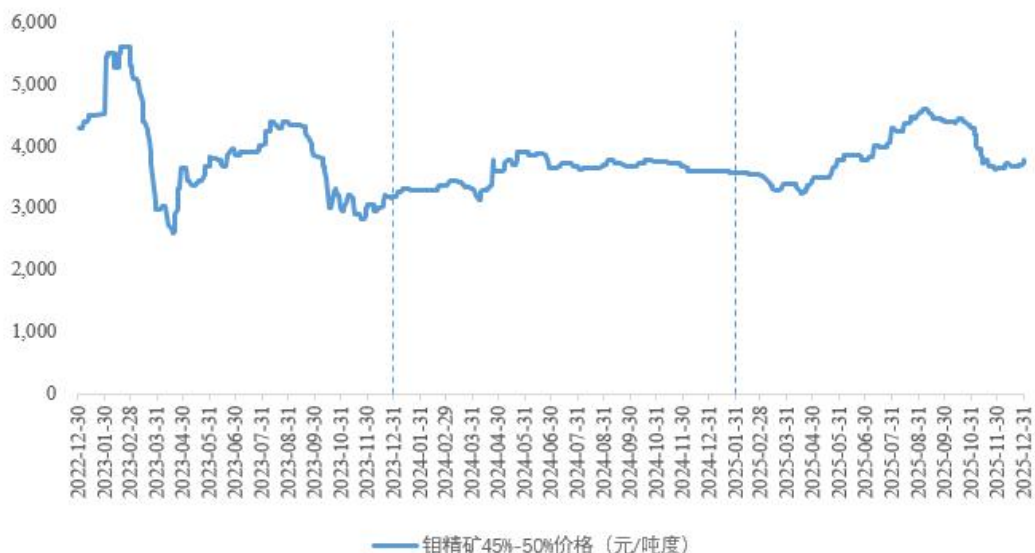
供给方面，根据亿览网数据，2025 年，全国钼精矿累计产量 31.79 万吨（折算 45%标矿，下同），同比增长 0.6%。2021-2023 年间供给增速均保持 10%以上，2024 年降至 7.9%，国内钼精矿供给增速持续走低。2025 年全球钼精矿产量约为 68.58 万吨，同比增长约 5.2%。

需求方面，受石油化工、汽车、航天航空等行业转型升级，叠加抢出口及全球新一轮军备扩张等因素驱动，含钼合金钢需求量增长，需求中枢持续上移。钢铁领域，根据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数据，2025 年，我国钢材产量 144,612 万吨，同比增长 3.1 %；中国不锈钢粗钢产量 4,086.81 万吨，同比增加 142.70 万吨，增长 3.62 %。根据亿览网数据，按行业测算，2025 年风电用钢对应钼需求量已达 1.2 万吨，较 2022 年增长超 60%。石油化工领域，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 年 1—12 月份，规上工业原油产量 21,605 万吨，同比增长 1.5%。

2023 年-2025 年国内钼精矿价格走势

（45%-50%钼精矿，单位：元/吨度）

（数据来源：安泰科）



报告期内，商务部海关总署公告 2025 年第 10 号公布对钨、碲、铋、钼、铟相关物项实施出口管制的决定，对钼粉等钼相关物项实施出口管制，钼粉和高比重合金作为两用物项受到出口管制。2025 年 3 月，河南省发布的《钼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将颗粒物排放限

值从 50mg/m³ 降至 10mg/m³，促进企业技术改造以及增加环保投入，但也因此推高钼铁生产成本，进一步挤压钼深加工环节的经营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在钼行业地位稳固。公司综合钼酸铵国内市场份额超 40%，行业第一，开发出全新的钼高浓度离子交换工艺，实现低品质钼焙砂的清洁高效利用；钼粉市场份额位居国内第一，全球前列，实现了 4N 钼粉国产替代，总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芯线钼丝、炼钢钼条等多个钼制品均处于国内领军地位，突破了半导体领域用钼片产业化相关技术瓶颈，打破国外高精度研磨技术垄断。同时，公司加速开发用于电火花加工的低损耗高效钼合金丝，通过坯条改性技术，对质量精益求精，提升线切割钼丝占有率。

（三）稀土产业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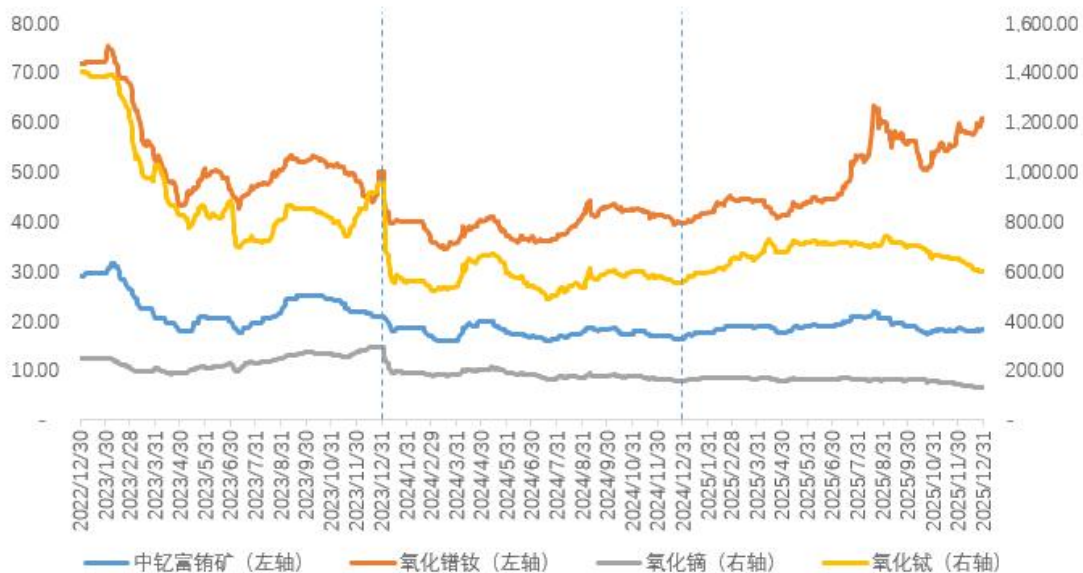
稀土是国家《全国矿产资源规划（2016-2020 年）》战略性矿产目录中重要战略矿产资源之一，稀土功能材料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年版）》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因稀土具有优异的光、电、磁、超导、催化等物理性能，有“工业维生素”的美誉，微量加入便可大幅提升材料性能，是全球不可或缺的战略资源。可用于生产永磁、催化、储氢、抛光、精密陶瓷、荧光、激光、光导纤维等材料，稀土在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航空航天、军工、电子信息等领域的应用日益广泛。近年来，国家持续强化对稀土行业及企业的监管，通过实行开采、分离总量控制、加强安全环保督察、建立企业公示制度、编制管理条例等措施，规范稀土行业经营秩序，促进稀土行业管理体系的进一步完善，有助于稀土行业及企业提升经营质量、优化结构调整和推进转型升级。随着世界各国纷纷大力投资低碳节能环保制造产业，大力推动绿色节能环保产品的应用和消费，随着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节能家电、机器人和智能制造等为代表的新兴产业快速发展，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需求有望迎来较快增长。电机行业方面，2025 年中国电机行业呈现“传统改造+新兴增量”的双轮驱动格局，行业规模持续扩大。传统的高耗能行业的设备更新需求持续释放，老旧电机替换与能效提升改造成为市场主流；新兴的新能源汽车、工业机器人、低空经济等产业发展，催生了对特种电机、精密控制电机的差异化需求。

报告期内，稀土市场整体价格经历先行走高、随后回调、年末企稳回升的运行过程。不同稀土品种价格走势分化明显，其中轻稀土中的镨钕产品价格涨幅较为显著，而中重稀土中的铽、镝产品价格则出现阶段性下行。根据百川资讯数据，2025 年国内市场镨钕氧化物均价 48.92 万元/吨，同比增长 24.42%；氧化镝平均价格 161.59 万元/吨，同比下降 12.04%；氧化铽平均价格 672.82 万元/吨，同比增长 16.79%。

供给方面，2025 年，稀土矿产品和冶炼分离产品生产指标未再公开发布。为了加强对稀土生产的总量控制管理，工信部、发改委、自然资源部联合发布了《稀土开采和稀土冶炼分离总量调控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加强了约束，明确规定稀土开采和冶炼分离的资质原则上仅授予国家组建的大型稀土集团。根据百川资讯数据，2025 年国内氧化镨钕产量 10.06 万吨，同比增长 3.73%；氧化镝产量 3,165.10 吨，同比下降 12.11%；氧化铽产量 564.38 吨，同比下降 9.55%。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25 年我国进口稀土总量 10.11 万吨，同比减少 23.98%。

需求方面，稀土产品是清洁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不可或缺的核心材料，符合国家大力倡导的节能环保理念，下游应用领域非常广阔，在风电、家电、新能源汽车、工业电机、机器人等领域需求坚挺。报告期内，我国新兴领域快速发展，带动了稀土需求的持续增长，尤其是新能源汽车和机器人相关领域。风电领域，Wind 数据显示，2025 年我国风力发电新增装机容量 12,047.7 万千瓦，同比增长 50.9%；家电领域，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 年我国空调产量 2.67 亿台，同比增长 0.7%；新能源汽车领域，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5 年新能源汽车产量 1,662.6 万辆，同比增长 29.0%；工业机器人领域，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 年我国工业机器人产量 77.31 万台，同比增长 28.0%。但也有部分领域出现了小幅回落，如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产量同比下降 1.8%。

2023 年-2025 年主要稀土产品价格走势图
(数据来源：百川资讯 单位：万元/吨)



报告期内，工信部先后发布了《稀土开采和稀土冶炼分离总量调控管理办法(暂行)(公开征求意见稿)》、《稀土产品信息追溯管理办法(暂行)(公开征求意见稿)》及《稀土开采和稀土冶炼分离总量调控管理暂行办法》，明确国家对稀土开采和冶炼分离实行总量控制，由工信部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年度指标并报国务院批准。稀土开采企业和稀土冶炼分离企业须在指标内生产，并履行执行情况报送和产品追溯责任。2025 年 4 月 4 日起，中国对钐、钇、铽、镱、镱、镱、钆等 7 类中重稀土相关物项实施出口管制。长期来看，出口管制强化了中国在全球稀土功能材料领域的地位，有利于形成国内外两套价格体系，且相关稀土资源供给有望受到高度管控与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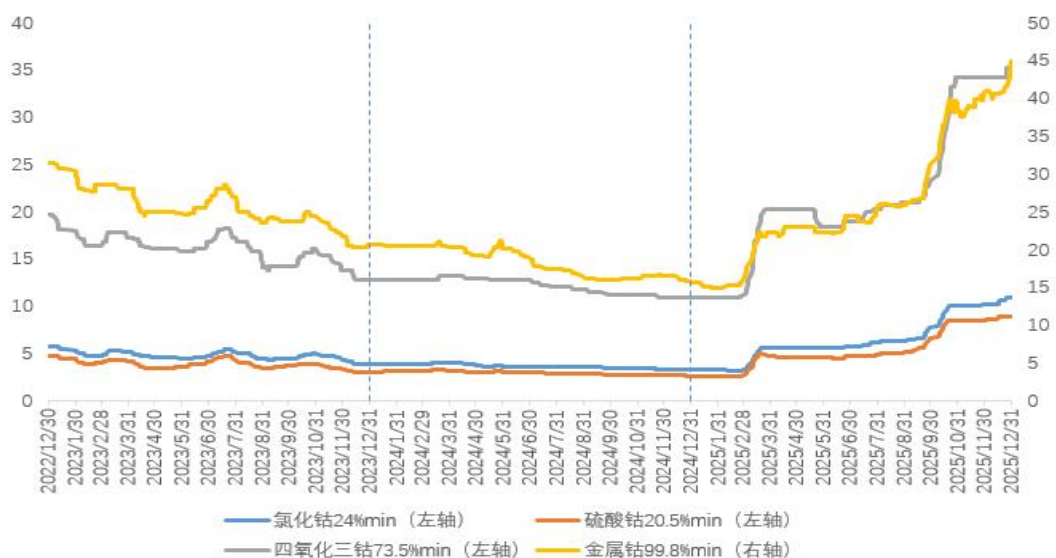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行业地位进一步稳固。公司高纯稀土材料、发光材料产品处于市场领先地位，磁性材料产品在风电领域、新能源汽车、节能家电等领域出货量处于市场前列。

(四) 能源新材料产业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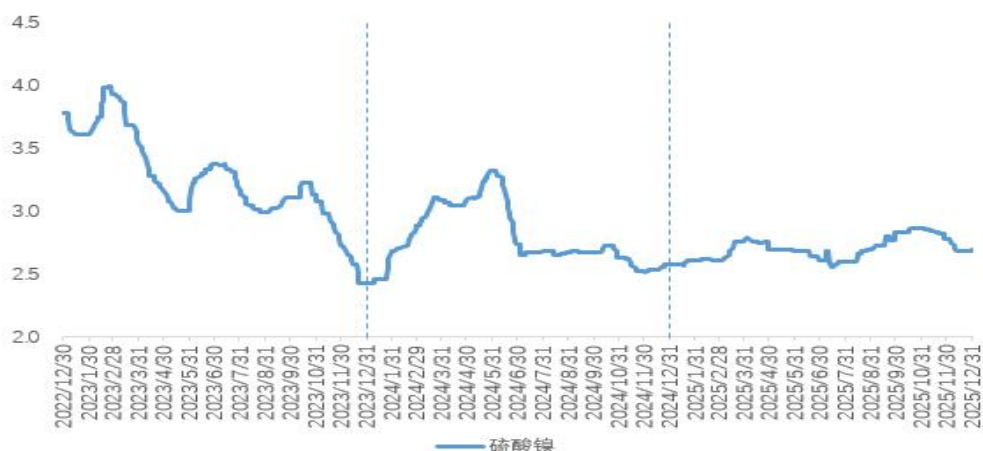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是新能源电池最为核心的关键材料，其性能直接决定了新能源电池容量、安全性等各项性能指标。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是《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目录中的重要产品之一，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3C 电子产品、储能电池等领域。目前市场上主流的锂电池正极材料有三元材料（NCM、NCA）、磷酸铁锂、钴酸锂以及锰酸锂，四种材料因各自的特性差异应用于不同领域。经过十多年的发展，我国已经成为全球锂电池正极材料主要的制造国之一，其中，我国在钴酸锂及锰酸锂材料方面目前已成为世界最大出口国，磷酸铁锂及三元正极材料成为世界最大生产国及使用国。伴随全球电动汽车市场从政策向消费驱动转变，以及全球应对气候变化的决心持续加强，新能源汽车飞速发展。同时，在全球能源转型与政策支持的背景下，叠加成本优势与技术进步，产业链协同以及 AI 算力与数据中心快速发展，储能将迎来爆发期，有望成为锂电行业的第二增长极。正极材料的技术趋势正朝着高压化、高镍化、高倍率、单晶化发展，磷酸铁锂电池受益于技术、成本、安全等因素，在新能源汽车领域渗透率加速提升，在储能领域应用快速提升。随着行业由政策驱动转向市场化增长、产业链盈利持续修复，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市场景气度也在逐步提升。

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延续高增态势，储能市场迎来爆发增长，3C 消费电子稳步温和复苏；原料供给约束加剧，受刚果（金）钴出口管制、印尼镍矿开采配额缩减及国内大型锂矿因矿权到期阶段性停产等多重因素影响，钴原料价格上行，正极材料环节备货节奏加快、需求前置释放。根据亚洲金属网数据，2025 年金属钴（99.8%min）均价约为 26.35 万元/吨，同比增长 43.61%；硫酸镍（22%min）均价约为 2.70 万元/吨，同比下降 3.01%；碳酸锂（99.5%min）均价约为 7.54 万元/吨，同比下降 16.42%。2025 年，三元材料（NCM523）均价约为 11.82 万元/吨，同比增长 8.74%；钴酸锂均价约为 24.21 万元/吨,同比增长 54.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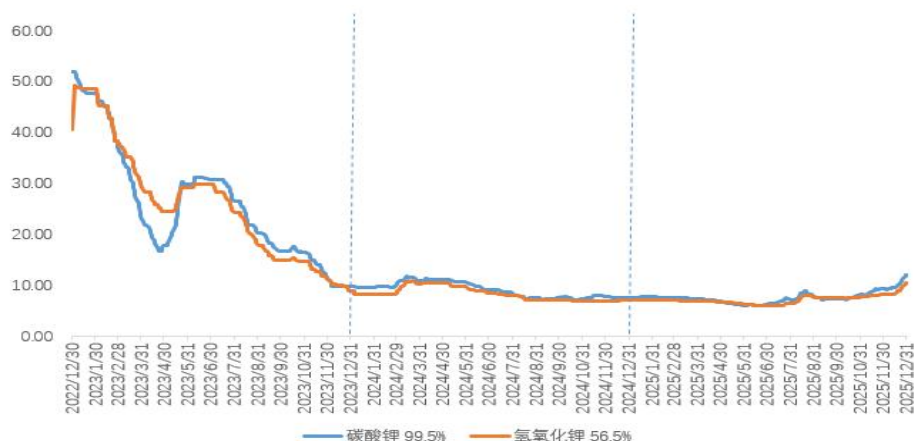
2023 年-2025 年钴价格走势
（数据来源：亚洲金属网 单位：万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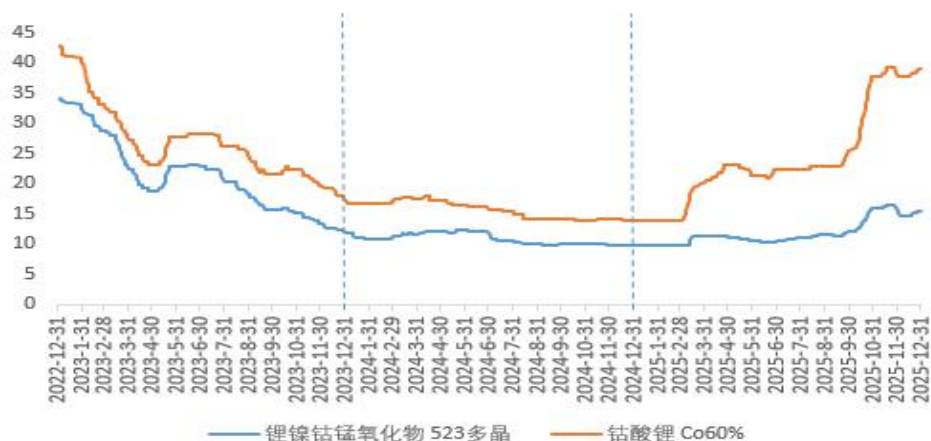
2023-2025 年硫酸镍价格走势
(数据来源: 亚洲金属网 单位: 万元/吨)



2023 年-2025 年锂盐价格走势
(数据来源: 亚洲金属网 单位: 万元/吨)



2023-2025 年三元材料及钴酸锂价格走势
(数据来源: 亚洲金属网 单位: 万元/吨)



动力电池正极材料方面，根据鑫椤资讯数据，2025 年国内三元材料总产量为 76.9 万吨，同比增长 25.4%；全球范围内三元材料总产量为 103.3 万吨，同比增长 7.4%，中国企业的全球份额从 2024 年的 63.8%提升至 2025 年的 74.4%。根据 ICC 鑫椤资讯统计，2025 年磷酸铁锂产量为 391.5 万吨，同比增长 61.5%。2025 年，在政策利好、供给丰富和基础设施持续改善等多重因素共同作用下新能源汽车持续增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5 年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662.6 万辆和 1649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9%和 28.2%，占汽车国内销量比例从 2024 年 45.3%提升至 50.8%。其中，纯电动汽车销量 1062.2 万辆，同比增长 37.6%；插电式混动汽车销量 586.1 万辆，同比增长 14.0%。

钴酸锂方面，根据鑫椤资讯数据，2025 年国内钴酸锂总产量为 12.1 万吨，同比增加 28.5%,中国钴酸锂行业 CR5 市占率为 87.2%。2025 年 3C 电子消费类市场需求整体呈现增长态势。根据国际数据公司（IDC）数据，2025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12.6 亿部，同比增长 1.9%；2025 年全球 PC 市场表现强劲，全年出货量达到 2.85 亿台，同比增长 8.1%。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Omdia 数据，2025 年全球笔记本电脑总体出货量 2.204 亿部，同比增长 8%；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 1.62 亿台，同比增长 9.8%。

国内三元材料产量（吨，%，数据来源：鑫椤资讯）



国内钴酸锂产量（吨，%，数据来源：鑫椤资讯）



报告期内，国家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即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其中包括将设备更新支持范围扩大至电子信息、安全生产、设施农业等领域。实施手机等数码产品购新补贴，对个人消费者购买手机、平板、智能手表手环等三类数码产品给予补贴。受益于国补政策及换机周期，3C 市场温和复苏，钴酸锂市场呈现增长的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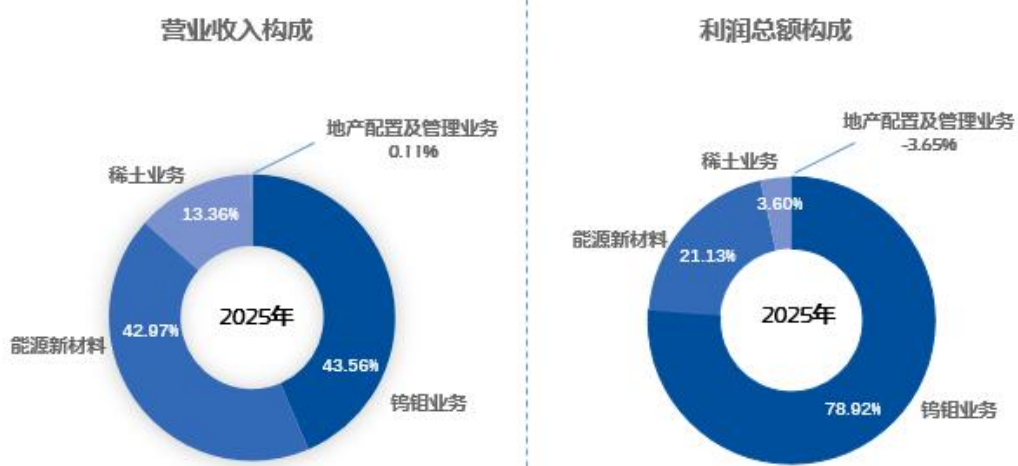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重要的三元材料生产商，年产量超 5 万吨，市场份额位居前列；钴酸锂材料为全球行业龙头，全球市场份额占比近 50%，连续多年稳居全球第一；公司磷酸铁锂材料采用水热法工艺，形成了低温性能突出、倍率特性优异、循环稳定性强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产品实现稳定批量供货。此外，公司持续加大前沿材料技术研发投入，加快 NL 全新结构正极材料、钠电正极材料、全固态电池材料、补锂材料、新型前驱体等前沿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并取得一系列进展。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462.65 亿元, 同比增长 30.79%; 合并营业成本 379.84 亿元, 同比增加 31.07%;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9 亿元, 同比增长 3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90 亿元, 同比增长 44.16%。公司钨钼、能源新材料和稀土业务营业收入和利润均实现良好增长，公司主要优势产品如钨粉末、细钨丝、硬质合金棒材、钼酸铵、钴酸锂等的市场份额保持前列，硬质合金、切削工具、细钨丝、磁性材料、钴酸锂等重点产品盈利进一步提升。

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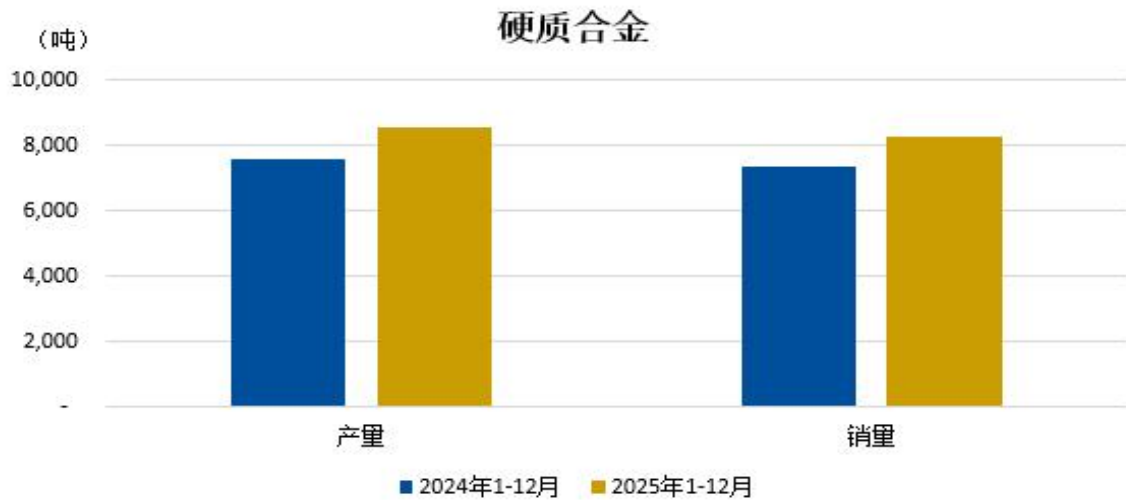


1、钨钼产业方面，2025 年公司钨钼业务整体向好，在原材料价格快速大幅上涨的背景下，主要深加工产品保持增长态势，钨钼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01.52 亿元，同比增长 18.14%；实现利润总额 32.05 亿元，同比增长 27.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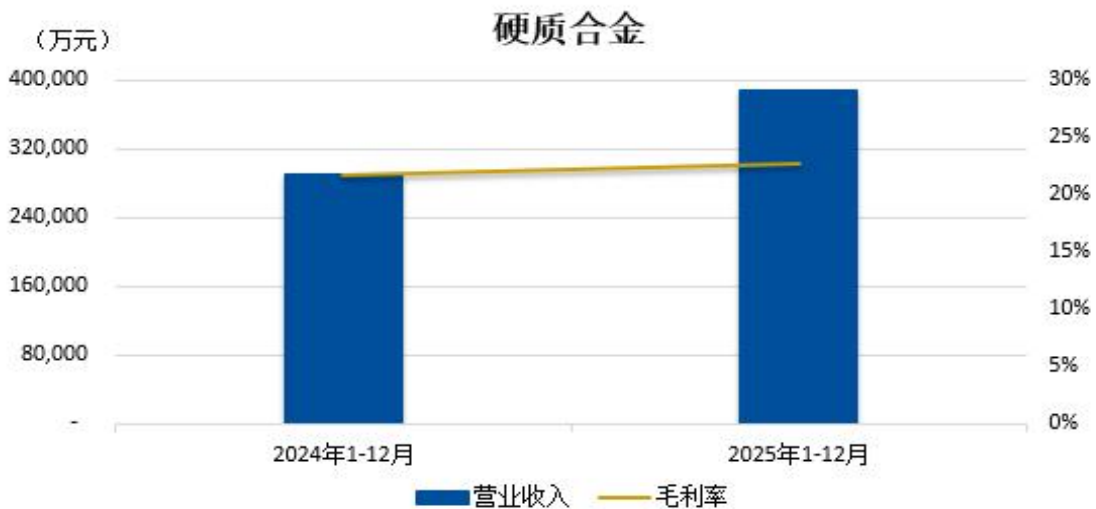
钨矿山因钨精矿价格上涨及金属回收率提升，利润同比增长。受出口管制影响，钨冶炼产品销量同比减少，但出口份额保持国内领先水平。钨粉末产品虽受出口管制影响，销量同比减少，

但公司有效应对原料涨价，优化客户结构与产品结构，拓展芯片、微钻等高端粉末市场实现增量，利润同比增长，市场份额保持行业领先水平。硬质合金产品对国内外细分市场进行精细化分类管理与差异化经营，有效拓展市场，销量同比增长 13%，同时积极应对原料价格上涨，加强售价联动机制，盈利能力同比提升。切削工具产品聚焦拳头产品和重点终端项目，开发头部客户，加大方案开发推广，有效拓展全球市场渠道，在 3C、通用机械、航空航天及军工、汽车等领域取得较好增量，总体销量同比增长 16%，营收同比增长 21%，利润进一步提升。钨钼丝材产品方面，细钨丝 2025 年销量 1292 亿米（其中光伏用钨丝销量 1023 亿米），公司敏捷应对行业技术迭代与市场需求变化，快速调整产品结构，增加光伏用细钨丝冷拉用原丝的销售，持续提升细钨丝在光伏行业应用的渗透率；同时公司在产品关键性能方面保持行业领先，不断提升成品率与生产效率，并根据原料价格动态调整产品售价，产品保持较好的盈利能力。钼冶炼和粉末业务保持稳健经营，综合钼酸铵、钼粉等产品市场份额稳居全球前列。

硬质合金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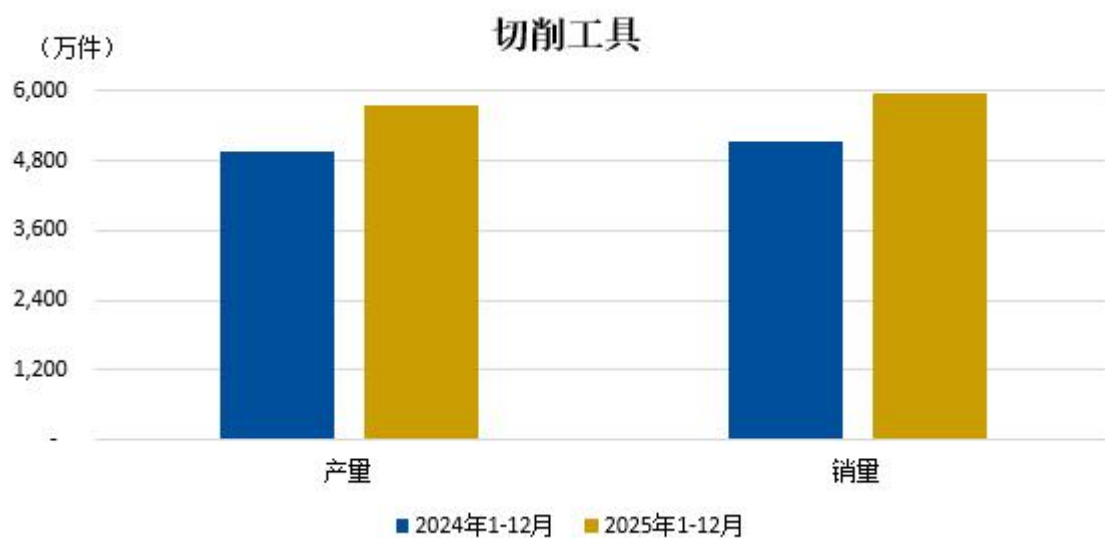


硬质合金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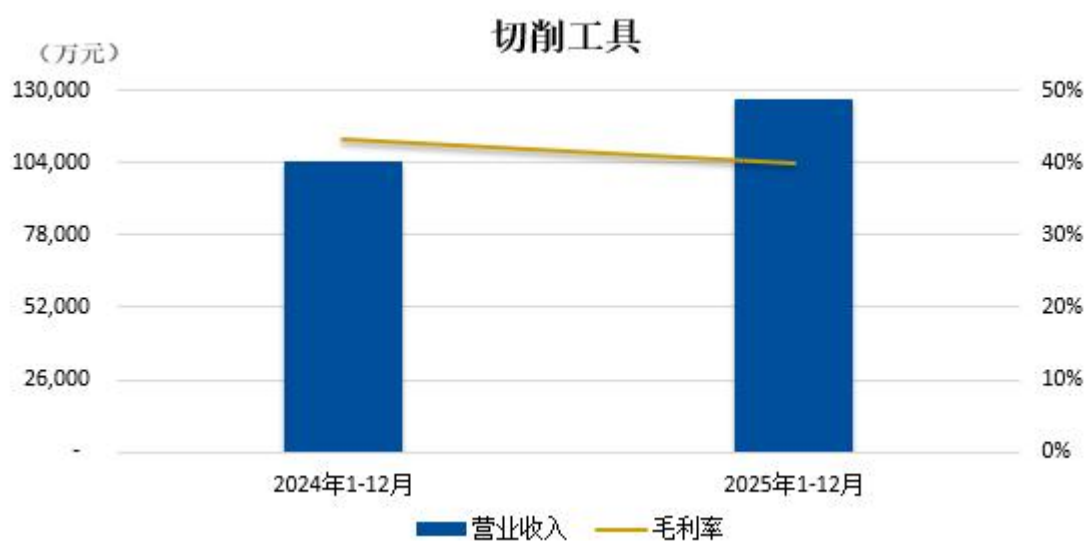


注：硬质合金包括合金棒材、矿用合金、盾构合金、顶锤、辊环、数控刀片基体（刀片毛坯）、耐磨零件和硬面材料等。

切削工具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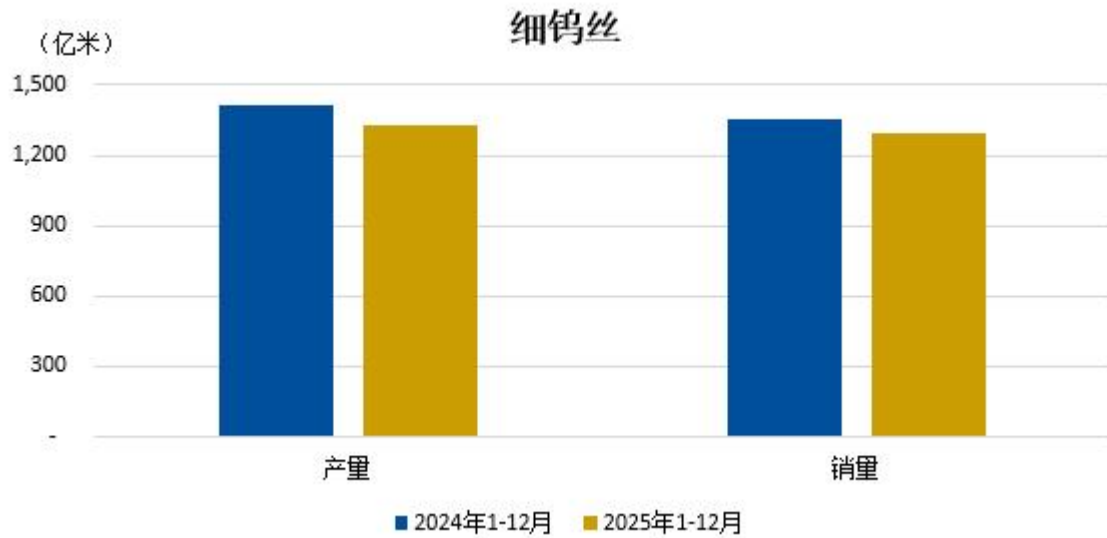


切削工具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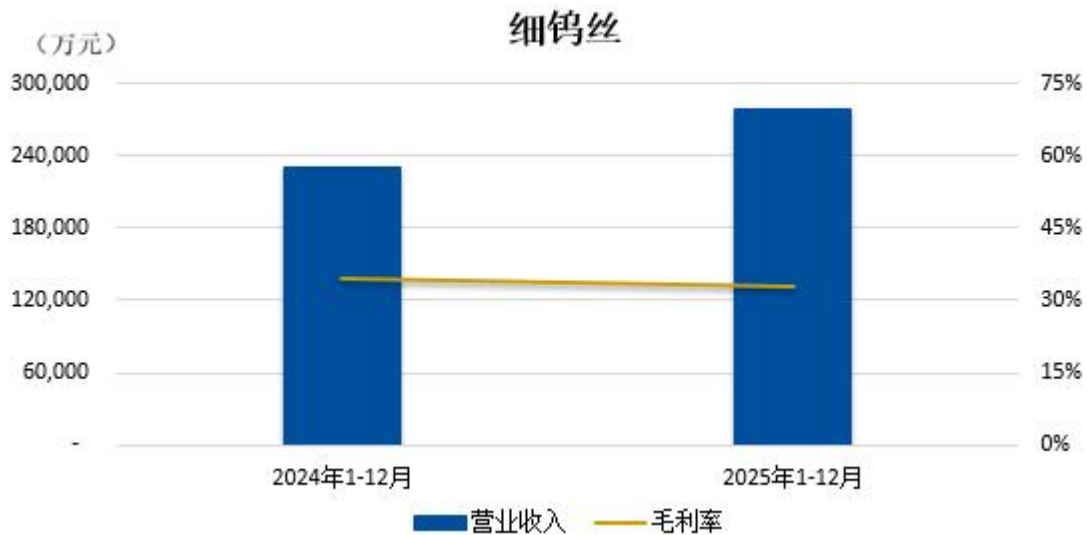


注：切削工具包含整体刀具、可转位刀片、超硬刀具等。

细钨丝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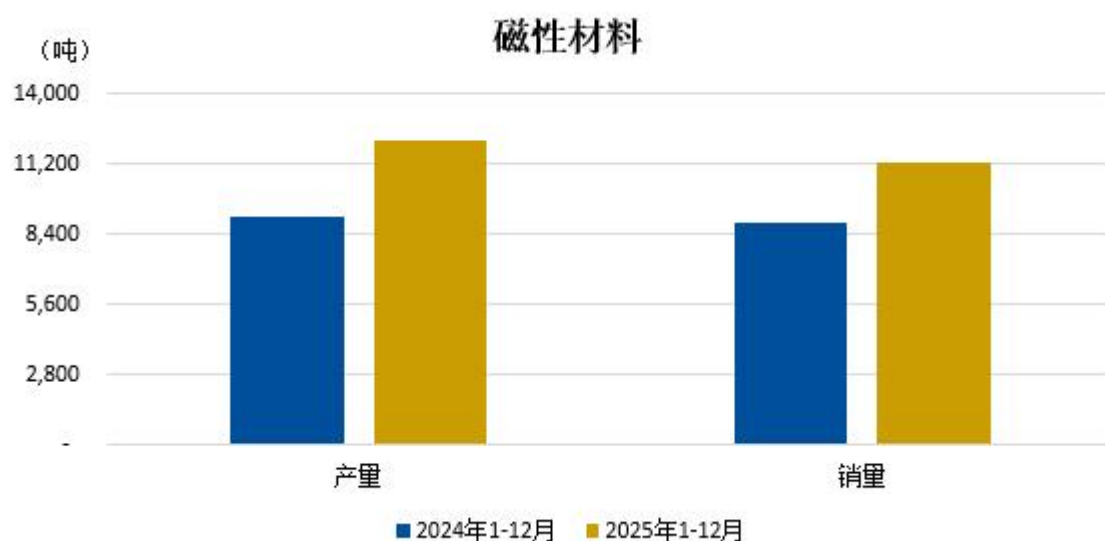


细钨丝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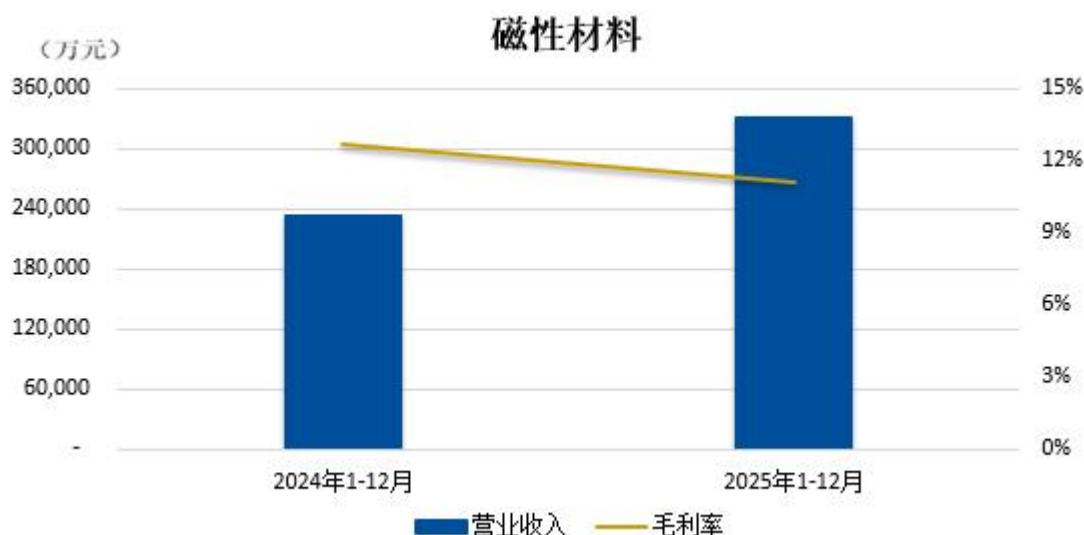


2、稀土业务方面，2025 年公司稀土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1.83 亿元，同比增长 31.16 %；实现利润总额 1.46 亿元，同比增长 4.78%。上年同期权属公司金龙稀土完成冶炼分离业务处置，确认投资收益 0.44 亿元，本期无该事项，剔除该事项影响，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52.91%。公司主要深加工产品磁性材料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在新能源汽车、节能家电与工业电机等多个应用领域实现增量增利，全年实现销量 1.13 万吨，同比增长 27%，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41%。2025 年 11 月，公司完成对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的交易，增资后公司持有厦钨电机股权从 40%增加至 51%，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电机业务纳入合并范围对公司 2025 年归母净利润影响较小。

磁性材料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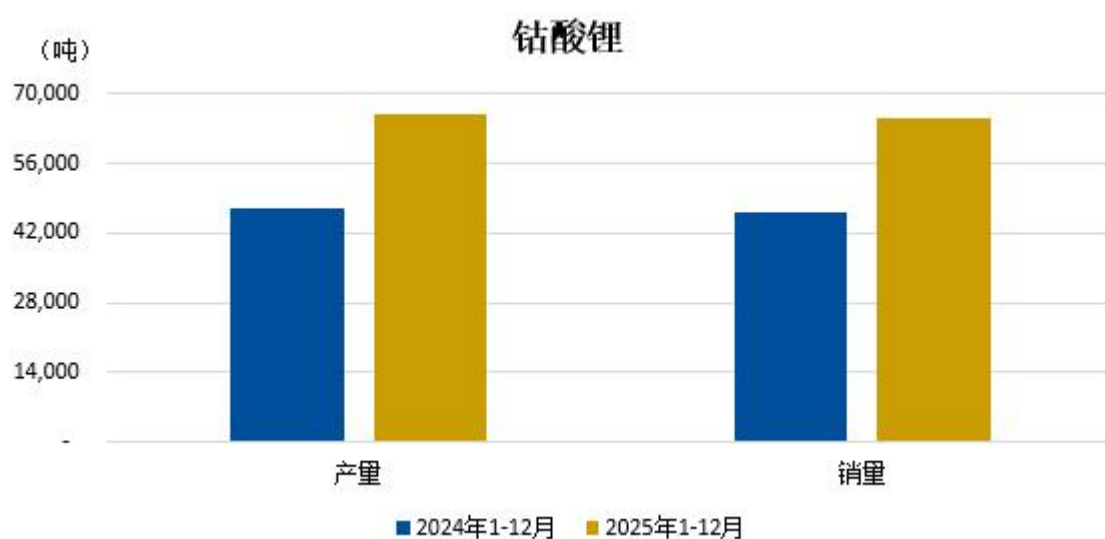


磁性材料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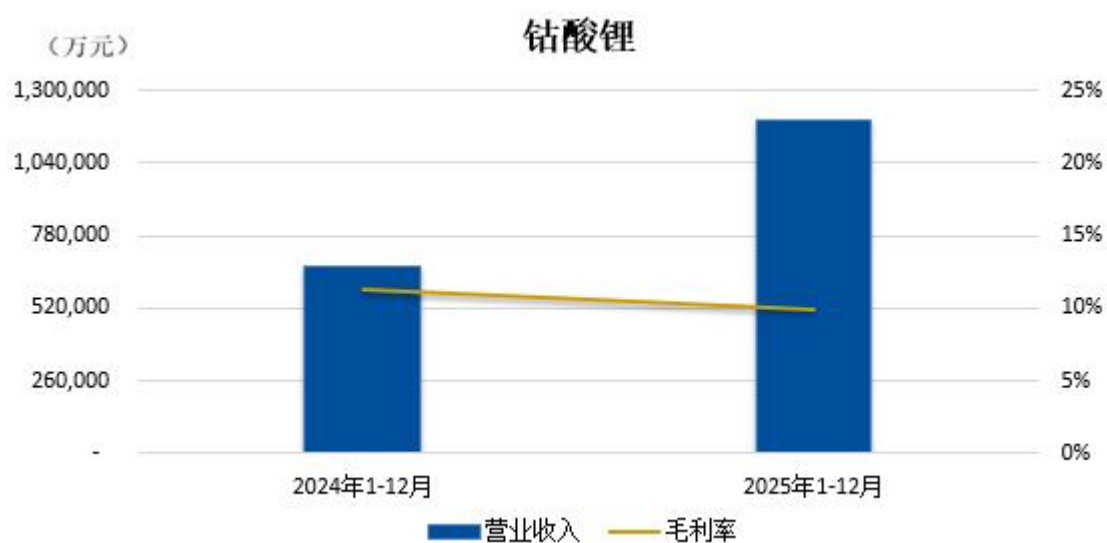


3、能源新材料业务方面，2025 年公司电池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98.80 亿元，同比增长 46.70%；实现利润总额 8.58 亿元，同比增长 55.81%。钴酸锂产品方面，公司紧抓国家换机补贴政策机遇，并顺应 3C 消费设备 AI 化带来的电池电量升级趋势，推出更高能量密度的市场领先产品，推动公司钴酸锂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全年实现钴酸锂销量 6.53 万吨（其中 4.5V 以上高电压产品占比达 58%），同比增长 41.31%，市场份额稳居龙头地位。动力电池正极材料方面，公司持续巩固在高电压、高功率三元材料方面的技术实力，同时依托水热法磷酸铁锂的差异化优势，积极拓展市场，实现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包括三元材料、磷酸铁锂及其他）销量 7.74 万吨，同比增长 47.83%；其中，三元材料产品受磷酸铁锂替代加剧，行业内卷严重，公司持续优化产品客户结构，聚焦高端产品开发，销量同比增长 8%；磷酸铁锂产品独特的水热法工艺得到核心客户认可，实现稳定大批量供货，销量同比增长 2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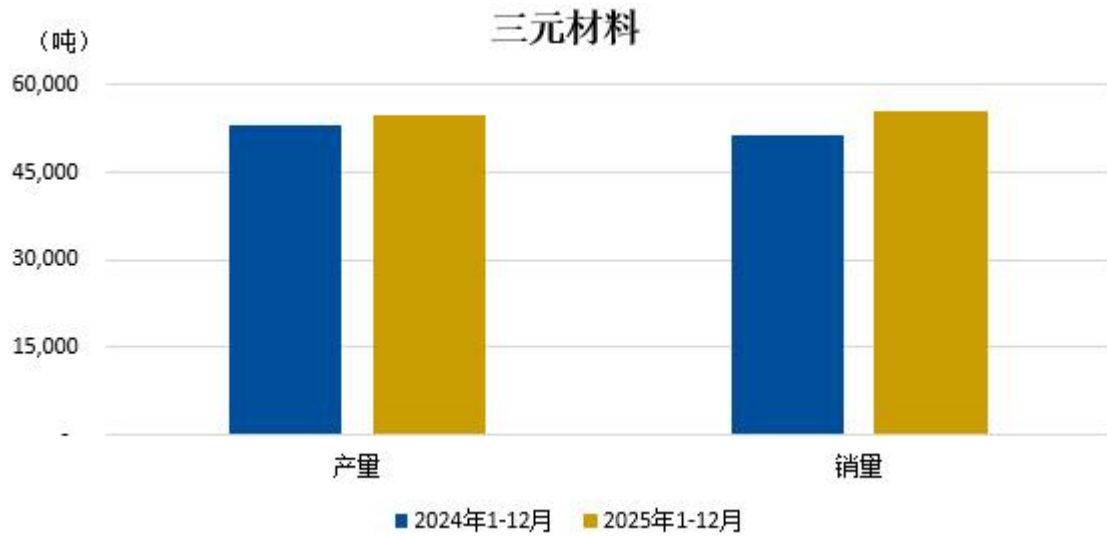
钴酸锂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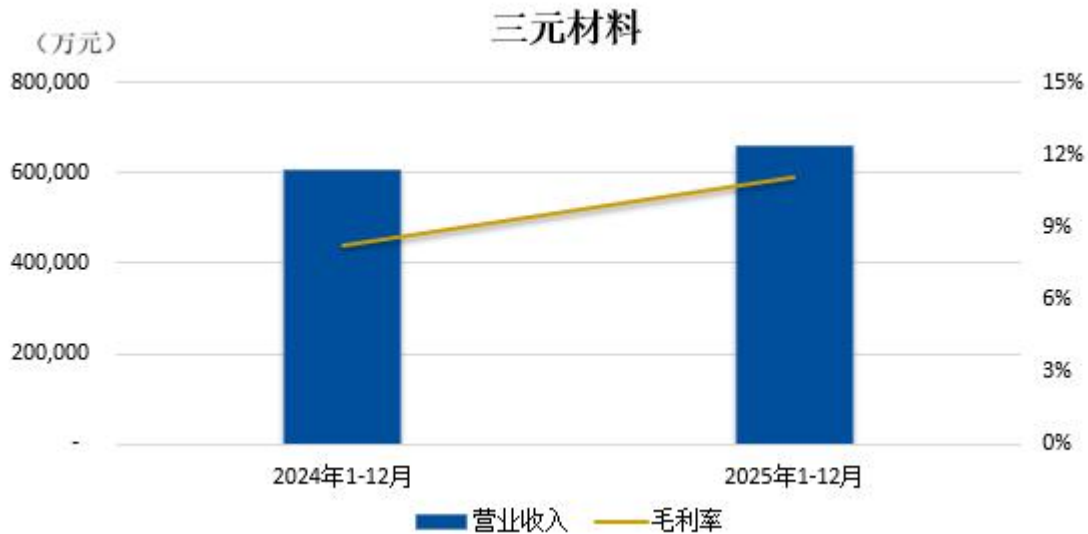
钴酸锂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三元材料产销量图：



三元材料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4、房地产业务方面，2025 年公司持续推进漳州海峡国际湾区、东山海峡度假城项目等地产项目的处置工作，房地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0.50 亿元，同比下降 1.38%；实现利润总额-1.48 亿元，同比减利 1.18 亿元。同比减利的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完成处置成都滕王阁地产及成都滕王阁物业股权，确认投资收益 1.45 亿元，本期无该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管理举措

报告期，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加快打造国内国际产业循环的新格局，夯实管理根基，强化产业链协同，坚持技术创新引领发展，培育新质生产力，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

1、打造国内国际产业双循环发展格局。公司持续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提升资源保障能力和深加工产业链核心竞争力，加快国际化步伐。一是保障国内资源供应及深加工产能建设。资源方

面，重点推进广西博白巨典钨矿建设，广西博白巨典钨矿建设按年度建设计划有序推进；实施在产矿山重点技改项目和技术创新项目，实施数字化建模和扩帮深部勘探工作，积极推进行洛坑钨矿深部资源储量勘察核实及备案工作。深加工方面，硬质合金工业园、鼎盛氧化钼基地、稀土二次资源回收、包头磁材基地及厦钨新能五个生产基地、切削工具扩产项目和钨丝扩产项目等项目建设均有序推进。其中，鼎盛氧化钼基地实现投产；包头 2 万吨高性能钨铁硼磁性材料项目一期于 2025 年 6 月实现投产；稀土资源回收项目一期试生产；新能源雅安基地一期实现量产。二是加快海外生产基地建设以及推进海外潜在资源的前期调研。资源方面，积极开展全球钨钼、稀土及钴镍锂资源调研，开展全球资源图谱数据收集和市场调研，考察海外资源项目。海外生产基地建设方面，韩国废钨基地的钨酸钠产线达产，泰国硬质合金基地和切削工具扩产项目按计划推进施工建设；新能源法国基地完成环评，正在推进产线可行性研究。

2、坚持创新驱动，夯实研发管理。全面推行集成产品开发（IPD）2.0，建立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经营机制，强化产品线经营。提升知识产权管理能力，试点公司厦门虹鹭顺利通过 ISO56005 创新与知识产权管理国际标准体系认证。公司围绕核心业务和新兴产业领域开展多项技术攻关，全年新增授权专利 577 项，11 项技术获得省级和市级科技进步奖，其中“复杂再生钨资源绿色高效提取关键技术及应用”开创了钨资源再生清洁高效新方法，对发展钨再生产业链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光伏晶硅切割用高强钨合金微丝的开发与应用”为光伏切割带来技术突破；“难加工耐热合金材料高效切削工具研发及应用”实现高端刀具的技术和专利的新突破；“钨铁硼和 OLED 行业用高端稀土靶材制备关键技术”为稀土产业向高端化、精细化迈进提供重要的技术支撑。

3、持续夯实管理体系建设。一是深化先进制造管理，加快产线数字化转型。夯实国际先进制造（IAM）管理体系，持续推进年度制造降本改善举措和项目，取得良好的降本效果。建立数字化发展规划，试点建设数字化产线，引入高级计划与排程（APS）算法模型、生产制造管理系统（MES）、物联网技术（IOT）、车间无纸化作业，并在能源管理、安全管理、员工行为等生产保障领域布局自动化预警系统，减少安全生产风险，提升能效利用。二是完善营销管理体系，推动营销模式升级。根据权属公司的营销管理水平和目标，制定有针对性的专项改善计划，逐步推广和完善各公司的营销管理机制，已有 8 家权属公司完成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上线，营销管理模式升级初见成效。三是升级主材运营效率，推进采购降本。优化大宗原材料采购决策流程体系，优化钨材料需求端和供应端量化数据分析，提升主材整体运营效率，细化分品类库存周转管控，并通过分类采购、框架集采、竞标采购、谈判议价、引入优质新供应商等方式实现年度采购降本目标。四是全面深化战略管理、全面预算管理、全面绩效管理和人才队伍建设。

4、提升安全生产与环保低碳管理。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建立厦钨矿山安全生产标准化指南，组建矿山安全专业委员会，开展安全检查。全面提升环保与低碳发展，优化节能与降碳管理，持续开展 ISO14064 碳盘查及核查，集团内所有已运营生产型权属企业均取得 ISO14064 碳核查声明书，2025 年新增 15 款产品取得 ISO14067 碳足迹核查声明书。

5、剥离房地产业务。积极开展漳州区域地产项目和海峡国际社区项目的资产处置工作。

(三) 公司产业重点项目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各板块重点产能建设，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1、钨钼板块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产能规划	项目进展
宁化行洛坑钨矿建设项目	建设运输系统改造项目,有助于解决短期内运矿能力不足的问题。	目前处于项目施工阶段，预计2026年下半年项目建成。
	资源储量核实及深部勘查项目。	整体勘查工作计划于2026年底完成。
博白县油麻坡钨钼矿建设项目	建设年产钨精矿 3,200 吨（65%WO ₃ ）项目。	目前正在进行矿山主体工程建设工作，各项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工业园项目	一期棒材生产线项目：搬迁现有年产 5,000 吨生产线，扩产年产 2,000 吨生产线。	搬迁已完成并复产；新增产线目前正在进行设备采购和安装工作，计划于 2023 年至 2026 年陆续投产。
	二期粉末及矿用合金生产线项目：搬迁现有年产 7,500 吨钨粉、6,000 吨 RTP 混合料、1,100 吨矿用合金生产线，扩产年产 4,500 吨钨粉、5,200 吨 RTP 混合料和 900 吨矿用合金生产线。	目前主体工程建设已完成，正在进行产线搬迁。
泰国金鹭硬质合金生产基地二期项目	建设年产 2,000 吨粉末生产线，1,500 吨 RTP 混合料生产线，搬迁现有 800 吨硬质合金棒材生产线并扩产至 1,300 吨硬质合金。	目前处于土建施工阶段，预计 2026 年内建成投产。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切削工具扩产项目	建设年产整体刀具产品 200 万件、可转位刀片 3,000 万件、超硬刀具 170 万件项目。	目前正在进行设备采购工作，土建安装工程等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
泰国金鹭新建年产 250 万件可转位刀具和 50 万件整体刀具项目	新建年产 250 万件可转位刀具和 50 万件整体刀具。	已建成投产。
厦门金鹭成都切削工具生产基地	建设年产 3000 万件可转位刀具、400 万件整体刀具和 200 万件超硬刀具项目。	目前完成子公司注册、概念性方案设计,预计于 2030 年底建成投产。
厦门金鹭金属切削方案工程中心项目	建成年销售额 3.8 亿元的金属切削方案工程中心并配套精密陶瓷粉末销售 1,000 吨。	目前处于项目前期准备工作阶段。
广东友鹭年产 120 万件整体刀具项目	新建年产 120 万件整体刀具。	目前处于项目前期准备工作阶段，预计于 2026 年底建成投产。
九江金鹭刀片毛坯项目	建设年产 2,000 万片刀片毛坯扩产项目。	已逐步投产。
	建设年产 2 亿片数控刀片基体厂房并新增年产 5500 万片数控刀片基体产能建设项目。	正在进行厂房建设，各项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
九江金鹭现有模具材料产线搬迁改造并新增年产 200 吨产能项目	现有模具材料产线搬迁改造并建设新增年产 200 吨产能项目。	已完成现有产线搬迁，新增产能已逐步投产。

洛阳金鹭扩产硬面材料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年产 500 吨钛基热喷涂粉产线及年产 1,000 吨镍基喷涂粉产线。	已完成建设方案设计。
厦门虹鹭细钨丝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 1,000 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项目。	公司 2026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6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项目变更，目前正在进行设备投资建设，各项工作按变更后计划有序推进。
成都鼎泰新材料建设项目	新建年产 200 吨精磨钼片生产线项目。	部分产能已建成投产。
福泉鼎盛氧化钼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年产 22,000 吨氧化钼（含 2,000 吨钼铁）生产线项目。	已建成投产。
泰国虹波 5000 吨综合钼酸铵生产基地项目	建设年产 5,000 吨综合钼酸铵生产线，达产后将形成年产 5,000 吨综合钼酸铵、3,900 吨三氧化钼、1,000 吨钼粉、500 吨钼条的产品产能。	正在进行施工建设，预计 2027 年投产。

2、稀土板块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产能规划	项目进展
金龙稀土投资建设 1400 吨纳米级稀土氧化物产线项目	建设 1,400 吨纳米级稀土氧化物产线项目。	已逐步投产。
金龙稀土高性能稀土磁性材料项目	新增 5,000 吨节能电机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扩产项目。	部分产能已建成投产。
包头金龙高性能钕铁硼磁性材料项目	建设 5,000 吨（首期）高性能钕铁硼磁性材料项目。	已逐步投产。
金龙稀土二次资源回收项目	建设年处理 15,000 吨稀土废料的稀土二次资源回收项目（一期）。	一期设备安装完成，已开展前处理工序试生产。
领晶光电稀土功能晶体生产线	建设年产 15 吨的锆酸铋（BGO）晶体生产线项目。	一期生产线已投产；二期生产线预计 2027 年开工建设完成。
厦钨电机产业园项目	购置电机产业园二期首批用地并建设产业园 A、B 区	已完成二期土地购置，预计于 2029 年建成。

3、能源新材料板块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产能规划	项目进展
厦钨新能海璟基地	年产 30,000 吨锂离子电池材料（9#生产车间）项目。	项目基本完成，土建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已完成。
	年产 15,000 吨锂离子电池材料（综合生产车间）项目。	土建部分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完成，车间设备调试中。
厦钨新能宁德基地	年产 70,000 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C、D 车间）。	C、D 车间均已完成封顶，C 车间已逐步投产。
厦钨新能法国基地	年产 40,000 吨三元正极材料生产线	已获得环评及建筑许可，工厂建设各项工作正有序推进。
厦钨新能四川雅安磷酸铁锂项目	总体规划年产 100,000 吨磷酸铁锂生产线的首期和二期项目。	一期项目已实现量产，二期项目已逐步投产。
厦钨新能高端能源材料工程创新中心项目	新增年产 1,500 吨中试产线。	已完成厂房主体工程，正在推进装修施工等工作。
沧海新能源高性能电	建设年产 50,000 吨高性能电池材料项	已完成土地合同签订，预计于

池材料项目	目	2029 年底完成项目建设
福泉厦钨新能源	建设年产 40,000 吨前驱体生产线项目。	已完成总体前置手续办理，正在推进施工总承包招标及工艺的深化设计工作。
厦钨氢能公司氢能材料及功能材料项目	年产 5,000 吨氢能材料及 7,000 吨功能材料项目。	已完成土地合同签订，预计于 2028 年建成投产。

备注：

①上表所述项目建设投产过程中，可能存在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变化、不可控事项的影响，导致建设投产进展不达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②厦门钨业与赤峰黄金合资设立参股子公司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赤金厦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专注于开发老挝稀土资源，并作为双方未来在老挝运营稀土资源开发的唯一平台。2024 年 3 月赤金厦钨及其全资子公司 CHIXIA Laos Holdings Limited 与中国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China Investment Mining (Laos) Sole Co., Ltd（以下简称“目标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收购目标公司 90%的股权，详见《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6）。该项目已产出少量稀土矿半成品。

③厦钨新能与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参股子公司中色正元(安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约 60,000 吨锂电正极材料前驱体（预计含 20,000 吨四氧化三钴、40,000 吨三元前驱体）生产线。目前一期项目已投产。

④金龙稀土与北方稀土拟合资设立参股子公司北方金龙（包头）稀土有限公司建设 5,000 吨氧化稀土分离生产线项目。目前合资公司已成立，正在进行土建工作。

⑤厦钨新能全资子公司欧洲厦钨新能与 ORANO Batteries, Soci  t   par actions simplifi  e 的全资子公司 Orano PCAM 在法国合资新设法国厦钨新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40,000 吨的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正在推进技术授权等相关工作。

⑥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金龙稀土向其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年产 5000 吨高性能钕铁硼磁性材料项目（二期）的议案》，金龙稀土拟向其全资子公司金龙稀土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增资 25,000 万元用于建设年产 5,000 吨高性能钕铁硼磁性材料项目（二期）。包头金龙计划投资 57,180.35 万元，预计于 2028 年 6 月建设完成（具体建设周期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⑦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雅安厦钨新能投资建设年产 40,000 吨磷酸铁（锰）锂项目的议案》，雅安厦钨新能拟投资 73,429 万元建设年产 40,000 吨磷酸铁（锰）锂（三期）项目，预计于 2028 年 6 月建设完成（具体建设周期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源保障能力。公司拥有三家在产钨矿企业（洛阳豫鹭、宁化行洛坑、都昌金鼎）和一家在建钨矿企业（博白巨典），为后端钨的深加工提供了稳定的资源保障；公司作为国家重点稀土集

团，与中国稀土集团在福建稀土矿业开发、福建稀土冶炼分离产业、福建稀土深加工产业的原料保障、稀土产业基金及创新领域开展广泛的合作，共同推动福建省稀土产业高质量发展，同时公司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合资公司开发老挝稀土资源，促进公司提升稀土资源的保障能力；公司加强与锂电池正极材料上游企业合作，公司现为腾远钴业第三大股东，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分别与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雅化锂业（雅安）有限公司、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上游企业合作成立合资公司，为公司电池材料提供了一定的原料保障。报告期内，权属矿山公司宁化行洛坑持续推进矿区深部勘查工作，本项目可为行洛坑矿区长远有序开采提供规划依据，为公司深加工产业对钨资源的需求提供可持续保障。截至报告日，公司已完成收购九江大地 69%股权的股权变更登记工作，同时积极推进江西巨通股权收购方案的合作事宜；前述收购完成后，公司资源保障能力将大幅提升。

2.技术研发优势。公司拥有专业高效的研发团队，聚焦钨钼、稀土和能源新材料三大产业的基础理论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依托国家钨材料工程技术中心、高端储能材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和福建省稀土材料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和较强的研发能力，解决了多项国家层面产业链供给安全的“卡脖子”问题，推动了行业技术的进步。报告期内，公司承担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等国家各级科研项目 71 项，组织开展企业级重大重点研发项目 25 项，参与制定国家及行业标准 34 个，取得多项具有突破性的科研成果。其中：“高强高硬低磨耗新型纳米瓷球磨矿成套技术及其工业应用”获江西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高端溅射靶材用高纯金属钼粉关键制备技术及应用”获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光伏晶硅切割用高强钨合金微丝的开发与应用”获福建省科技进步二等奖，“钕铁硼永磁材料晶界调控与重稀土高效利用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和“离子型稀土原地浸矿基础理论与数字化精准开采技术”获江西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了科技荣誉及资质 20 项，包含“卓越级智能工厂”等国家级荣誉 2 项，“2025 福建制造业企业 100 强”等省级荣誉 7 项，“厦门市先进级智能工厂”等市级荣誉 11 项。

公司持续推进知识产权强企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577 项（其中发明专利 234 项），新增专利奖 2 项，其中：“一种合金线材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获厦门市专利一等奖，“一种镍锰钛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获厦门市专利二等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计拥有授权专利 250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45 项）。公司通过 IPD 产品经营体系的深化建设，开展产品线组织建设，强化跨部门协作，践行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推动经营单元划小与创新资源精准配置奖励创新成果与科技人才，激发创新活力，持续打造市场导向的创新生态。

3.产业链优势。公司拥有完整钨产业链，一体化产业链使公司能够根据产业链上下游的技术变化、产能变化、市场与客户变化等灵活改变产品组合，更多地参与到附加值高的深加工业务领域中去。近年来，公司在过往产品结构调整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各生产基地的产品和市场分工，推进各基地的产品升级、转型和结构调整。公司构建了覆盖稀土全产业链的协同体系：前端通过战略参股方式布局矿山开采及冶炼分离环节，确保上游资源稳定供应；后端以自主控股形式深度

开发高附加值领域，涵盖稀土高纯氧化物、稀土金属加工、发光材料、磁性材料、光电晶体的全产业链闭环。

4.品牌优势。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有较高的美誉度。公司生产的钨钼材料产品、硬质合金棒材、切削工具、钨钼丝材、电池材料、稀土产品质量可靠，在客户中具有一定的品牌效应，在业界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口碑，曾被客户授予“最满意供应商”、“最佳供应商”、“突出贡献奖”等荣誉认可。公司仲钨酸铵、硬质合金、节能灯用钨丝、氧化镨、钴酸锂电池材料等多个产品先后被评为“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公司入选 2025 年《财富》中国 500 强第 395 位。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影响力，也是公司赢得客户信任和信赖的基础。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462.65 亿元，同比增长 30.79%；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9 亿元，同比增加 34.89%。

202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560.67 亿元，同比增加 21.36%；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2.02 亿元，同比增长 8.67%；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9%，同比减少 0.32 个百分点；资产负债率 52.41%，同比增加 6.03 个百分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6,264,582,688.14	35,372,839,591.05	30.79
营业成本	37,984,398,767.21	28,980,920,152.45	31.07
销售费用	477,376,679.33	439,816,574.77	8.54
管理费用	1,166,838,099.15	1,069,600,520.15	9.09
财务费用	291,481,995.00	308,321,919.78	-5.46
研发费用	1,739,666,264.78	1,491,891,064.17	1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0,674,635.16	3,058,429,755.61	-2.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2,093,235.45	-3,329,509,068.0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6,811,458.10	2,682,410,314.32	-191.9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公司钨钼、能源新材料、稀土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和销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公司钨钼、能源新材料、稀土主要产品销量增加及原材料成本上升，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销售人员薪酬增加、委托代销费和差旅活动增加，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用和咨询费用增加，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有息负债同比减少，且融资成本同比下降，利息支出减少，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子公司研发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收规模扩大，存货与应收款项占用资金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理财投资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偿还到期债务和对外分红同比增加，且上年同期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本期无此事项，因此筹资活动现金净额同比大幅减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钨钼等有色金属产品、稀土产品、电池材料产品受销量及价格上涨影响，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比有所增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钨钼等有色金属	19,632,101,618.50	14,060,949,735.36	28.38	17.17	14.19	增加 1.87 个百分点
稀土业务	6,001,912,809.65	5,397,171,188.32	10.08	32.90	33.99	减少 0.73 个百分点
电池材料	19,813,474,264.43	17,875,290,868.96	9.78	47.55	47.70	减少 0.09 个百分点
房地产及配套管理	43,417,590.62	46,267,374.18	-6.56	-1.32	-7.32	增加 6.9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钨钼等有色金属产品	19,632,101,618.50	14,060,949,735.36	28.38	17.17	14.19	增加 1.87 个百分点
稀土产品	6,001,912,809.65	5,397,171,188.32	10.08	32.90	33.99	减少 0.73 个百分点
电池材料产品	19,813,474,264.43	17,875,290,868.96	9.78	47.55	47.70	减少 0.09 个百分点
房地产及配套管理	43,417,590.62	46,267,374.18	-6.56	-1.32	-7.32	增加 6.9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39,230,979,256.14	32,407,517,200.75	17.39	33.87	33.75	增加 0.08 个百分点
出口	6,259,927,027.06	4,972,161,966.07	20.57	15.12	16.62	减少 1.02 个百分点

注：表中数据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数据，未包含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详见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厦钨电机非同比例增资的交易，增资后公司持有厦钨电机股权从 40%增加至 51%，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此对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电机业务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数据归入稀土业务。2025 年，公司先后完成向厦钨新能协议转让公司所持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47%股权和海沧分公司二次资源制造部相关业务资产组事宜，赣州豪鹏和二次资源相关业务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数据归入能源新材料业务。因此对上年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数据进行同口径调整，调整前后数据如下：

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2024 年（调整后）			2024 年（调整前）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钨钼等有色金属	16,754,700,008.91	12,313,582,649.68	26.51	17,084,162,202.67	12,579,756,996.59	26.37
稀土业务	4,516,112,174.17	4,028,159,881.93	10.80	4,257,042,203.26	3,819,784,928.87	10.27
电池材料	13,428,063,222.82	12,102,525,189.51	9.87	13,200,990,244.10	11,931,192,573.25	9.62
房地产及配套管理	43,997,586.12	49,921,910.24	-13.47	43,997,586.12	49,921,910.24	-13.47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2024 年（调整后）			2024 年（调整前）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钨钼等有色金属	16,754,700,008.91	12,313,582,649.68	26.51	17,084,162,202.67	12,579,756,996.59	26.37
稀土业务	4,516,112,174.17	4,028,159,881.93	10.80	4,257,042,203.26	3,819,784,928.87	10.27
电池材料	13,428,063,222.82	12,102,525,189.51	9.87	13,200,990,244.10	11,931,192,573.25	9.62
房地产及配套管理	43,997,586.12	49,921,910.24	-13.47	43,997,586.12	49,921,910.24	-13.47

注：表中数据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数据，未包含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APT	吨	22,456	3,314	531	-11.33	-36.87	33.42
钨粉末	吨	11,975	9,670	905	-9.93	-13.98	-46.88
钼粉末	吨	2,556	2,212	177	-22.08	-2.38	-21.01
钼酸铵	吨	20,770	11,400	813	5.46	-0.25	108.56
硬质合金	吨	8,560	8,272	1,032	13.06	12.51	20.92
切削工具	万件	5,757	5,963	706	16.25	16.24	-2.84
粗钨丝	吨	505	517	22	-0.78	-0.29	1.57
细钨丝	亿米	1,330	1,292	104	-6.12	-4.62	49.86
粗钼丝	吨	611	447	18	3.79	27.53	-69.57
细钼丝	亿米	18	18	2	8.73	9.19	33.25
三元材料	吨	54,775	55,465	4,065	2.81	7.89	-0.76
钴酸锂	吨	65,875	65,263	4,612	40.31	41.31	29.59
磷酸铁锂	吨	23,655	21,963	3,081	1,135.18	2,170.77	110.86
贮氢合金	吨	4,108	4,179	81	8.85	8.41	-47.25
稀土氧化物	吨	1,972	4,241	912	39.30	13.91	19.74
稀土金属	吨	2,808	3,402	69	24.11	19.00	235.56
磁性材料	吨	12,154	11,275	2,124	33.63	27.16	84.31

产销量情况说明

①销售量为向公司合并范围外客户的销售数量；产量为各权属公司商品产量，包括为公司合并范围外客户与合并范围内客户生产的产量。

②硬质合金包括合金棒材、矿用合金、盾构合金、顶锤、辊环、数控刀片基体（刀片毛坯）、耐磨零件和硬面材料等产品；切削工具包含整体刀具、可转位刀片、超硬刀具等。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1、钨钼等有色金属业务	原材料	10,952,861,957.09	77.90	9,260,763,282.32	74.92	18.27	/
	燃料动力	646,969,256.45	4.60	671,824,041.98	5.18	-3.70	/
	直接人工	845,977,155.20	6.02	856,569,904.39	6.78	-1.24	/
	其他	1,615,141,366.62	11.49	1,524,425,420.99	13.12	5.95	/
	合计	14,060,949,735.36	100.00	12,313,582,649.68	100.00	14.19	/
2、稀土业务	原材料	4,606,381,175.55	85.35	3,458,463,195.70	87.43	33.19	/
	燃料动力	133,222,130.77	2.47	114,055,659.38	2.86	16.80	/
	直接人工	186,078,405.41	3.45	191,775,080.92	4.35	-2.97	/
	其他	471,489,476.59	8.74	263,865,945.93	5.35	78.69	/
	合计	5,397,171,188.32	100.00	4,028,159,881.93	100.00	33.99	/
3、电池材料业务	原材料	16,057,551,666.68	89.83	10,596,233,226.97	87.55	51.54	/
	燃料动力	505,766,192.66	2.83	478,185,581.15	3.95	5.77	/
	直接人工	197,528,690.16	1.11	164,923,759.88	1.36	19.77	/
	其他	1,114,444,319.46	6.23	863,182,621.51	7.13	29.11	/
	合计	17,875,290,868.96	100.00	12,102,525,189.51	100.00	47.70	/
4、房地产及配套管理业务	土地	194,561.83	0.42	-	-	-	/
	建安及开发	1,455,873.77	3.15	-	-	-	/
	其他	44,616,938.58	96.43	49,921,910.24	100.00	-10.63	/
	合计	46,267,374.18	100.00	49,921,910.24	100.00	-7.32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1、钨钼等有色金属产品	原材料	10,952,861,957.09	77.90	9,260,763,282.32	74.92	18.27	/
	燃料动力	646,969,256.45	4.60	671,824,041.98	5.18	-3.70	/
	直接人工	845,977,155.20	6.02	856,569,904.39	6.78	-1.24	/
	其他	1,615,141,366.62	11.49	1,524,425,420.99	13.12	5.95	/
	合计	14,060,949,735.36	100.00	12,313,582,649.68	100.00	14.19	/
2、稀土产品	原材料	4,606,381,175.55	85.35	3,458,463,195.70	87.43	33.19	/
	燃料动力	133,222,130.77	2.47	114,055,659.38	2.86	16.80	/
	直接人工	186,078,405.41	3.45	191,775,080.92	4.35	-2.97	/
	其他	471,489,476.59	8.74	263,865,945.93	5.35	78.69	/
	合计	5,397,171,188.32	100.00	4,028,159,881.93	100.00	33.99	/
3、电池材料产品	原材料	16,057,551,666.68	89.83	10,596,233,226.97	87.55	51.54	/
	燃料动力	505,766,192.66	2.83	478,185,581.15	3.95	5.77	/
	直接人工	197,528,690.16	1.11	164,923,759.88	1.36	19.77	/
	其他	1,114,444,319.46	6.23	863,182,621.51	7.13	29.11	/
	合计	17,875,290,868.96	100.00	12,102,525,189.51	100.00	47.70	/
4、房地产及配套管理	土地	194,561.83	0.42	-	-	-	/
	建安及开发	1,455,873.77	3.15	-	-	-	/
	其他	44,616,938.58	96.43	49,921,910.24	100.00	-10.63	/
	合计	46,267,374.18	100.00	49,921,910.24	100.00	-7.32	/

注：表中成本分析各行业、产品数据与本节中“(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中分行业、分产品营业成本数据口径一致。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出资 25,120.41 万元向厦钨电机非同比例增资。厦钨电机另一股东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控基金”）放弃优先认缴增资权，不参与本次增资。交易完成后，厦钨电机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122,448.98 万元，公司持有厦钨电机股权从 40%增至 51%，成为厦钨电机控股股东；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厦钨电机及其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厦门钨业关于向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03）。厦钨电机及其控股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完成股权交割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德国金鹭收购 mimatic 公司 100%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公司德国金鹭收购 mimatic 公司 100%股权，收购完成后，拟由德国金鹭向 mimatic 公司增资 490.11 万欧元，增资完成后，德国金鹭仍将持有 mimatic 公司 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 mimatic 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德国金鹭拟收购 mimatic 刀具公司 100%股权并进行相关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23）。截至目前，收购项目正在推进境内外相关政府和监管机构的批准、备案及登记程序，交易尚未完成，公司尚未将 Mimatic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前五名客户和供应商按同一控制人列示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606,507.2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34.7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617,577.17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3.2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化主要原因
销售费用	477,376,679.33	439,816,574.77	8.54%	主要为本期销售人员工资增加，以及委托代销费和差旅活动增加，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1,166,838,099.15	1,069,600,520.15	9.09%	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用和咨询费用增加，导致本期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291,481,995.00	308,321,919.78	-5.46%	主要为本期有息负债同比减少，且融资成本同比下降，利息支出减少，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研发支出	1,739,666,264.78	1,491,891,064.17	16.61%	本期子公司研发投入增加。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739,666,264.7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739,666,264.7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7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82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4.5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4
硕士研究生	558
本科	1,409
专科	311
高中及以下	50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16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17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0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85
60岁及以上	3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全年研发投入17.4亿元，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同比减少0.46个百分点。公司拥有专业高效的研发团队，聚焦钨钼、稀土和能源新材料三大产业，从侧重基础和前沿的技术开发、满足客户当前需求的产品开发、提升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的工艺研究和装备开发四个方面开展研发工作，依托国家钨材料工程技术中心、高端储能材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福建省稀土材料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和较强的研发能力，推动行业技术的升级迭代。研究内容主要包括材料设计技术、结构设计技术、终端应用解决方案技术等。报告期内，公司承担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等国家各级科研项目71项，组织开展企业级重大重点研发项目25项，参与制定国家及行业标准34个，取得多项具有突破性的科研成果。其中：“高强高硬低磨损新型纳米瓷球磨矿成套技术及其工业应用”获江西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高端溅射靶材用高纯金属钼粉关键制备技术及应用”获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光伏晶硅切割用高强钨合金微丝的开发与应用”获福建省科技进步二等奖，“钕铁硼永磁材料晶界调控与重稀土高效利用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和“离子型稀土原地浸矿基础理论与数字化精准开采技术”获江西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变化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0,674,635.16	3,058,429,755.61	-2.87%	本期营收规模扩大，存货与应收款项占用资金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2,093,235.45	-3,329,509,068.03	-43.17%	主要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理财的投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6,811,458.10	2,682,410,314.32	-191.96%	本期偿还到期债务和对外分红同比增加，且上年同期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本期无此事项，因此筹资活动现金净额同比大幅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变动
其他收益	342,642,672.60	352,010,240.29	-2.66%
投资收益	36,351,086.88	258,355,451.16	-85.9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435,360.87	7,285,332.86	249.13%
信用减值损失	-151,453,382.07	63,601,192.10	-338.13%
资产减值损失	-355,531,006.68	-326,776,134.69	8.80%
资产处置收益	491,664.24	6,125,952.44	-91.97%
营业外收入	15,994,824.79	6,260,355.07	155.49%
营业外支出	56,414,391.26	34,163,440.99	65.13%

说明：

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项目损失以“-”列示。

其他收益减少主要为本期收取的政府补助减少。

投资收益减少主要为上年同期处置成都滕王阁地产和成都滕王阁物业股权，以及剥离金龙稀土冶炼分离业务确认的投资收益，本期无该事项。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增加主要为本期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主要为本期营业收入规模扩大，铺底货款增加，相应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为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减少主要为本期处置零星固定资产收益减少。

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为清理无需支付的长账龄应付账款增加。

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为本期权属子公司缴纳的税收滞纳金和固定资产报废增加。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971,256,727.46	7.08	6,983,761,216.17	15.12	-43.14	主要是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货币资金余额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78,996,642.37	3.35	502,771,663.10	1.09	273.73	主要是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应收账款	7,566,117,556.02	13.49	5,233,102,600.20	11.33	44.58	主要由于本期经营规模扩大,应收货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2,805,893,284.40	5.00	2,071,210,152.42	4.48	35.47	主要是权属公司收取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预付款项	441,276,508.44	0.79	258,361,783.26	0.56	70.80	主要是权属公司采购原材料预付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16,868,422.74	0.21	181,567,910.55	0.39	-35.63	主要是本期厦钨电机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收回其与原控股股东的往来款
存货	14,602,214,400.18	26.04	8,454,658,081.49	18.30	72.71	主要是本期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以及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存货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070,830,425.82	1.91	440,628,055.05	0.95	143.02	主要由于待抵扣进项税和大额定期存单增加
长期应收款	26,457,247.53	0.05	46,985,638.27	0.10	-43.69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应收代建道路工程款项预计部分无法收回,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在建工程	1,677,351,022.07	2.99	2,988,650,027.41	6.47	-43.88	主要是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固增

						加
短期借款	4,412,186,411.96	7.87	2,609,665,974.62	5.65	69.07	本期银行短期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7,440,588,091.89	13.27	3,035,023,501.77	6.57	145.16	主要是权属公司开立的未到结算期的票据增加
应付账款	7,396,328,604.38	13.19	3,754,252,650.99	8.13	97.01	主要是本期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应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
应交税费	615,642,335.25	1.10	226,615,513.47	0.49	171.67	主要是期末子公司计提应交增值税、所得税等税费增加
长期借款	2,865,816,932.01	5.11	6,077,726,421.23	13.16	-52.85	主要是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59,654,857.25	0.11	93,652,618.12	0.20	-36.30	主要为子公司偿还到期的款项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471,584,292.0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6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6,381,049.50	保证金、矿山治理基金
应收票据	165,317,724.75	背书或贴现
固定资产	355,421,017.01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97,894,547.50	抵押贷款
合计	685,014,338.76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政策

1.1 钨钼业务方面

2025年1月1日起，美国对中国出口至美国的钨制品加征25%关税，重点针对半导体用高纯度钨靶材（纯度 $\geq 99.99\%$ ）和航空航天用钨合金构件。2025年7月8日，美国商务部对进口自中国的钨珠作出反倾销和反补贴终裁，进一步限制中国钨制品进入北美市场。

2025年2月4日，商务部和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公告称，决定对25种稀有金属及其技术实施出口管制。仲钨酸铵、氧化钨等相关钨产品均在管制范围，钼粉和高比重合金作为两用物项也受到出口管制，钼精矿可以出口，但审批趋严。

2025年3月，河南省发布的《钼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将颗粒物排放限值从 $50\text{mg}/\text{m}^3$ 降至 $10\text{mg}/\text{m}^3$ ，倒逼企业技术改造以及增加环保投入，推高钼铁生产成本，进一步挤压钼深加工环节的经营利润。

2025年3月15日，工信部正式发布《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2025-2030）》，该指南作为“十四五”期间新材料产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和全球产业变革趋势，系统部署了未来五年在高性能金属材料领域的核心突破、新能源领域的关键应用、绿色低碳转型的核心路径等新材料产业的发展方向与重点任务。

2025年4月3日，自然资源部公布2025年度第一批钨矿（三氧化钨含量65%）开采总量控制指标为58000吨，较2024年同期减少4000吨，降幅达6.45%。

2025年5月9日，国家出口管制工作协调机制办公室组织商务部、公安部、国家安全部、海关总署、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国家邮政局等部门在广东省深圳市召开打击战略矿产走私出口专项行动现场会。旨在进一步加强战略矿产资源出口管制，国家要求聚焦战略矿产领域，加强源头管控，形成打击合力，针对伪报瞒报、夹藏走私、“第三国”转口等典型规避手法，重点打击战略矿产走私出口。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1月8日修订通过，自2025年7月1日起施行。作为矿产资源法自1986年颁布实施以来的第一次大修，对保障国家矿产资源安全、促进矿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意义。资源法强调国家鼓励、支持矿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加强绿色矿山建设。

2025年9月2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商务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有色金属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要求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加强铜、铝、锂、镍、钴、锡等资源调查与勘探，科学有序投放矿业权。支持低品位、共伴生、难选冶资源绿色高效采选冶技术及装备攻关；加快高纯镓、钨硬质合金、全固态电池材料等高端产品应用验证，推进前沿材料创新应用；加快制定钨等再生金属进口标准，支持符合要求的再生资源进口，以高端应用牵引产业升级，以科技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有色金属行业高质量发展。

2025年9月，安徽省人民政府正式印发《安徽省铁矿等十四个矿种采选行业准入标准》（皖工信非煤〔2025〕62号），将钼矿纳入14个重点管控矿种，明确钼矿采选全生命周期生态环保的通用准入规则，将生态环保要求贯穿钼矿开发全流程，既通过规模准入淘汰低效产能，又通过精准管控降低开发的生态影响，同时以刚性监管保障政策落地，成为国内钼矿绿色开发的省级标杆。

1.2 稀土业务方面

2025年2月19日，工信部就《稀土开采和稀土冶炼分离总量调控管理办法（暂行）（公开征求意见稿）》等公开征求意见。意见稿指出，工信部、自然资源部、国家发改委负责稀土开采和稀土冶炼分离总量调控管理工作，制定下达年度稀土开采和稀土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意见稿指出，稀土开采企业和稀土冶炼分离企业应当是国家推动组建的大型稀土企业集团及所属稀土开采企业和稀土冶炼分离企业。除依照条例确定的企业外，其他组织和个人不得获得稀土指标。

2025年7月28日，工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联合发布《稀土开采和稀土冶炼分离总量调控管理暂行办法》，自2025年7月28日起施行。《办法》明确国家对稀土开采和冶炼分离实行总量控制，由工信部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年度指标并报国务院批准。稀土企业须在指标内生产，并履行执行情况报送和产品追溯责任。违反规定的企业将受到处罚并核减下年度指标。此举旨在保护和合理开发战略性稀土资源。

2025年4月4日，中国对钐、钇、铽、镝、钕、铕等7类中重稀土相关物项实施出口管制，旨在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履行防扩散等国际义务，这些中重稀土具有军民两用属性，且中国是全球唯一能产出全部17种稀土元素的国家。

2025年10月9日，商务部密集发布4份稀土相关出口管制措施公告，内容从资源、产品到技术、设备，范围从境内延伸至境外，形成了系统、完整的稀土出口管控体系，全面加强了我国对稀土资源的战略掌控，有力支撑了我国在地缘政治博弈中的优势地位。2025年10月25-26日，中美双方在吉隆坡举行经贸磋商并达成共识。随后，商务部、海关总署公告2025年第56号、57号，及商务部公告2025年第61号、62号自2025年11月10日起暂停实施1年。

2025年10月1日，《永磁同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3-2024）正式实施，能效门槛提升至IE4及以上，覆盖范围扩大至高压、大功率场景，倒逼低效产能退出。配套的能效标识实施规则将于2026年1月1日起执行。

1.3 能源新材料业务方面

2025年1月2日，商务部服贸司发布关于《中国禁止出口限制出口技术目录》调整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本次《目录》调整中，拟新增1项电池正极材料制备技术条目，包括电池用磷酸铁锂制备技术、电池用磷酸锰铁锂制备技术、磷酸盐正极原材料制备技术，同时在有色金属冶金技术项下新增锂辉石提锂生产碳酸锂技术、锂辉石提锂生产氢氧化锂技术、金属锂（合金）及锂材料制备技术、原卤直接提锂技术、含锂净化液制备技术等。

2025 年 1 月 6 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标准委）批准发布一批重要国家标准。在交通运输方面，发布商用车、乘用车及专用汽车整车四项国家标准。发布车辆制动系统、车轮等关键零部件产品要求及性能试验方法四项国家标准，促进关键零部件产品制造质量提升。发布电动汽车设施设备八项国家标准，涉及供电电压、车联网、电池更换站、电连接器等，夯实电动汽车行业安全底座。

2025 年 1 月 8 日，自然资源部中国地质调查局宣布，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在四川、新疆、青海、江西、内蒙古等地取得一系列重大突破，锂辉石型、盐湖型、锂云母型锂矿新增资源量均超千万吨，使我国锂矿储量全球占比由 6%提升至 16.5%，排名从第六位跃升至第二位。

2025 年 1 月，国家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更大力度支持“两重”项目。其中包括：将设备更新支持范围扩大至电子信息、安全生产、设施农业等领域。实施手机等数码产品购新补贴，对个人消费者购买手机、平板、智能手表手环等 3 类数码产品给予补贴。

2025 年 1 月 23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电动自行车锂离子电池回收利用体系建设指南》，旨在加快建设电动自行车锂离子电池回收利用体系，推动电动自行车生产企业等落实回收主体责任，方便消费者规范交售，推动锂电池安全、高效回收利用。

2025 年 2 月 9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正式印发《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3 月 14 日，国家电网公司印发《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认真做好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实施工作的通知》，全面推进新能源项目进入电力市场，为新能源高质量发展奠定制度基础。

2025 年 2 月 24 日，刚果（金）决定暂停钴出口四个月，以应对全球钴市场供应过剩的局面。6 月 21 日，刚果（金）将钴出口禁令延长至 9 月，并于 10 月 16 日起对钴出口实施年度出口配额管理。刚果（金）钴出口禁令扭转了全球钴供需格局、重塑钴市场贸易秩序、加速产业链去钴与多元化发展。

2025 年 3 月 5 日，欧盟委员会发布《欧洲汽车行业行动计划》，旨在重塑欧洲汽车产业的竞争力。《计划》围绕创新和数字化、清洁交通、供应链韧性、技能与就业、营造公平竞争环境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具体的行动与资金支持举措，全力推动汽车行业向零排放、智能化和可持续方向转型。

2025 年 3 月 10 日，美国国会众议院一致通过编号 H.R.1166 的《与依赖外国对手电池脱钩法》，禁止国土安全部从六家中国公司购买电池，包括宁德时代、比亚迪、远景能源、亿纬锂能、海辰储能以及国轩高科。美国此举反映了在关键供应链领域减少对中国依赖的战略意图。中国企业需做好长期应对外部冲击的准备，通过技术创新和全球化运营，在国际竞争中保持优势。

2025 年 5 月 14 日，韩国环境部发布《电池循环利用计划》，旨在应对电动汽车普及和可再生能源转型带来的大量废旧电池问题。该计划包括不限于：创建电池循环利用市场，可回收资源供需稳定化，鼓励技术创新与竞争，构建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

2025 年 5 月 31 日，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关于维护公平竞争秩序，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的倡议》（下称“倡议”）。《倡议》提出，新能源汽车是新质生产力的典型代表，正引领汽车产业加速转型升级，维护行业健康发展十分重要。倡议所有企业严格遵从公平竞争原则，依法依规开展经营活动；优势企业不为垄断市场，挤压其他主体生存空间，损害其他经营者合法权益；企业在依法降价处理商品以外，不以低于成本的价格倾销商品，不进行诱导消费者的虚假宣传，扰乱市场秩序，损害行业 and 消费者根本利益；所有企业应对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自查整改。

2025 年 6 月 9 日，生态环境部联合海关总署、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及市场监管总局等六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规范锂离子电池用再生黑粉原料、再生钢铁原料进口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规范锂离子电池用再生黑粉原料、再生钢铁原料的进口管理，符合要求的锂离子电池用再生黑粉原料不属于固体废物，可自由进口；符合要求的再生钢铁原料不属于固体废物，可自由进口。

2025 年 6 月，欧盟委员会公布了一份包含 60 个关键原材料战略项目的清单，旨在大力提升欧盟本土战略性原材料的产能，强化欧洲价值链，推动供应来源的多样化。这份战略清单是欧盟《关键原材料法案》（CRMA）实施进程中的关键里程碑，该法案计划到 2030 年，使欧洲本土战略原材料的开采、加工和回收量分别满足欧盟需求的 10%、40%和 25%。

2025 年 9 月 12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 年）》，总体目标为：2027 年，新型储能基本实现规模化、市场化发展，技术创新水平和装备制造能力稳居全球前列，市场机制、商业模式、标准体系基本成熟健全，适应新型电力系统稳定运行的多元储能体系初步建成，形成统筹全局、多元互补、高效运营的整体格局，为能源绿色转型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全国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到 1.8 亿千瓦以上，带动项目直接投资约 2500 亿元，新型储能技术路线仍以锂离子电池储能为主，各类技术路线及应用场景进一步丰富，培育一批试点应用项目，打造一批典型应用场景。

2、价格走势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中对价格的描述。

3、房地产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房地产开发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在建项目/新开工项目/竣工项目	项目用地面积(平方米)	项目规划计容建筑面积(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在建建筑面积(平方米)	已竣工面积(平方米)	总投资额	报告期实际投资额
1	漳州	海峡国际湾区	住宅/商业	在建项目	434,532.00	865,959.68	1,160,917.85	130,710.42	385,292.86	141,814.11	4,511.97

2	厦门	海峡国际社区五期		在建项目	20,218.43	63,229.81	110,760.09	110,760.09	/	43,311.08	
3	漳州市东山县	海峡度假城	商业	在建项目	26,970.00	16,182.00	16,182.00	7,302.00	/	7,451.91	13.97

(2) 报告期内房地产出租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出租房地产的建筑面积(平方米)	出租房地产的租金收入	权益比例 (%)	是否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租金收入/房地产公允价值(%)
1	漳州	海峡国际湾区	商铺	1,583.89	12.25	100	否	不适用
2	厦门	海峡国际社区	商铺	3,607.45	466.92	67.285	否	不适用
3	厦门	海峡国际社区	幼儿园	6,731.12	132.86	67.285	否	不适用
4	厦门	富山花园	住宅	50.00	1.71	100	否	不适用

有色金属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矿石原材料的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矿石原材料类型及来源	原材料总成本	占比 (%)	原材料总成本比上年增减 (%)
自有矿山	187,820.32	18.49	34.06
国内采购	762,474.69	75.05	38.96
境外采购	65,624.18	6.46	-3.34
合计	1,015,919.19	/	34.26

注：上表矿石原材料成本包含钨矿石成本和钼矿石成本。

2、 自有矿山的基本情况（如有）

√适用 □不适用

矿山名称	主要品种	资源量	储量	品位	年产量	资源剩余可开采年限	许可证/采矿权有效期
宁化行洛坑钨矿	主要为黑钨、白钨	10,394 万吨	21.52 万吨	0.207 %	165 万吨/年矿石处理量	至 2085 年	至 2034 年 9 月 21 日
都昌阳储山钨钼矿	白钨、钼	钨矿石量：2,583.17 万吨；钼矿石量：2983.5 万吨。	钨：5.56 万吨；钼：2.52 万吨。	钨：0.159 %；钼：0.035 %	148.5 万吨/年矿石处理量	至 2048 年	至 2048 年 2 月 28 日

洛阳豫鹭回收钼尾矿中的白钨矿	白钨	/	/	/	619 万吨/年矿石处理能力	/	/
博白巨典油麻坡钨钼矿	钨矿	1,810.15 万吨	7.9988 万吨	0.442 %	66 万吨/年矿石处理量（在建矿山）	建成后矿山服务年限为 22 年	2041 年 1 月 22 日

说明：

（1）洛阳豫鹭是公司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钼业”）合资建立的控股子公司，对洛阳钼业选矿二公司选钼尾矿中的白钨矿进行综合回收，矿石来源为洛阳钼业的栾川三道庄钼钨矿。

（2）资源量为矿石量，钨矿储量为折 W03 金属量，钼矿储量为折 Mo 金属量。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对外股权投资额（万元）	212,331.18
其中：合并范围内股权投资金额	197,631.18
合并范围外股权投资金额	14,700.00
上年同期投资额（万元）	243,037.67
对外股权投资额增减变动数（万元）	-30,706.49
投资额增减幅度(%)	-12.63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钨业务	否	增资	40,000.00	70.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募集资金	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	完成	/	61,338.13	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厦门钨业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07）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钨钼业务	否	增资	20,000.00	56.45	是	长期股权投资	募集资金	虹鹭公司现有其他股东	/	完成	/	98,428.66	否	2024 年 12 月 21 日	《厦门钨业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99）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钨钼业务	否	增资	40,00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	/	完成	/	32,162.07	否	2025 年 10 月 25 日	《厦门钨业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电机业务	否	收购	25,120.41	51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完成	/	- 10,911.50	否	2025 年 11 月 26 日	《厦门钨业关于向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03）
合计	/	/	/	125,120.41	/	/	/	/	/	/	/	/	181,017.36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投资情况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三）公司产业重点项目进展，以及第八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2 在建工程。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理财产品	502,771,663.10	25,509,195.29			6,422,995,000.00	6,722,279,216.02	1,650,000,000.00	1,878,996,642.37
合伙企业份额	264,072.52	-73,834.43				166,884.62		23,353.47
合计	503,035,735.62	25,435,360.86			6,422,995,000.00	6,722,446,100.64	1,650,000,000.00	1,879,019,995.8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创合鑫材(厦门)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合鑫材”）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发起设立，基金规模 50 亿元，创合鑫材基金主要定位新材料领域，重点围绕钨钼、稀土和新能源材料及产业链上下游等开展投资业务。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合鹭翔”）作为创合鑫材的管理机构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拥有基金投资业务的管理和运营职权，我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厦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投资”）持有创合鹭翔 35%股权，进而参与创合鑫材基金的管理和运营。厦钨投资与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金圆”）共同设立特殊目的载体（即厦钨 SPV，Special Purpose Vehicle）厦钨鸿鑫（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钨鸿鑫”），厦钨鸿鑫占创合鑫材的出资比例为 34.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厦门钨业关于公司拟参与发起设立新材料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10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创合鑫材基金已完成实缴出资到位 50 亿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创合鑫材已累计通过立项项目 125 个，投决项目 70 个，实际完成交割项目 40 个，合计完成投资 39.58 亿元。

2、公司下属公司厦门厦钨嘉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嘉泰”）作为普通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与有限合伙人西证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证创投”）、厦门瑞丞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瑞丞”）、福建省中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嘉建设”）、杨嘉红、黄少锬、胡秋萍、林来英共同投资厦门嘉锂天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锂天泰”）。嘉锂天泰重点围绕绿色低碳领域及其产业链上下游开展投资，重点对新能源材料等细分领域，聚焦传统优势产业兼顾其他战略新兴产业的非上市企业进行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或准股权投资或从事与投资相关的活动（包括参与上市公司定向增发、战略配售、基石投资等）。嘉锂天泰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备案手续。详见公告《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7）。2022 年 7 月，经嘉锂天泰合伙人一致同意，西证创投退出嘉锂天泰；王素云作为新的有限合伙人，认购嘉锂天泰基金份额。本次变更完成后，西证创投不再持有嘉锂天泰份额，嘉锂天泰认缴出资额由之前的拟认缴总额 16,100 万元减少至 7,888 万元，公司下属公司厦钨嘉泰出资额未发生变化。嘉锂天泰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完成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详见公告：《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8）。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已经通过投决项目 1 个，投资金额 7,116.85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嘉锂天泰已实现投资金额全部退出。

3、公司下属公司厦门厦钨嘉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嘉泰”）作为普通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全资子公司厦门厦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与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投资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绿能基金”）。详见公告：《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拟参与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89）、《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拟参与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1）。绿能基金认缴出资额为 43,500 万元，重点围绕双碳绿色发展、ESG、新能源可持续性产业开展投资，兼顾其他国家新兴领域的非上市企业进行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或准股权投资或从事与投资相关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参与上市公司定向增发、战略配售等）。绿能基金首期 21,750 万元出资已于 2022 年 12 月全部到位，并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备案手续。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绿能基金累计通过投决项目 8 个，完成交割项目 7 个，投资金额 16,428.20 万元。

4、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钨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厦钨嘉泰作为普通合伙人之一，与另一普通合伙人福建省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创投”），有限合伙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投”）、福建省国资海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海丝”）共

同发起设立福创嘉泰益鑫（厦门）并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并购基金”），基金管理人为福建省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规模为 50,000 万元。截止目前，并购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备案手续，并购基金各合伙人已按约定完成首期出资义务。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5 年度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均为以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的远期结售汇，目的是为了有效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主要币种涉及美元、欧元及日元等，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在手远期结售汇余额为 0 万元，当年累计交割远期结汇合约账面亏损 144.93 万元。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子公司	钨矿及其副产品的生产、销售、采购	20,000.00	152,453.71	87,750.32	93,292.91	55,112.52	41,044.81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钨矿及其副产品的生产、销售、采购	6,000.00	70,036.42	59,033.01	78,989.31	48,065.49	36,154.26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钨矿及其副产品的生产、销售、采购	5,000.00	28,037.09	15,429.03	36,269.58	17,264.66	12,273.68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钨粉、碳化钨粉、异型硬质合金及其他难熔金属材料 and 氧气、钴粉、合金粉的生产与销售	86,000.00	798,368.92	481,480.21	603,690.94	68,118.01	61,338.13
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钨制品生产和销售	40,000.00	96,617.62	70,935.89	171,950.22	11,240.36	10,486.01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硬质合金制品生产销售	105,000.00	115,126.89	94,724.63	102,852.39	10,197.60	8,910.29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钨丝、钼丝等各种电光源材料	36,100.50	350,748.85	223,843.90	431,771.58	114,227.74	98,428.66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稀土氧化物、稀土金属、磁性材料和发光材料等稀土精深加工以及稀土功能材料	247,500.00	635,152.88	385,398.49	585,589.12	26,201.08	23,757.96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池材料	50,469.11	2,195,761.36	959,725.76	1,987,956.55	87,517.28	74,876.37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钼产品生产和销售	7,204.29	320,174.49	80,475.25	585,061.73	17,616.07	15,279.86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	4,000.00	239,431.00	-73,066.65	4,991.48	-14,791.87	-14,477.3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非同比例增资	通过非同比例增资，公司持有厦钨电机股权从40%增至51%，成为厦钨电机控股股东，厦钨电机及其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合并厦钨电机财务报表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无重大不良影响。本次增资有利于公司强化对厦钨电机的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发挥

		现有稀土产业和稀土永磁电机产业产业链协同潜力，从而增强整体竞争力，助力稀土业务板块的快速发展。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受益于钨精矿价格上涨和金属回收率提升，宁化行洛坑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93,292.91 万元，同比增加 49.44%，实现净利润 41,044.81 万元，同比增加 92.19%；都昌金鼎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78,989.31 万元，同比增加 30.16%，实现净利润 36,154.26 万元，同比增加 63.14%。洛阳豫鹭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269.58 万元，同比减少 11.49%，实现净利润 12,273.68 万元，同比减少 36.96%。洛阳豫鹭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洛阳豫鹭受钨矿入选品位下降及开采指标管控影响，钨精矿产销量同比下降；且报告期内补缴从尾矿资源综合回收利用的钨精矿资源税事项 0.63 亿元。

厦门金鹭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603,690.94 万元，同比增加 22.11%，实现净利润 61,338.13 万元，同比增加 32.01%，主要由于硬质合金产品有效提升产品性能，聚焦国内外细分市场精准施策，同时积极应对原料价格上涨，及时调整产品价格，销量、盈利能力同比提升；切削工具产品聚焦拳头产品和重点终端项目，有效拓展行业头部客户，产销规模与盈利提升。

九江金鹭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1,950.22 万元，同比增加 7.29%，实现净利润 10,486.01 万元，同比增加 8.84%，主要因刀片毛坯和模具材料产品对客户进行精准有效的开发运营，同时提升产品性能，积极应对原料价格上涨及时调整产品价格，实现增量增利。

洛阳金鹭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2,852.39 万元，同比增加 21.51%，实现净利润 8,910.29 万元，同比增加 23.48%，主要因顶锤与硬面材料等产品优化行业定价机制，及时调整产品价格，钨粉末产品增加对回收料的利用，盈利能力提升。

厦门虹鹭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431,771.58 万元，同比增加 9.43%，实现净利润 98,428.66 万元，同比增加 4.46%。公司积极应对行业技术迭代与下游需求变化，快速调整产品结构，增加光伏用细钨丝冷拉用原丝的销售，进一步提升细钨丝在光伏行业应用的渗透率，并同时根据原材料涨价情况及时调整产品销售价格，整体收入及利润同比增加。

金龙稀土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85,589.12 万元，同比增加 33.93%，实现净利润 23,757.96 万元，同比增加 3.47%。主要深加工产品磁性材料在新能源汽车、节能家电等多个应用领域实现增量，产能利用率提升，盈利增加。

厦钨新能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87,956.55 万元，同比增加 46.70%，实现净利润 74,876.37 万元，同比增加 40.61%。主要是公司充分把握国家换机补贴政策和 3C 消费设备 AI 功能创新带来的需求增长，并持续推出性能领先产品，钴酸锂产品大幅增利；在动力电池领域，公司持续巩固在高电压、高功率三元材料方面的技术实力，同时依托水热法磷酸铁锂的差异化优势，积极拓展市场，实现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包括三元材料、磷酸铁锂及其他）增量增利。

成都虹波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85,061.73 万元，同比增加 25.48%，实现净利润 15,279.86 万元，同比增加 41.42%。主要是公司坚持采购降本增效，不断加强新产品市场开拓，主要钼产品收入、利润同比增加。

厦门滕王阁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4,991.48 万元，同比减少 1.38%，实现净利润-14,477.36 万元，同比减少 12,094.54 万元。主要因上年同期公司完成成都滕王阁地产及成都滕王阁物业股权处置，确认投资收益 1.45 亿元，本期无该事项。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为厦门海峡国际社区项目，该项目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建明(厦门)房地产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根据协议，由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项目建设启动资金，并享有项目 67.285%收益权。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主导项目管理、销售管理、财务管理行使控制权。该项目开发进展顺利，一期项目于 2007 年 12 月份开盘发售，二期于 2009 年 7 月 28 日开盘销售，三期于 2011 年 9 月开盘销售，第四期于 2013 年开盘销售。2016 年，因五期规划的优化提升，2016 年 4 月起开始暂停施工。公司现正积极推进房地产业务的剥离事宜。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我国钨资源战略优势明显，制造业高端化与新兴领域扩容持续提升钨产品需求。

我国钨资源凭借储量、产量全球绝对主导的战略优势，叠加新质生产力推动制造业高端化的需求红利，行业发展持续向好。行业呈现国内供应强约束、全球产能重构慢推进、需求高端化扩容、贸易格局阵营化的特征，供需偏紧格局长期延续。

国内钨矿实行保护性开采，供应偏紧格局延续。我国实行开采总量指标控制，以合理调控开采规模，严防过度开发，将伴生钨矿综合利用继续纳入开采总量指标管理。2025 年度第一批钨矿（三氧化钨含量 65%）开采总量控制指标为 58000 吨，较去年同期减少 4000 吨，降幅达 6.45%。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数据，2025 年中国钨精矿产量为 13.36 万吨（三氧化钨含量 65%），同比下降 1.92%。未来几年全球新增钨矿数量有限，且矿山建设年限较长。受指标限制、生产成本及安全环保等影响，预计 2026 年钨市场延续供应偏紧格局。根据安泰科数据，2025 年全球原钨供应量 9.01 万吨（金属量）；安泰科预计 2026 年全球原钨供应量 9.4 万吨（金属量），全球供应基本平稳。随着全球环保意识的提高，绿色发展成为未来趋势，推动绿色冶炼与制造，持续提升资源综合利用和环保水平是增强国际竞争力的必然途径。

全球钨消费长期前景向好，制造业升级释放核心需求。制造业的转型升级是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路径，将持续释放对高质量、高性能钨产品的需求潜力。受进口替代、制造业转型升级带动，我国高端刀具的国产替代进程持续提升，刀具行业的整体需求将稳步增长。据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预测，我国刀具市场规模有望在 2030 年达到 631 亿元，2020-2030 年复合增长率达 4.14%。与此同时，科技进步正在不断拓展钨在新能源、新材料、半导体、核聚变等新兴领域的应用。光伏行业装机量维持高位，钨丝在光伏领域的应用持续巩固拓展；半导体领域六氟化钨增量贡献显著；核聚变试验堆、高端靶材等领域也成为钨材消费的重要增量来源，钨产品应用场景持续多元化。根据安泰科数据，2025 年全球原钨消费 9.80 万吨；安泰科预计，2026 年全球原钨消费 10 万吨（金属量），2027 年增至 10.3 万吨。

在国内资源管控强化、地缘博弈加剧的背景下，钨的战略价值持续强化，行业从传统“工业牙齿”向高端制造与科技竞争的“战略核心”跃升，绿色化、高端化、自主化成为产业发展核心方向。

2、全球制造业升级以及能源结构转型，持续夯实中国钨产业的发展优势

钨作为支撑高端制造、钢铁升级的战略性稀缺金属，依托中国资源储量与产量的全球核心主导地位，行业呈现供应刚性约束、需求多点爆发、产业高端化提速的核心格局；在全球制造业升级、新能源产业扩张与各国资源管控政策加码的背景下，供需紧平衡将成为长期基调，产业向资源集约、技术高端、供应链自主化转型的趋势明确。

从行业格局来看，全球钼产业资源与供应高度集中，中国占据绝对核心地位。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数据，2025 年中国钼产量约占全球 37.31%；海外供应则集中于美国、智利、秘鲁等国，且 70%的钼来自铜钼伴生矿，产量受铜矿开采、环保政策及地缘因素制约，增量相对有限。安泰科预计，2026 年全球钼供应量约为 30.53 万吨，同比增长 3.18%。

需求端呈现传统领域稳定、新兴领域爆发的分化特征。钢铁行业仍是钼消费核心，国内钢厂向优特钢、高端不锈钢升级推升吨钢钼耗，基建、机械制造为传统需求提供稳定支撑；而新能源、半导体、军工等新兴领域成为需求增长新引擎。安泰科预计，2026 年全球钼消费约为 30.70 万吨，同比增长 2.22%。

我国通过出口管制锁定高端钼制品核心技术与供应，推动产业从“原料出口”向“高附加值制品生产”转型，中小低效产能逐步出清，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欧盟、美国等经济体强化钼资源战略管控，推动本土供应链建设与产业链的重构。

3、稀土产业稳步发展，电机仍为稀土下游主要应用领域

我国拥有丰富的稀土资源和完整的稀土产业链，目前是全球最大的稀土材料生产、应用和出口国。稀土作为重要的战略资源，尤其是中重稀土，供应更为紧缺，需要重点保护与高效利用。近年来国家政策层面持续发力，通过实行生产总量控制、加强安全环保督察、建立企业公示制度等措施，促进了我国稀土行业及企业提升经营质量、优化结构调整和推进转型升级。

2025 年起，稀土的开采、冶炼分离指标不再对外公布。2025 年 8 月 22 日，工信部等三部门发布《稀土开采和稀土冶炼分离总量调控管理暂行办法》，此举旨在贯彻落实国务院 2024 年公布的《稀土管理条例》中相关要求，包含将进口稀土矿冶炼分离明确纳入总量调控管理，调整总量控制指标下达程序等。

根据安泰科数据，2025 年全球稀土冶炼分离产品产量估计约为 40 万吨，与上年持平，主要来自中国稀土生产企业、澳大利亚莱纳斯公司的马来西亚工厂、美国 MP Materials 以及爱沙尼亚的 Silmet 工厂。与此同时，全球稀土多元化供应格局正逐步形成，中国、美国、澳大利亚、缅甸四国已成为全球主要的稀土矿产国，合计约占全球总产量的 95%。目前，中国以外的满产矿山仅有美国 MP Materials 公司的芒廷帕斯矿和澳大利亚莱纳斯公司的维尔德山矿，且正在计划扩产。此外，澳大利亚黑斯廷斯公司的杨迪巴那矿、阿拉弗拉公司的诺兰矿等项目也在开发之中。与此同时，缅甸、老挝、马来西亚、越南等东南亚国家稀土矿储量丰富，正逐步启动稀土矿的开采，但仍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稀土永磁材料仍为规模最大的稀土应用主体，其应用场景主要为永磁电机。永磁电机广泛用于新能源汽车、风电、节能家电、工业及机器人等领域。从下游需求结构看，永磁电机市场正呈现出多元化、高端化的增长态势。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持续攀升，已成为驱动电机需求增长的主要动力；风电领域受益于海内外需求提升，以及海上风电大兆瓦机组的加速部署，电机需求保持稳健增长；工业自动化进程加速，推动伺服电机向更高精度和更快响应速度持续升级；与此同时，机器人产业快速崛起，为电机行业打造出“第二增长曲线”，带动关节模组及配套电机成为行业

布局新热点；低空飞行器等新兴领域对高功重比集成电机的需求逐步释放，推动该细分市场高速增长。此外，在传统工业领域，随着高耗能行业设备更新持续推进，老旧电机替换与能效提升改造需求稳定释放。

未来几年，在不断增长的需求推动下，全球稀土矿的供应会持续增长，但以中国矿供应为主的格局不会有太大改变。随着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机器人、风电、家电、消费电子、无人机、节能环保等终端应用产业的快速发展，将带动稀土永磁电机产品需求量的增长。未来新能源行业的持续增长对稀土永磁电机的消费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机器人、低空经济等新型领域的产业化推进为稀土永磁电机产业注入新动力。

4、锂电正极产销稳步增长，企业持续探索出海路线。

国务院办公厅《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提出：“到 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力明显增强，动力电池、驱动电机、车用操作系统等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安全水平全面提升。力争经过 15 年的持续努力，我国新能源汽车核心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质量品牌具备较强国际竞争力。”

锂电正极产能扩张放缓，产销稳步增长。鑫椏锂电统计数据显示，2025 年中国三元材料产量为 76.9 万吨，同比增长 25.4%；全球三元材料产量为 103.3 万吨，同比增长 7.4%，中国企业的全球份额从 2024 年的 63.8%提升至 2025 年的 74.4%，国内市场中镍型号需求强势，带动 6 系材料的渗透率再创新高；全球 2025 年磷酸铁锂产量合计 391.5 万吨，同比增长 61.5%，行业产能依然过剩，整体呈现“主流工艺份额下滑、新兴工艺快速崛起”的态势；2025 年中国钴酸锂产量为 12.1 万吨，同比增长 28.5%，2025 年产量的增加，一方面受中国市场的消费补贴换机潮以及个别机型销售火爆的拉动，而另一方面是因为今年刚果金对钴出口管控政策，导致下游电池厂恐慌性备货，需求前置导致。

锂电产业积极布局出海，深化本土化合作。在国内竞争加剧叠加《欧盟关键原材料法案》《欧盟新电池法》《美国通胀削减法案》以及关税政策的影响，国内锂电企业海外产能布局持续加速，欧洲、东南亚成为核心区域，强化本地化运营能力，规避政策风险。

2025 年中国锂电正极材料行业进入调整-升级-全球化的新阶段，头部企业依托技术优势与海外产能落地，全球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形成国内研发、海外制造、循环经济三位一体的竞争格局。未来，全球化产能布局将持续深化，产业链垂直整合，海外自循环体系逐步搭建；国内竞争持续加剧，行业进入“强者恒强”的深度整合期；同时，随着固态电池等技术路线分化带来的结构性机会，材料体系将更加多元化。

(二) 公司发展战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坚持“专注于钨钼、能源新材料和稀土三大核心业务”的战略定位，以“让员工实现自我价值，使用户得到满意的服务、为股东获取丰厚的回报、与社会共谋和谐发展”为使命。坚持

稳中求进的基本方针，以“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机制创新”为动力，通过切削工具和丝材把厦钨做强，通过能源新材料和稀土把厦钨做大，通过技术创新提高新产品销售收入和利润贡献比例把厦钨做优，通过体制机制的改革把厦钨做活，通过制度建设和企业文化把厦钨做稳，通过一次资源开发和二次资源再生提供发展保障，把厦钨建设成为“人才集聚的平台、技术创新的平台、产业发展的平台”，成为受人尊敬的世界一流企业。

公司将以文化引领，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坚持创新驱动，培育新质生产力，优化产业结构；强化产业链协同，打造国内产业循环和国际产业循环，以及国内国际产业高效衔接、相互促进的公司新发展格局，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推动公司由内生发展向内生与外延相结合扩张的转变；努力实现公司数字化转型；持续开展节能降碳，实现绿色发展。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年度总体工作思路：公司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以“十五五”规划为导向，开启“工业服务”和“数字化运营”的转型之路；实施国际化、数字化、产品服务化，内涵式增长和外延式扩张并举；推动组织变革与人才建设；强化产业链协同与全球化布局；围绕研、产、销、采、投全链条价值优化升级；强化职能管理效能与风险管控，夯实发展根基，确保转型任务落地见效。

年度总体目标：2026 年计划争取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同比实现增长。

为实现上述经营目标，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推进核心产业全面发展。钨产业重点强化资源保障，推动硬质合金、切削工具、凿岩工程工具向高端化、服务化转型，巩固光伏用钨丝等产品优势并孵化新品。钼产业重点提升冶炼产能与粉末品质，巩固线切割钼丝毛利率，扩大钼端帽组件、钼圆片市场份额。稀土产业重点拓展海外原料渠道，做大精细化工、发光材料、合金及磁性材料产业，加快新基地建设海外布局；加大电机产品研发投入，拓展装备制造等高端市场领域。能源新材料产业强化供应链合作，扩产核心材料并推进前沿技术产业化，提速海外项目建设。

2、加强矿山资源保障。稳固国内矿山运营，在产矿山重点攻克品位下降、成本增加等难题；加快新矿山开发，推进大湖塘钨矿注入，有序推进广西博白钨矿基建。推动海外矿山项目，预研矿山规划，绘制厦钨产业涉及的有色金属全球地图，探索多模式获取资源的方式，研究介入其他战略金属的边界条件和规则。

3、全球布局强链补链。重点保障钨钼、稀土、能源新材料的深加工产能建设项目，加快海外产业布局，增强全球制造网络的覆盖能力。推进国内外并购项目，布局战略新兴产业链相关的功能部件和器件，并利用产业基金，围绕公司产业及未来产业上下游开展投资。推动权属公司资本运作、无效资产及股权处置等，提升资产运营效率。

4、试点“工业服务”和“数字化运营”转型。构建需求侧集成服务创新体系，推动工业制造向工业服务转型，选取试点公司建立有针对性的工业服务转型解决方案。夯实数据基础、打通系统数据、搭建 AI 算力池，打造数字孪生，重构业务流程，推动传统运营向数字化运营转型。

5、夯实价值链增值五大支柱。以研发、生产、营销、采购、并购为五大支柱，夯实价值链增值能力。深化技术创新与研发管理，建立集成产品服务创新管理机制，完善知识产权与商密管理，提升核心竞争力。深化先进制造管理体系，推进 IAM3.0 规划落地，开展降本提质项目。持续升级营销管理体系，推广目标节点控制法，试点订单履行周期管理，提高运营效率。提升供应保障能力，突破单一来源供应和海外供应依赖，提升钨再生资源的回收与利用水平，升级数智化采购。预研并购管理体系，绘制并购管理全景图，初步构建投后赋能体系。

6、深化安全生产与绿色制造体系。推动安全生产管理向主动预防、战略引领转型，深化实施高空作业、电气安全、有限空间等安全生产专项。构建全生命周期绿色制造体系，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强化碳排放精细化管理，推动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转型迈上新台阶。

7、年度职能提升保障措施

(1) 推动产业集团组织变革落地。确定产业集团组织架构与管理机制，推动公司各项内控管理制度全面适配新的组织架构，保障运营稳健。

(2) 推动战略规划、全面预算和绩效管理向深处扎根。强化战略执行与新业务价值创造，优化战略规划检视机制，完善新业务孵化标准，强化战略执行跟踪，启动 2027-2031 年战略规划预研。提升预算管理效能与业财融合，持续完善全面预算体系，以季度管理预算为抓手，促进业财融合生根。深耕全面绩效与工效联动管理，构建差异化、适应性的绩效体系。

(3) 强化资金管理。发挥低成本融资优势，拓展融资渠道，优化结构保障资金需求。搭建境外资金管理体系，完成“全球视通”系统与跨境资金池建设，保障境外资金安全可控、灵活调拨。做好资金风险管控，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升资金效益与安全性。

(4) 建立合规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厦钨合规管理体系，试点运行合规管理机制，切实推进“管业务必须管合规”责任落实。持续优化内控管理体系，加强内控合规风险防控，推进境外企业内控体系建设和管理。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济波动影响需求和价格的风险

公司钨钼、稀土、能源新材料产品与宏观经济紧密相关。全球经济的波动将影响公司有色金属产品的价格和下游需求，特别是出口需求，进而导致公司的收入和利润产生波动。

2.政策风险

钨和稀土均为我国战略稀有资源，能源新材料为我国新兴产业，国家对钨、稀土、能源新材料行业的一系列调控政策将对公司产生一定的影响，使得公司面临一定的行业政策风险。国家商

务部等对钨品、稀土产品的直接出口企业资格制定非常严格的标准，同时对部分产品实施出口管制。目前，公司部分钨品及稀土产品销往国外，若未来国家对出口企业资格标准进行大幅调整，或进一步调整出口管制范围及措施，则可能使公司相关产品的出口业务受到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安全生产及环保风险

本公司下属的矿山企业从事矿产资源采选业务，在安全生产方面投入了大量资源，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持续推进安全标准化管理，形成了较为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防范和监督体系，但仍难以完全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矿山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必然产生大量的废石、尾矿渣，如果排渣场和尾矿库管理不善，存在形成局部灾害的可能。此外，若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如暴雨、泥石流等，可能会对尾矿库、排渣场等造成危害。同时，公司在勘探、选矿、冶炼及精炼过程中，同样存在发生意外事故、技术问题、机械故障或损坏等的可能；这些技术问题、机械故障或损坏均可能导致本公司的业务运作中断，造成经营成本增加，或人员伤亡。此外，近年来新的法规不断出现，对公司安全生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从事的有色金属行业须遵守多项有关空气、水质、废料处理、公众健康安全、污染物排放方面的环境法律和法规，如果公司在某些方面未能达到要求，可能需要支付罚金或采取整改措施，公司存在一定的环保风险。

4.原材料风险

（1）公司钨钼材料所需原材料部分靠自有矿山或废料回收供给，部分自外部采购取得，稀土业务、电池材料所需原料大部分需向外采购，原材料供应安全存在一定风险。

（2）公司所主营钨钼、稀土和电池材料等业务的产品价格受钨钼、稀土、钴锂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如钨钼、稀土、钴锂等原材料的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5.技术风险

（1）现有产品技术不能持续创新的风险。公司是国内钨钼、稀土和电池材料领域的领先企业，通过紧跟行业技术发展动态，引进和培养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加强同国内外科研机构和同行企业先进技术企业的技术合作，持续进行产品和技术创新研发，公司构建了相对成熟的技术研发体系，形成了行业领先的产品和技术体系。但由于行业技术进步发展迅速，技术和产品的竞争层次日益提高，公司存在技术研发不能紧跟市场发展的节奏和国家产业政策的导向，导致公司技术和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下降的风险。

（2）产品技术路线选择风险。公司光伏用钨丝、新能源汽车电池材料、稀土发光材料所处的光伏、新能源汽车和照明等行业技术进步发展迅速，行业未来发展的技术路线具有一定不确定性，且技术更新速度较快。虽然公司对行业发展的最新态势保持高度关注，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高度强调保持技术路线转换灵活度以便及时调整生产规模，但公司在该等行业的未来发展仍面临一定的技术路线选择风险。

6.不能达到预期发展目标的风险

公司未来经营的发展方向主要是向上游拓展占有资源，进一步增强上游原材料资源保障；向下游延伸扩大市场，重点拓展硬质合金、切削及凿岩工程工具、光伏用钨丝、电池材料、稀土深加工等高端产品领域，优化产品结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若上述上下游延伸的发展规划不能顺利实现，公司经营存在不能达到未来发展规划目标的风险。

7.产业重点项目不达预期的风险

虽然公司对产业重点项目在工程建设方案、项目实施等方面经过缜密分析和可行性研究，但是由于项目经济效益的测算均是按照项目获批时的情况进行测算，未来行业政策、市场环境、技术进步等因素可能发生较大变化或不达预期，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不可控事项，以上不确定因素将直接影响项目的建设进度、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预期收益。

8.对子公司的管理风险

截至2025年12月末，公司一级子公司28家。随着子公司规模扩张，加之不同子公司的业务差异，存在对子公司管理不力的风险，以及由此产生的资产损失风险、或有负债风险等可能性。

9.汇率风险

汇率波动及外汇政策的变动将影响公司进口原材料成本和出口产品的销售价格。

10.应收款项发生坏账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756,611.76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23.08%；如果公司收款措施不力或客户信用发生变化，可能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

11.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1,460,221.44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44.55%，存货占比较高可能使公司面临存货跌价风险，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12.海外资产的运营风险

近年来本公司加速国际化步伐，但不同国家政治、经济、法律和劳工等经营环境的差异对公司不同地区的经营管理带来较大挑战。同时也给公司国际化管理的各类专业化人才的储备、培养和引进带来了一定的挑战，公司海外资产的经营管理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人才紧缺的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体系，规范公司行为。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包括专门委员会）及经理层，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内各项制度规定的权限、职责和义务，积极履行各自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公司治理结构职责清晰，实际运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 关于股东与股东会：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实施股东会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等各种权利，有效保证股东会会议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召开4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公司董事会等内部各机构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重大决策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决策。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公司设立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董事聘任流程符合法定规定程序。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且独立董事占多数，各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利用各自的专长在重大事项方面，提出科学、合理的建议。公司按规定设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充分的讨论和审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独立性和科学性。董事会各位董事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规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的履行职责和义务，涉及需回避表决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理合法、合规客观、公平公正。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召开董事会会议14次，均由董事长召集、召开。

4.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召开监事会会议3次，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召开。公司监事会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最新规定及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等有关工作部署，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及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会议同意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5.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完备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各管理层和员工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关于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 关于信息披露：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相关的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并通过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进行定期公告及临时公告的披露，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重大事项的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7. 关于公司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组织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战略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诚信守法，没有出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2、资产独立完整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关系明晰，不存在任何产权纠纷。公司具有完整独立的法人财产，公司对所有的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或股东关联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4、机构的独立情况：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结构体系，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各职能部门均独立运作，职责明确，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并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稀土集团为解决同业竞争，做出了长期有效的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具体内容如下：①福建稀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厦门钨业主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②为避免同业竞争问题，在福建稀土集团控制的涉及钨矿业务的其他企业相关钨矿建成投产之前，福建稀土集团将以直接出售或资产注入等方式向厦门钨业转让。转让过渡期间，福建稀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将按市场公允价格将钨矿全部销售给厦门钨业；③福建稀土集团不会利用在厦门钨业的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厦门钨业及厦门钨业其它股东的利益；④福建稀土集团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并同意赔偿厦门钨业因福建稀土集团或其附属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支出。自做出承诺以来，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稀土集团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工控集团为解决同业竞争，做出了长期有效的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具体内容如下：1、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从事对上市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2、若上市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上市公司享有优先权,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3、若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出现与上市公司有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业务情况时,上市公司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等方式要求本公司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上市公司进行经营管理。本公司承诺不以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或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自做出承诺以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工控集团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黄长庚	董事长	男	61	2015-4-16	2027-5-9	200,000	200,000	-	-	441.00	否
王丹	副董事长（离任）	女	44	2021-4-22	2025-12-15	-	-	-	-	1.10	是
王玉珍	副董事长	女	43	2025-12-15	2027-5-9	-	-			0.10	是
侯孝亮	董事	男	60	2016-9-2	2027-5-9	-	-	-	-		是
谢小彤	董事（离任）	男	58	2024-5-10	2025-10-17	-	-	-	-		是
吴高潮	董事、总裁	男	59	2015-4-16	2027-5-9	150,000	150,000	-	-	441.00	否
钟可祥	董事	男	53	2024-5-10	2027-5-9	100,000	100,000	-	-	406.55	否
叶小杰	独立董事	男	40	2020-5-13	2027-5-9	-	-	-	-	18.00	是
程文文	独立董事	男	62	2021-4-22	2027-5-9	-	-	-	-	18.00	是
朱浩淼	独立董事	男	47	2022-4-21	2027-5-9	-	-	-	-	18.00	是
王玉龙	职工董事	男	40	2025-10-17	2027-5-9	-	-			124.64	否
钟可祥	常务副总裁	男	53	2021-4-22	2027-5-9	-	-	-	-		否
洪超额	副总裁	男	59	2011-3-23	2027-5-9	100,000	100,000	-	-	312.91	否
钟炳贤	副总裁	男	50	2020-4-15	2027-5-9	100,000	100,000	-	-	380.65	否
周羽君	副总裁	女	39	2024-7-15	2027-5-9	100,000	100,000	-	-	298.55	否
周羽君	董事会秘书	女	39	2020-1-20	2027-5-9	-	-	-	-	-	否
合计	/	/	/	/	/	750,000	750,000	0	/	2,460.50	/

说明：1.以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为个人直接持股数；2.表中同一人员若存在不同职务且不同任期，将分行列示，其持股数及薪酬不重复列示。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黄长庚	历任厦门钨品厂钨车间技术员、工段长、铜办公室负责人、钨车间副主任、钨车间主任、支部书记、厦门钨品厂副厂长、厦门钨业副总经理、厦门钨业副总裁兼厦门钨业海沧分公司总经理、厦门钨业副总裁、厦门钨业常务副总裁、厦门钨业总裁、厦门钨业董事、厦门钨业党委书记，现任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4 月至 2026 年 4 月 22 日任厦门钨业董事长。
王丹	历任五矿集团公司房地产公司（借调国资委）职员、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企业规划发展部计划质询部高级文员、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规划发展部计划质询部高级文员、经营计划部高级文员、公司治理部部门经理、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高级经理、证券部副总经理、证券部总经理，现任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董事会秘书。2021 年 4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厦门钨业副董事长。
王玉珍	历任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财经证券部助理主办、主办，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科技信息部主管，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高级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厦门钨业副董事长。
侯孝亮	历任福建省机械厅计划处干部、福建省拖拉机厂生产科干部、福建省机械厅计划处科员、福建省机械厅计划处副主任科员、福建省机械厅办公室主任助理、主任科员、福建省经贸委运行处主任科员、福建省经贸委培训与职称处副处长、福建省政府国资委规划发展处副处长、福建省政府国资委改革与分配处副处长（主持工作）、中共福建省政府国资委机关委员会专职副书记、中共福建省政府国资委机关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福建省国资委改革分配处副处长（主持工作）、中共福建省政府国资委机关委员会专职副书记、中共福建省政府国资委机关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福建省政府国资委改革与分配处处长、福建省国资委改革发展处处长、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厦门钨业董事。
谢小彤	历任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财务资产管理部高级专员、副部长，审计部部长、人力资源部经理，厦门钨业监事。现任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24 年 5 月至 2025 年 9 月，任厦门钨业董事。
吴高潮	历任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技术员、机电部经理、经营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纪委书记、常务副总裁。现任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兼总裁。
钟可祥	历任厦门钨品厂钨车间值班长、团委书记、钨车间副主任、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制造一部经理兼第二党总支书记，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长汀金龙稀土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叶小杰	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财政部全国高端会计人才（学术类），财政部会计人才库入库成员。兼任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厦门钨业独立董事。
程文文	历任厦门大学 MBA 中心副主任、EMBA 中心副主任。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兼任亚洲中国管理研究会会员，厦门行为科学常务理事,美国哈佛大学、加拿大麦吉尔大学、英国纽卡斯尔大学访问学者。曾获福建省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国家优秀教学成果二等奖。现任厦门钨业独立董事。
朱浩淼	现任中国科学院海西研究院厦门稀土材料研究中心副主任、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稀土新材料专项专家组成员，中国科学学会第七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第九届学术委员会委员。长期从事稀土发光材料研究，获福建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和中国稀土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各一项。现任厦门钨业独立董事。

洪超额	历任厦门钨品厂会计，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经营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行政副总经理，现任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钟炳贤	历任厦门虹鹭钨钼股份有限公司主办会计、会计师、主任会计师、财务部经理，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经理、预算办主任、纪委副书记、监察审计部经理、纪委书记。现任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周羽君	历任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董秘办主任、董事会秘书，现任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许火耀先生、杨伟先生、方奇先生、曾新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黄长庚	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黄长庚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丹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王丹	深圳市金洲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王玉珍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法务部（董事会办公室） 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王玉珍	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侯孝亮	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董事
侯孝亮	福建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谢小彤	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部部长
谢小彤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钟可祥	福建省长汀虔东稀土有限公司	董事
钟可祥	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钟可祥	创合鑫材（厦门）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钟可祥	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钟可祥	北汽鹏龙（沧州）新能源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钟可祥	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董事
钟可祥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钟可祥	中稀厦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叶小杰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教授
叶小杰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叶小杰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程文文	厦门大学	副教授
程文文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程文文	厦门至恒融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朱浩淼	中国科学院海西研究院厦门稀土材料研究中心	党总支书记\研究员\课题组长\中心副主任
钟炳贤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津贴标准由股东会审定。董事报酬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考核计算并报董事会审议，由股东会审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根据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年薪制实施方案》考核计算并报董事会审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通过了《关于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考核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管人员薪酬发表了如下意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报酬水平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激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职，其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同意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报酬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各自所在岗位职务依据《年薪制实施方案》计算，经过相应的决策程序审定发放；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王丹、王玉珍津贴按照非独立董事每人每月 1,000 元（含税）的标准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按每人每月 15,000 元（含税）的标准发放。其余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报告期末，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2,460.50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不在公司内部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津贴标准领取津贴（如因相关规定不能领取津贴的除外）。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执行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的《年薪制实施方案》，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级及其 2025 年度考核情况确定其薪酬。 不在公司内部任职的监事按照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津贴标准领取津贴（如因相关规定不能领取津贴的除外）。在公司内部任职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级及其 2025 年度考核情况确定其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效益年薪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年度结束后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考核确定并经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年度全额效益年薪，并按核定的全额效益年薪税后的 30%留作风险基金。风险基金实行递延支付，在任期间由公司管理，待任期审计或离任审计完成后发放。 独立董事、在公司仅担任董事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职工董事的薪酬不适用递延支付相关规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未发生止付追索情况。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丹	副董事长	离任	工作调动
谢小彤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王玉珍	副董事长	选举	
王玉龙	职工董事	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黄长庚	否	14	14	8	0	0	否	4
王丹	否	12	12	10	0	0	否	2
王玉珍	否	1	1	0	0	0	否	0
侯孝亮	否	14	14	10	0	0	否	3
吴高潮	否	14	14	8	0	0	否	4
谢小彤	否	8	8	7	0	0	否	3
钟可祥	否	14	14	9	0	0	否	3
王玉龙	否	6	6	3	0	0	否	1
叶小杰	是	14	14	9	0	0	否	4
程文文	是	14	14	10	0	0	否	3
朱浩淼	是	14	14	8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叶小杰、程文文、王玉龙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程文文、朱浩淼、侯孝亮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朱浩淼、叶小杰、钟可祥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叶小杰、程文文、朱浩淼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9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1 月 21 日	审议《2024 年年度基本财务情况》《关于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5 年度与中钨高新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4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关于调整 2025 年度与中钨高新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及权属公司预计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由交易双方采取参考市场价格或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的定价政策来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会议同意公司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无
2025 年 2 月 25 日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关于 2025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有利于保证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公司建立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对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规范要求做出明确规定，同时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业务为依托，公司具有较强的外汇风险管控能力，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风险可控，对公司的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年 3 月 21 日	听取《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汇报 2024 年度现场审计情况汇报》；审议《总裁班子 2024 年度经营情况报告》《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重大事项专项检查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权属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审计问题整改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汇报 2024 年度现场审计情况汇报》；审议通过《总裁班子 2024 年度经营情况报告》《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重大事项专项检查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权属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审计问题整改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2025 年 4 月 24 日	听取《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汇报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出	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如下议案发表意见：1.对《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	无

	具情况汇报》；确认《2025 年度关联人名单》；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含《2025 年公司全面预算方案》）《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含《2024 年度会计报表及报表附注》）《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为其权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为其下属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金龙稀土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外汇衍生品业务开展情况的报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关于对参股公司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值准备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2.对《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文件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3.对《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我们同意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4.对《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为其权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本次担保系为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新能”）满足其权属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被担保人均均为厦钨新能权属公司，厦钨新能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权，被担保公司的整体资产信用情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5.《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为其下属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厦钨新能本次对其下属参股公司法国厦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国厦钨新能科技”）提供的担保，符合法国厦钨新能科技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有助于法国厦钨新能科技的持续发展；同时，合作方 OranoSA 按 51%的间接持股比例提供同等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	

		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6.对《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本次担保系为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金鹭”）满足金鹭硬质合金（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金鹭”）的生产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泰国金鹭为厦门金鹭控股子公司，厦门金鹭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泰国金鹭的整体资产信用情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7.对《关于控股子公司金龙稀土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本次担保系为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稀土”）满足金龙稀土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金龙”）的生产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包头金龙为金龙稀土全资子公司，金龙稀土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包头金龙的整体资产信用情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8.对《关于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对外担保系为满足参股公司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势拓御能”）的生产经营需要，被担保方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电机”）代偿履约能力较强，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公司提供的担保未超过持股比例，并要求关联方势拓御能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9.对《关于对参股公司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	

		表如下意见：本次公司与厦钨电机按各自股权比例对关联方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交易各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10.对《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准确、完整地反映了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情况一致，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2025 年 8 月 20 日	审议《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含《2025 年半年度会计报表及报表附注》）《2025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重大事项专项检查报告》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关于新增关联方并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与新增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如下议案发表意见：1. 对《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发表如下意见：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成果。同意将《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2. 对《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发表如下意见：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形。3. 对《关于新增关联方并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及权属公司预计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由交易双方采取参考市场价格或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的定价政策来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会议同意公司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4.对《关于与新增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	无

		议案》发表如下意见：拟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协议规定了适用范围、交易总量的确定、交易价格和定价原则等，遵循了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年 11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金龙稀土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金龙稀土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本次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稀土”）通过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融资，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金龙稀土优化资本结构。本次发行由金龙稀土全体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认购，公司与关联方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联方创合鑫材（厦门）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联方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自按原持股比例共同参与认购金龙稀土本次发行的股票；交易完成后，公司在金龙稀土的持股数量增加，但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为金龙稀土的控股股东。该交易定价遵循公允性原则，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负面影响。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关于向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向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关于调整关联方及 2025 年度日	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如下议案发表意见：1. 对《关于向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公司以现金出资对厦钨电机实施非同比例增资的关联交易，交易定价公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	无

	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成为厦钨电机的控股股东，并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2. 对《关于向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对外担保系为公司对厦钨电机非同比例增资使得厦钨电机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而被动形成的对外担保。厦钨电机继续为其控股子公司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可以保障势拓御能业务发展资金需要，支持势拓御能业务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厦钨电机对势拓御能具有充分的控制权，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同时，公司为厦钨电机提供的反担保协议将随本次增资完成同步终止。本次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3. 对《关于调整关联方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及权属公司预计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由交易双方采取参考市场价格或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的定价政策来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调整关联方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4. 对《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现金管理收益。该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听取《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与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及治理层的沟通函》；确认《2026 年度关联人名单》；审议《关于向参股公司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与关联方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与关联方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同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与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及治理层的沟通函》；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如下议案发表意见：1. 对《关于向参股公司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公司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按各自股权比例对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交易各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2. 对《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由交易双方采取参考市场价格或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的定价政策来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会议同意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3. 对《关于与关联方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和《关于与关联方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与关联方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和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对定价政策和定价原则等予以约定，协议内容遵循了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符合交易双方的利益，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同意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4. 对《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有利于保证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公司建立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对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规范要求做出明确规定，同时所有外汇衍生品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业务为依托，公	无

		司具有较强的外汇风险管控能力，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风险可控，对公司的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 报告期内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	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厦门钨业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确定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基本薪酬的议案》《关于制定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 2025 年度绩效薪酬考核指标的议案》《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激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职，其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同意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无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关于向股东会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关于向股东会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公司董事会推荐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玉珍女士，其推荐程序及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会选举。	无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关于厦门钨业领导人员 2025 年预发效益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厦门钨业领导人员 2025 年预发效益薪酬的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	审议《2024 年投资执行情况及 2025 年投资计划》《2025 年度融资方案》《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审议通过《2024 年投资执行情况及 2025 年投资计划》《2025 年度融资方案》《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无
2025 年 8 月 20 日	审议《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	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	无

(五)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1 月 21 日	审议《关于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5 年度与中钨高新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如下议案发表如下意见：1. 对《关于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公司权属公司在购置募投项目所需的进口设备过程中，存在以信用证、自有外币资金支付设备采购价款，以自有资金支付关税、增值税等相关税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实际需求。公司权属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信用证、自有外币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中的设备采购款等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权属公司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2. 对《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此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是基于推进公司募投项目的需要，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与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该募集资金置换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投向及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3. 对《关于调整 2025 年度与中钨高新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公司及权属公司 2025 年度预计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良影响。会议同意公司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无
2025 年 4 月 24 日	审议《关于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对参股公司厦门势拓智动科技	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如下议案发表如下意见：1. 对《关于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本次关联担保是公司按持有参股公司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	无

	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司 49%的股权比例拟为其控股股东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提供的反担保，同时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为该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该关联担保公平、对等，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2. 对《关于对参股公司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优化参股公司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有利于推动其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会议同意将对参股公司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3. 对《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公司《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相关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和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安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2025 年 8 月 20 日	审议《关于新增关联方并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与新增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如下议案发表如下意见：1. 对《关于新增关联方并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本次新增关联方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调整，是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良影响。会议同意公司新增关联方及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2. 对《关于与新增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拟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对定价政策与定价原则予以约定，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等原则，符合交易双方的利益，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无

		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3. 对《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相关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和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安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2025 年 11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金龙稀土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金龙稀土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本次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稀土”）通过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融资，有助于优化其资本结构，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本次发行由金龙稀土全体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认购，公司与关联方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联方创合鑫材（厦门）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联方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自按原持股比例共同参与认购金龙稀土本次发行的股票；交易完成后，公司在金龙稀土的持股数量增加，但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为金龙稀土的控股股东。该交易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与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负面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与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同意将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关于向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调整关联方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如下议案发表如下意见：1. 对《关于向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本次公司向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并成为其控股股东，有利于公司强化对稀土永磁电机业务的管理与资源配置，发挥稀土产业与电机产业的产业链协同优势，提升整体竞争力；同时，本次交易完成后，厦钨电机及其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与厦钨电机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将不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会议同意将本次向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的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2. 对《关于调整关联方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	无

		如下意见：经核查，本次调整关联方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良影响。会议同意公司调整关联方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3. 对《关于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公司及权属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该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向参股公司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与关联方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关于与关联方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审议通过此次会议所有议案，并对如下议案发表如下意见：1. 对《关于向参股公司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本次公司向参股公司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增资，进一步筑牢公司稀土深加工产业链原料安全屏障，提升整体竞争力。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会议同意将本次向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增资的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2. 对《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6 年度预计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由交易双方采取参考市场价格或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的定价政策来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定价原则符合市场化及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良影响。会议同意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	无

		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3. 对《关于与关联方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公司拟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对定价政策与定价原则予以约定，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等原则，符合交易双方的利益，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会议同意公司与关联方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4. 对《关于与关联方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经核查，公司拟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对定价政策与定价原则予以约定，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等原则，符合交易双方的利益，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会议同意公司与关联方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9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79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9,48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3,338
销售人员	827
技术人员	2,489
财务人员	315
行政人员	2,517
合计	19,48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70
硕士	1,170
本科	4,442
低于本科	13,804
合计	19,48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科学、规范的企业人力资源政策，构建了基于绩效责任与绩效贡献的多样化激励与分配管理机制。通过全面绩效管理，实现绩效目标层层分解传递，将员工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挂钩，形成了科学有效的短期激励约束机制；通过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混合所有制企业等中长期激励机制将员工的个人利益与企业的整体利益紧密相连，从而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新能力，鼓励员工与企业共同追求长远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薪酬体系充分体现公平、公正的原则，充分调动员工在生产经营中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政策和要求，员工享受“五险一金”、企业年金、带薪年假、带薪培训等待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人才培养发展体系由人才标准体系、人才培养体系、激励与发展体系组成。在人才标准体系上，公司将人才发展通道按照岗位特点划分序列，每个序列分设不同职级，在此基础上设定任职资格及岗位能力模型，为员工打通公司内部横向与纵向发展的多维度职业路径，通过全方位、全周期、多层次、有特色的培训项目或课程促进员工成长和提升；通过晋升/降级/淘汰机制、干部管理机制、薪酬激励机制及目标绩效管理机制相结合，建立健全员工激励与发展体系。公司力图在每一位员工的职业发展生涯，无论是对新入职员工、在岗普通员工，亦或是管理人员，均给予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培养，为员工提供公平多样的职业发展通道，激励员工不断提升能力水平，让员工可以在公司创造的发展平台上实现自我价值。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90708.7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601.75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利润分配的形式、期间间隔、现金分红的比例、股票股利的条

件、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机制和审议程序、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等情况做了明确要求，现有分红政策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该政策无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公司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责履职，充分保护了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2025年，公司根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66,786,046.92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8.59%。公司根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和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了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4元（含税），共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292,115,790.31元。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

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5.84
每10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927,150,120.71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09,374,213.97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0.15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927,150,120.71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0.15

注：上表中“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含税）”等数据均为含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数据。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161,175,607.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161,175,607.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874,377,681.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15.3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09,374,213.9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739,466,371.77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厦门钨业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004
《厦门钨业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019
《厦门钨业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017
《厦门钨业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055
《厦门钨业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056
《厦门钨业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068
《厦门钨业关于第二、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113
《厦门钨业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117
《厦门钨业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118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黄长庚	董事长	200,000	/	7.41	200,000	0	200,000	41.06
吴高潮	董事、总裁	150,000	/	7.41	150,000	0	150,000	41.06
钟可祥	董事、常务副总裁	100,000	/	7.41	100,000	0	100,000	41.06
洪超额	副总裁	100,000	/	7.41	100,000	0	100,000	41.06
钟炳贤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100,000	/	7.41	100,000	0	100,000	41.06
周羽君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100,000	/	7.41	100,000	0	100,000	41.06
合计	/	750,000		/	750,000	0	750,000	/

说明：上述股份均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截至 2025 年 1 月 7 日均已解锁上市流通。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推行全面预算管理和目标绩效管理，高管人员的薪酬采用年薪制，高管人员的薪酬主要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目标绩效完成情况挂钩；每年年终，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年薪制实施方案》对高管人员进行绩效考核，根据其在公司任职的职级及其年度考核情况确定其年薪。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要求，根据《公司章程》《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优化完善内控体系管理，稳步推进内控长效机制建设，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内控管理工作提质增效，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情况。

报告期，公司重点针对战略风险、公司治理风险、财务风险、运营风险、人资风险、公共事务风险、数据风险、信披风险、法务与合规风险、廉洁风险等重点风险防控工作全面部署，持续深入推进内控制度体系优化建设工作，总部各中心/部室合计新增及修订制度文件 93 份。其中，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有效应对战略风险，公司组织修订并发布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战略规划管理制度》等制度，并督导权属公司持续规范战略规划管控工作；为了落实人力资源风险防控工作，公司组织修订并发布了《产品事业部经营班子年薪实施方案指导意见》、《总部人事管理制度》、《总部用工合同管理办法》、《总部任职资格管理

办法》、《培训管理指导原则》、《人才交流管理办法》等相关内控制度；为了有效防控境外人才管理风险，公司新制订并发布了《境外外派员工管理办法》《厦门钨业国际化人才培养管理办法》，积极督导境内外权属企业严格落实人力资源管理政策；为了提升厦钨供应链风险防控及管控能力，公司组织修订并发布了采购方式操作流程、《工业项目采购管理指引》《服务类采购管理指引》《团购工作管理办法》等制度，同时，针对工程项目采购管理方面，公司组织修订了《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小额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指引》《工程成套设备自主采购管理办法》《工程成套设备对外总包业主配套采购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营销方面，公司新制订并发布了市场营销管理体系，有效提升了公司供应链风险防控能力；为了加强环境保护，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组织新制订并发布了《废气规范化运营专项技术指南》《废水规范化运营专项技术指南》《固体废物规范化运营专项技术指南》《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规定》《生态环境保护绩效考核办法》《安全生产变更管理指引》等制度，并及时督促权属公司贯彻实施；为了持续提升公司风险管理及内控合规管理能力，公司组织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文件管理办法》《境外权属企业内部控制建设指引》《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手册》《合同管理制度》等制度，积极督导权属公司开展风险防控及内控优化工作。

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不断提升子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及执行有效性。公司结合经营管理实际，将厦钨内部经营管理活动区分为目标管理、组织管理、价值链管理、职能管理及监督管理五个维度，具体划分为公司治理、战略规划、财务管理、投资活动、研究开发、生产制造、销售业务、信息沟通、风险内控等 20 个子系统，以便于对各子公司的内控制度体系进行统一的标准化分类管理。同时，由于各子公司所处行业以及所处发展阶段不同，针对不同发展阶段内控差异化建设需求，公司制定并发布了《厦门钨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境外权属企业内部控制建设指引》《初创企业内控制度体系建设指引》等内部控制建设指导标准，以便于精准指导子公司建立完善适用的内控制度体系，从而有效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4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4 月，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统一安排，根据《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内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组织相关部门对公司以下治理方面进行检查：

1、上市公司基本情况；2、组织机构的运行和决策；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4、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6、机构与境外投资者管理。

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现象；不存在违规担保的现象；不存在未履行相应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等情况。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严格规范公司行为，不断提高法人治理水平，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切实防范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杜绝违规担保等现象，并全面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8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海沧分公司）	http://220.160.52.213:10053/idp-province/#/enterprise-overview?enterName=%E5%8E%A6%E9%97%A8%E9%92%A8%E4%B8%9A%E8%82%A1%E4%BB%BD%E6%9C%89%E9%99%90%E5%85%AC%E5%8F%B8&ifYearReport=1&ifTempReport=1
2	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http://220.160.52.213:10053/idp-province/#/enterprise-overview?enterName=%E5%8E%A6%E9%97%A8%E6%9C%8B%E9%B9%AD%E9%87%91%E5%B1%9E%E5%B7%A5%E4%B8%9A%E6%9C%89%E9%99%90%E5%85%AC%E5%8F%B8&ifYearReport=1&ifTempReport=1
3	成都鼎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https://103.203.219.138:8082/eps/index/enterprise-more?code=91510113MA6CWHRB1G&uniqueCode=91a292b3e55f5aa9&date=2025&type=true&isSearch=true
4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https://103.203.219.138:8082/eps/index/enterprise-more?code=91510100201972607Y&uniqueCode=081bf5d320b64a04&date=2025&type=true&isSearch=true
5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http://220.160.52.213:10053/idp-province/#/enterprise-overview?enterName=%E7%A6%8F%E5%BB%BA%E7%9C%81%E9%87%91%E9%BE%99%E7%A8%80%E5%9C%9F%E8%82%A1%E4%BB%

		BD%E6%9C%89%E9%99%90%E5%85%AC%E5%8F%B8&ifYearReport=1&ifTempReport=0
6	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	http://220.160.52.213:10053/idp-province/#/enterprise-overview?enterName=%E7%A6%8F%E5%BB%BA%E9%91%AB%E9%B9%AD%E9%92%A8%E4%B8%9A%E6%9C%89%E9%99%90%E5%85%AC%E5%8F%B8&ifYearReport=1&ifTempReport=0
7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http://qyhjxxyfpl.sthjt.jiangxi.gov.cn:15004/pilouxiangqing?id=e00d5eabcc0c4bcfb186653d3a3c50d3
8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http://qyhjxxyfpl.sthjt.jiangxi.gov.cn:15004/pilouxiangqing?id=205bd14926bf42b89976fdffa70d543a
9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http://222.143.24.250:8247/enpInfo/enpOverview?enterId=91410324737434970L001C&reportYear=2025
10	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	http://183.224.17.39:10097/ynyfpl/f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669f2320-b4d9-47eb-ac15-010c162f4b39&XH=1676796204443043921408&year=2025
11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同安厂）	http://220.160.52.213:10053/idp-province/#/enterprise-overview?enterName=%E5%8E%A6%E9%97%A8%E9%87%91%E9%B9%AD%E7%89%B9%E7%A7%8D%E5%90%88%E9%87%91%E6%9C%89%E9%99%90%E5%85%AC%E5%8F%B8%EF%BC%88%E5%90%8C%E5%AE%89%E5%B7%A5%E5%8E%82%EF%BC%89&ifYearReport=1&ifTempReport=0
12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http://220.160.52.213:10053/idp-province/#/enterprise-overview?enterName=%E5%8E%A6%E9%97%A8%E9%87%91%E9%B9%AD%E7%A1%AC%E8%B4%A8%E5%90%88%E9%87%91%E6%9C%89%E9%99%90%E5%85%AC%E5%8F%B8&ifYearReport=1&ifTempReport=1
13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http://220.160.52.213:10053/idp-province/#/enterprise-overview?enterName=%E5%8E%A6%E9%97%A8%E5%8E%A6%E9%92%A8%E6%96%B0%E8%83%BD%E6%BA%90%E6%9D%90%E6%96%99%E8%82%A1%E4%BB%BD%E6%9C%89%E9%99%90%E5%85%AC%E5%8F%B8&ifYearReport=1&ifTempReport=1
14	宁德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http://220.160.52.213:10053/idp-province/#/enterprise-overview?enterName=%E5%AE%81%E5%BE%B7%E5%8E%A6%E9%92%A8%E6%96%B0%E8%83%BD%E6%BA%90%E6%9D%90%E6%96%99%E6%9C%89%E9%99%90%E5%85%AC%E5%8F%B8&ifYearReport=1&ifTempReport=0
15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http://220.160.52.213:10053/idp-province/#/enterprise-overview?enterName=%E5%AE%81%E5%8C%96%E8%A1%8C%E6%B4%9B%E5%9D%91%E9%92%A8%E7%9F%BF%E6%9C%89%E9%99%90%E5%85%AC%E5%8F%B8&ifYearReport=1&ifTempReport=0
16	成都联虹钼业有限公司	https://103.203.219.138:8082/eps/index/enterprise-more?code=915101127323502333&uniqueCode=5a36be3a52ba5e8d&date=2025&type=true&isSearch=true
17	厦门朋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http://220.160.52.213:10053/idp-province/#/enterprise-overview?enterName=%E5%8E%A6%E9%97%A8%E6%9C%8B%E9%B9%AD%E9%87%91%E5%B1%9E%E5%B7%A5%E4%B8%9A%E6%9C%89%E9%99%90%E5%85%AC%E5%8F%B8&ifYearReport=1&ifTempReport=1
18	博白县巨典矿业有限公司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frontal/index.html#/home/enterpriseInfo?XTXH=e5618678-305a-4d54-a6d1-303bb80a0b5f&XH=1744762635840030986240&year=20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单独披露可持续发展报告，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厦门钨业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96.32	/
其中：资金（万元）	458.12	/
物资折款（万元）	38.20	/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因公司运营覆盖区域广泛，对外捐赠和公益项目众多，具体受惠人数难以精确统计。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理念，聚焦民生关切与社区发展，通过多元举措持续提升社会价值创造能力，助力构建共享共赢的美好家园。权属企业金龙稀土向当地教育系统捐赠 62.5 万元，专用于表彰和奖励当地优秀师生。权属企业厦门金鹭向中南大学、北京科技大学、武汉理工大学及厦门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奖学金合计 35.5 万元；厦钨技术中心向北京科技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 20 万元，助力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权属企业宁化行洛坑投入 34.3 万元支持当地教育及文化事业发展，另捐赠 13.55 万元资金及物资支持当地公共服务事业。权属企业洛阳豫鹭向栾川慈善总会捐赠 25 万元用于教育助学，向洛阳市生态环境局栾川分局捐赠 10 万元用于支持当地污染防治公益活动，并向所在地区捐赠物资及资金合计 14.47 万元，用于社区文化帮扶、基层保障条件改善及敬老助老。权属企业博白巨典捐赠 20.6 万元用于属地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配套及环境提升。权属企业海隅钨业向乡镇小学捐赠 6.5 万元用于校园操场提质改造及校园文化建设，助力乡村教育基础设施升级。权属企业都昌金鼎捐赠 4.8 万元用于土塘镇、阳峰乡“金秋助学”活动，权属企业厦钨新能与海沧分公司各向周边乡镇捐赠 3 万元用于奖学助学，共同为教育支持注入动力。权属企业厦钨电机向所在区域基层单位及学校捐赠物资折款 2.65 万元，并向当地乡村捐赠物资折款 0.59 万元用于助老扶弱，助力属地民生关怀与基层保障。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39.54	/
其中：资金（万元）	307.70	/
物资折款（万元）	31.84	/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因公司运营覆盖区域广泛，对外捐赠和公益项目众多，具体受惠人数难以精确统计。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消费帮扶、就业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扎实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围绕基础设施建设、消费助农、就业扶持及公益关怀等领域开展精准帮扶。具体工作成效如下：

（一）聚力基建补短板，绘就和美乡村新画卷

报告期内，公司及权属公司聚焦农村基础设施、人居环境提升及公共服务保障，以资金及物资捐赠助力乡村发展。权属企业博白巨典累计捐赠 27.97 万元，重点支持径口镇蕙茅坪队项目建设、李屋队饮水工程及小微企业集中区口袋公园建设等；权属企业宁化行洛坑累计捐赠 108 万元，专项用于周边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及环境治理，有效改善人居环境；权属企业都昌金鼎累计投入 82.42 万元实施乡村基建项目，包括向土塘镇、阳峰乡、多宝乡及铺里村委会等捐赠资金 63 万元用于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并捐赠砂石骨料及工程服务折款 19.42 万元支援周边乡镇基础设施建设；权属企业海隅钨业累计投入 8.5 万元，用于当地乡村集体用水管道维护更新、灾后道路维护及路灯照明系统维护等项目，切实保障属地居民饮水安全与出行通畅；权属企业厦钨电机向周边乡镇捐赠 5 万元产业帮扶资金，支持“稻虾轮作”项目落地，助力产业振兴。

（二）以购代扶促增收，畅通产销衔接新路径

报告期内，各权属公司通过定向采购农产品实现产销衔接，助力特色农业发展。权属企业成都虹波工会采购四川盐源县高山丑苹果作为会员慰问品，总金额 3.6 万元，实现“以购代扶”助农增收。

（三）就业关怀双驱动，传递企业温度显担当

各权属公司以就业帮扶与公益捐助相结合传递企业温度。权属企业都昌金鼎通过当地红十字会定向捐赠 24 万元，用于南源村委会东下村困难群众帮扶。权属企业洛阳豫鹭落实就业帮扶，协助当地村镇安置 3 人从事卫生清理工作，年度帮扶金额 8.22 万元；同时持续开展公益关怀，向马圈村委会捐赠公益文化资金 5 万元，重阳节慰问老年群体捐赠物资折款 1.53 万元。权属企业厦钨新能组织党员及志愿者深入周边社区及村镇，开展“双报到”党日活动及重阳节慰问活动，累计走访慰问困难群众及重点关怀对象 27 人。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省工控集团	详见备注 1	2025 年 6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省工控集团	详见备注 2	2025 年 6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省工控集团	详见备注 3	2025 年 6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冶金	详见备注 4	首次公开发行所作的承诺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5	2018 年 12 月 24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	详见备注 6，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23 年 5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7，关于摊薄即期回报	2023 年 5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股份限售	福建冶金	详见备注8，关于本次发行认购资金、限售期及相关减持计划的承诺。	2023 年 5 月 18 日	是	详见备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9，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2023 年 5 月 18 日	是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潘洛铁矿、华侨实业	详见备注10，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2023 年 5 月 18 日	是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11，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23 年 5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12，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承诺	2023 年 11 月 7 日	是	至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	详见备注 13，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3 年 11 月 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14，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3 年 11 月 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5，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3 年 11 月 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福建冶金	详见备注 16	2012 年 6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7，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2020 年 9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8，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9，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0 年 9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20，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21，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22，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23，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2020 年 9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24，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项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13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25，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0 年 9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 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26，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 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27，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 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28，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2020 年 7 月 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福建冶金、 福建稀土集团	详见备注 29，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2020 年 9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冶控投资	详见备注 30，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2020 年 9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31，主要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2020 年 9 月 11 日	是	自腾远钴业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32，未能履	2020 年 9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3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0 年 9 月 1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福建稀土集团、冶控投资	备注 34，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22 年 3 月 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冶控投资	备注 35，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24 年 10 月 21 日	是	自金龙稀土新三板挂牌之日起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	备注 36，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4 年 10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37，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4 年 10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	备注 38，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2024 年 10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39，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2024 年 10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福建 稀土集团、 福建冶金、 冶控投资	备注 40，关 于未能履行 承诺时约束 措施的承诺	2024 年 10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省工控集团承诺：一、保证资产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由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3、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下同)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未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或股东会)在关联董事和/或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 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的债务提供担保。二、保证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裁、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且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领薪。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4、本公司保证不违规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或股东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保证不会通过行使提案权、表决权以外的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人事任免,也不会通过行使提案权、表决权以外的方式限制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在上市公司任职的人员依法履行其职责。三、保证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不干涉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四、保证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确保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保持独立运作。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条款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五、保证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

司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3、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上市公司的业务经营活动。4、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现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与上市公司之间发生同业竞争情况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5、保证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交易、价格公允的原则,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表决制度,同时由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关联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要求上市公司与其进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会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备注 2: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省工控集团承诺: 1、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从事对上市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2、若上市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上市公司享有优先权,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3、若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出现与上市公司有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业务情况时,上市公司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等方式要求本公司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上市公司进行经营管理。本公司承诺不以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或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备注 3: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省工控集团承诺: 1、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下同)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2、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交易、价格公允的原则,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要求上市公司与其进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会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备注 4:

福建冶金承诺:福建冶金及其自身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并承诺若本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发行人享有优先权,福建冶金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备注 5:

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福建稀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厦门钨业主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为避免同业竞争问题,在福建稀土集团控制的涉及钨矿业务的其他企业相关钨矿建成投产之前,福建稀土集团将以直接出售或资产注入等方式向厦门钨业转让。转让过渡期间,福建稀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将按市场公允价格将钨矿全部销售给厦门钨业;3、福建稀土集团不会利用在厦门钨业的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厦门钨业及厦门钨业其它股东的利益;4、福建稀土集团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并同意赔偿厦门钨业因福建稀土集团或其附属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支出。

备注 6: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福建冶金承诺:1、公司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厦门钨业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厦门钨业利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厦门钨业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厦门钨业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厦门钨业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厦门钨业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4、公司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公司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备注 7: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公司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厦门钨业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厦门钨业利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厦门钨业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厦门钨业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厦门钨业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厦门钨业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4、公司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公司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备注 8：关于本次发行认购资金、限售期及相关减持计划的承诺。

福建冶金承诺：1、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具有参与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持有厦门钨业股份的情形。2、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资产、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本次认购的出资能力。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参与本次发行，是全部以自有或合法自筹资金并以自身名义进行的独立投资行为，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投资的情况；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间接使用厦门钨业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不存在接受厦门钨业直接或间接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3、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不存在接受厦门钨业及其利益相关方向公司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4、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将确保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在本次发行的缴付期间足额及时到位。5、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厦门钨业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告日前 6 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门钨业股票的情况；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门钨业股票的计划。6、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前 12 个月，增持不超过厦门钨业已发行的 2% 的股份，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反之，若增持超过厦门钨业已发行的 2% 的股份，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的股份因厦门钨业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如果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前述限售安排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7、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符合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对象的规定，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由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原则参与本次发行。上述承诺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若违反本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9：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厦门钨业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告日前 6 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门钨业股票的情况；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门钨业股票的计划。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期间内不可撤销且对本公司具有约束力。在此期间，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情况，则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厦门钨业所有，同时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3、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在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及减持计划的承诺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进行修订并执行。

备注 10：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潘洛铁矿、华侨实业承诺：1、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厦门钨业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告日前 6 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门钨业股票的情况；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本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厦门钨业股票的计划。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期间内不可撤销且对本公司具有约束力。在此期间，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情况，则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厦门钨业所有，同时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3、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在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及减持计划的承诺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进行修订并执行。

备注 11：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6、如公司未来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制订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

会作出关于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9、本人作为填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备注 12：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承诺

公司承诺：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向硬质合金切削工具扩产项目、1,000 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建设项目、博白县油麻坡钨铂矿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2、自本函出具日起至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不会将募集资金投入房地产相关业务。3、本公司已积极建立有效的隔断机制，确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存在投入房地产业务的情形。

备注 13：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福建冶金承诺：1、本公司作为厦门钨业的控股股东期间，保证将依法行使作为厦门钨业控股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尊重厦门钨业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厦门钨业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本公司作为厦门钨业的控股股东期间，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厦门钨业的资金、资产的行为。3、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厦门钨业及其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与厦门钨业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厦门钨业或其下属子公司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厦门钨业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本公司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不会向厦门钨业谋求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厦门钨业及厦门钨业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厦门钨业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14：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本公司作为厦门钨业的控股股东期间，保证将依法行使作为厦门钨业控股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尊重厦门钨业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厦门钨业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本公司作为厦门钨业的控股股东期间，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厦门钨业的资金、资产的行为。3、本公司

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厦门钨业及其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与厦门钨业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厦门钨业或其下属子公司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厦门钨业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本公司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不会向厦门钨业谋求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厦门钨业及厦门钨业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厦门钨业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15：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承诺：1、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包括间接控股股东，下同）及其控制的企业及其他关联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审议、批准、授权等程序，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企业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将不会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谋求或输送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3、本公司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备注 16：

福建冶金承诺：1、未来如有新的钨资源投资项目，只要项目符合上市公司投资管理规范要求及监管要求，承诺优先由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投资；2、为不影响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正常矿业开发，承诺今后不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抽调骨干管理人员和骨干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的钨资源勘探及矿山开发事宜；3、为协助提高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原料保障能力，将促使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将其下属矿山生产的钨精矿在同等价格下优先销售给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注 17：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承诺：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持有厦钨新能的股份，并严格履行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承诺。2、减持方式。如本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拟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厦钨新能股份的，将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3、减持数量及减持价格。本公司所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1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厦钨新能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4、信息披露。本公司如为持股 5%以上股东且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采取其他方式减持的，本公司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厦钨新能予以公告。若减持信息披露规则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履行相应义务。5、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18：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由于发行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到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短期内发行人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出现下降。针对此情况，本公司承诺将督促发行人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若发行人董事会决议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本公司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本公司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9：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承诺：1、本公司作为厦钨新能的控股股东期间，保证将依法行使作为厦钨新能控股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尊重厦钨新能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厦钨新能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本公司作为厦钨新能的控股股东期间，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厦钨新能的资金、资产的行为。3、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厦钨新能及其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与厦钨新能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厦钨新能或其下属子公司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本公司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不会违法违规向厦钨新能谋求任何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厦钨新能及厦钨新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厦钨新能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0：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承诺：1、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厦钨新能控股股东期间，将厦钨新能作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企业范围内从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的唯一平台。2、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厦钨新能控股股东期间，将尽一切合理努力保证本公司控制企业（厦钨新能除外，下同）不从事与厦钨新能形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对控制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本次分拆上市后本公司控制企业的业务与厦钨新能的业务出现竞争情况，本公司承诺在知悉相关情况后立即书面通知厦钨新能，并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本公司股票上市地相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有权监管机构的其他要求的前提下，尽一切合理努力采取以下措施解决本条所述的竞争情况：（1）在必要时，本公司将减持所控制企业股权直至不再控制，或者本公司将转让所控制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2）在必要时，厦钨新能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以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收购本公司控制企业的股权或本公司控制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3）有利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3、本公司承诺不会利用本公司作为厦钨新能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厦钨新能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应对相关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备注 21：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承诺：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做出最终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4、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责任有不同规定的，本公司承诺将遵守该等规定。

备注 22：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承诺：1、如果非因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变化及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立即采取措施消除违反承诺的事项，并继续履行相关承诺。（3）如果继续履行相关承诺不可行的，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如果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果因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变化及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

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和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3：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公司承诺：1、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厦门钨业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24：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项的承诺。

公司承诺：如果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未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下同）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监管机构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被处罚的，本公司承诺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受到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或支出的费用予以全额补偿，以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遭受损失。

备注 25：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作为厦钨新能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保证将依法行使作为厦钨新能间接控股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尊重厦钨新能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厦钨新能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作为厦钨新能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厦钨新能的资金、资产的行为。3、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及其控制的企业（厦钨新能及其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与厦钨新能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及其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厦钨新能或其下属子公司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厦钨新能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4、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及其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不会违法违规向厦钨新能谋求任何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厦钨新能及厦钨新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上述承诺在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作为厦钨新能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6：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承诺在作为厦钨新能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将厦钨新能作为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及其控制企业范围内从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的唯一平台。2、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承诺在其作为厦钨新能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将尽一切合理努力保证其控制企业（厦钨新能除外，下同）不从事与厦钨新能形成竞争的业务。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对其控制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其控制企业的业务与厦钨新能的业务出现竞争情况，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承诺在知悉相关情况后立即书面通知厦钨新能，并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有权监管机构的其他要求的前提下，尽一切合理努力采取以下措施解决本条所述的竞争情况：（1）在必要时，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减持所控制企业股权直至不再控制，或者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转让所控制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2）在必要时，厦钨新能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以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收购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控制企业的股权或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控制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3）有利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3、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承诺不会利用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作为厦钨新能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厦钨新能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若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违反上述承诺，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应对相关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备注 27：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做出最终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4、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对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责任有不同规定的，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承诺将遵守该等规定。

备注 28：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如果非因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变化及不可抗力等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立即采取措施消除违反承诺的事项，

并继续履行相关承诺。（3）如果继续履行相关承诺不可行的，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如果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果因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变化及不可抗力等发行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和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9：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福建冶金、福建稀土集团承诺：1、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30：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冶控投资承诺：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持有厦钨新能的股份，并严格履行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承诺。2、减持方式。如本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拟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厦钨新能股份的，将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3、减持数量及减持价格。本公司所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首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总数的50%，第二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剩余股份总数，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厦钨新能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4、信息披露。本公司如为持股5%以上股东且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采取其他方式减持的，本公司将提前3个交易日通知厦钨新能予以公告。若减持信息披露规则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履行相应义务。5、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厦钨新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31：主要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本企业每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及大宗交易系统减持的首发前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首发前股份数量的 3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应作相应调整）。3、如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两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有关的规定进行减持。4、本企业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及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将配合发行人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本企业如违反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进行公开道歉。同时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自减持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回购该违规卖出的股票，在认定未履行上述承诺的事实发生之日起停止本企业在发行人的分红，直至原违规卖出的股票已购回完毕。

备注 32：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承诺：一、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企业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二、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腾远钴业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的，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腾远钴业股份在本企业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腾远钴业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三、在本企业作为腾远钴业的股东期间，如果腾远钴业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企业应承担责任的，本企业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四、本承诺函是本企业真实的意思表示，自本企业签署之日起生效且不可撤销。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3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承诺：一、本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三、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

权益。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四、本承诺函自本企业签章之日即行生效，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企业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备注 34：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冶控投资、三钢闽光、潘洛铁矿承诺：1、公司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厦钨新能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厦钨新能利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厦钨新能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厦钨新能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厦钨新能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厦钨新能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4、公司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公司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承诺函自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

备注 35：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冶控投资承诺：1、本公司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2、本次挂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金龙稀土的股票将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本公司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3、在本公司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36：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企业（金龙稀土及其控制企业除外，下同）与金龙稀土及其控制企业之间不存在非公平竞争、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企业目前未从事对金龙稀土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2、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作为金龙稀土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将尽一切合理努力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企业不从事与金龙稀土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的同业竞争业务。本公司将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企业的业务与金龙稀土的业务出现实质竞争情况，本公司承诺在知悉相关情况后立即书面通知金龙稀土，并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有权监管机构的其他要求的前提下，尽一切合理努力采取以下措施解决本条所述的竞争情况：（1）在必要时，本公司将对外转让构成竞争的相关资产和业务；（2）在必要时，金龙稀土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以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收购构成竞争的相关资产和业务；（3）有利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3、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备注 37：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金龙稀土及其子公司（含金龙稀土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下同）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有权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审议、批准、授权等程序，与金龙稀土及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龙稀土及其子公司的合法权益。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金龙稀土及其子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将不会向金龙稀土及其子公司谋求或输送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

备注 38：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向金龙稀土及其控制企业（以下合称“金龙稀土”）拆借、占用其资金或采取由金龙稀土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金龙稀土资金。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侵占金龙稀土资金损害金龙稀土以及金龙稀土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侵占金龙稀土资金损害金龙稀土及金龙稀土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备注 39：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公司承诺：在本公司作为金龙稀土的控股股东期间，如果金龙稀土或其子公司因其在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前未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下同）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监管机构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被处罚的，本公司承诺对金龙稀土及其子公司因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受到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或支出的费用予以全额补偿，以保证金龙稀土及其子公司不会遭受损失。

备注 40：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福建稀土集团、福建冶金、冶控投资承诺：1、如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及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金龙稀土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致使金龙稀土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向金龙稀土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法律责任；3、如本公司未按已作出的承诺依法对投资者承担法律责任的，金龙稀土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或薪酬暂时扣留，直至本公司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22.6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童益恭、白灯满、林隽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童益恭（2年）、白灯满（2年）、林隽（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5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说明：1、上述会计师事务所报酬金额含厦钨新能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07 万元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含金龙稀土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15 万元。

2、公司因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厦门钨业关于调整 2025 年度与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010
《厦门钨业关于与新增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076
《厦门钨业关于新增关联方并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075
《厦门钨业关于调整关联方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105
《厦门钨业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126
《厦门钨业关于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125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预计发生金额	本期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商品	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4,035	9,417.33
	其中：		
	1.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	2,784.51
	2. 厦门厦钨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800	338.33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70,000	58,185.52
	其中：		
	1.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3,000	16,418.86
	2. 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分公司	45,000	37,184.17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	1,006.36
	小计	88,035	68,609.2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5,300	1,602.54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31,000	77,119.07
	其中：		
	1.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8,000	48,170.84
	2. 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9,000	4,353.57
	3.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	6,500	2,522.27
	4.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分公司	19,000	5,086.24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3,200	769.16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30	5.62
	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	0	0.71
	小计	139,530	79,497.1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030	1,338.64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200	56.26
	中稀厦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35	0
	厦门徕泽丰科技有限公司	6	5.54
	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1	0.01
	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26.25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0	26.00
	小计	2,272	1,752.7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4,470	2,861.06
	其中：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11,000	2,413.98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10	-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预计发生金额	本期实际发生金额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200	211.59
	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	0	100.00
	小计	14,680	3,172.65
租入资产	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550	511.34
	小计	550	511.34
租出资产	厦门徕泽丰科技有限公司	40	38.64
	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5	0.10
	小计	45	38.74
合计		245,112	153,581.74

注：1. 上述数据均为含税数（采购暂估除外）。

2. 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5 年度与中钨高新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新增关联方并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调整关联方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于当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允许公司及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在与以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的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剂。

3. 因预计关联人数量较多，且预计交易金额较小，未达到单独披露标准，简化披露为同一实际控制人“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和“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其中，“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含其并表内企业“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4. 2025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关联方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对 2025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适当调整，2025 年关联交易原预计金额为 264,075 万元，调整后 2025 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245,112 万元。允许公司及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在与以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的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剂。

5. 公司及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与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生的关联交易已按公司规定完成审议批准程序。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厦门钨业关于向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103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厦门钨业关于对参股公司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5-036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900	-900	0
合计					900	-900	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本公司资金周转需要，福建冶金（或其下属子公司）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借款并根据其融资成本计收利息。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将闲置资金提供本公司使用并根据其融资成本计收利息，有益于本公司流动资金周转，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期公司确认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利息费用 8.43 万元。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持有势拓御能 49%的股权比例为厦钨电机提供最高额度 7,246.61 万元的反担保，同时势拓御能为该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详见《厦门钨业关于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4）。2025 年 11 月，公司对厦钨电机进行非同比例增资，增资完成后将厦钨电机及其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前述公司向厦钨电机提供的反担保同步终止。

公司 202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金龙稀土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金龙稀土实施股票定向发行方案，向其现有股东发行数量不超过 2,668.00 万股的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按照金龙稀土 2024 年度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值 1.50 元/股确定，预计募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2.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龙稀土全体股东均按各自的原持股比例认购本次发行股票，公司、关联方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联方创合鑫材（厦门）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关联方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金额分别为 2,609.304 万元、220.11 万元、80.04 万元、80.04 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持有金龙稀土的股份数将增加，但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是金龙稀土的控股股东。详见《厦门钨业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金龙稀土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01）。截至本报告日，金龙稀土增资事项已完成。

公司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货币出资的方式向赤金厦

钨增资 4,900 万元，赤峰黄金拟按照其持有赤金厦钨的股权比例同步增资 5,1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赤金厦钨的注册资本将由 40,000 万元变更为 50,000 万元，公司和赤峰黄金仍分别持有赤金厦钨 49%和 51%股权。详见《厦门钨业关于向参股公司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24）。截至本报告日，赤金厦钨增资事项已完成。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49%股权	/	2024年5月14日	福建稀土集团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之日止	-809,140.40	在《股权托管协议》有效期内，稀土集团就公司为其提供的委托管理，向公司支付股权托管费，股权托管费包括基础托管费和托管奖励。具体托管费标准见《厦门钨业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	是	控股股东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福建稀土集团签订《股权托管协议》，福建稀土集团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49%股权委托给公司管理，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福建稀土集团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之日止。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24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24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5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9,24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9,247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B项担保为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公司向厦钨电机非同比例增资，增资完成后，厦钨电机及其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资前，厦钨电机控股子公司势拓御能向金融机构融资，由厦钨电机提供全								

	额连带责任保证，公司按持有势拓御能49%的股权比例为厦钨电机提供反担保，同时势拓御能为该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增资完成后，厦钨电机对势拓御能的前述担保被动形成上市公司对外担保（对子公司担保），同时公司为厦钨电机提供反担保协议终止，势拓御能为该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协议也同步终止。截至报告期末，厦钨电机为势拓御能提供担保余额为9,247万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23,80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低风险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理财资金来源均为暂时闲置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含厦钨新能）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93,800.00 万元，厦钨新能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30,000.00 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0,000.00	2025 年 1 月 3 日	2025 年 1 月 24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28.48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	2025 年 1 月 3 日	2025 年 2 月 5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12.66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6,000.00	2025 年 1 月 7 日	2025 年 4 月 7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89.56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000.00	2025 年 1 月 6 日	2025 年 4 月 7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10.11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000.00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2.07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低风险	2,999.80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国债逆回购	否	2.19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900.00	2025 年 4 月 8 日	2025 年 4 月 25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1.84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6,100.00	2025 年 4 月 9 日	2025 年 4 月 25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16.02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9,000.00	2025 年 2 月 11 日	2025 年 5 月 14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28.69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800.00	2025 年 5 月 16 日	2025 年 6 月 19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0.64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	2025 年 5 月 19 日	2025 年 6 月 19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5.25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0,000.00	2025 年 1 月 3 日	2025 年 7 月 7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151.41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	2025 年 1 月 10 日	2025 年 7 月 14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34.15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00.00	2025 年 5 月 16 日	2025 年 7 月 18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0.59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600.00	2025 年 5 月 19 日	2025 年 7 月 18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5.39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9,000.00	2025 年 2 月 10 日	2025 年 8 月 13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15.83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5,000.00	2025 年 2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2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13.17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800.00	2025 年 5 月 16 日	2025 年 9 月 19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2.1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200.00	2025 年 5 月 19 日	2025 年 9 月 19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21.89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6,500.00	2025 年 1 月 7 日	2025 年 10 月 7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273.97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500.00	2025 年 1 月 6 日	2025 年 10 月 7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20.13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000.00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0 月 10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8.1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	2025 年 4 月 17 日	2025 年 10 月 17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3.81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6,500.00	2025 年 4 月 18 日	2025 年 10 月 17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70.66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2,000.00	2025 年 7 月 21 日	2025 年 10 月 31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120.69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6,000.00	2025 年 10 月 17 日	2025 年 11 月 4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7.4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	2025 年 1 月 3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544.11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34.58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5,000.00	2025 年 1 月 2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501.78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	2025 年 7 月 10 日	2025 年 12 月 11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0.64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800.00	2025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12 月 11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14.34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800.00	2025 年 5 月 16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3.62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200.00	2025 年 5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38.65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	2025 年 5 月 16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13.56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2,000.00	2025 年 5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144.93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9,000.00	2025 年 8 月 20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74.59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	2025 年 12 月 2 日	2025 年 12 月 22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2.08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5,000.00	2025 年 12 月 3 日	2025 年 12 月 22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20.82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500.00	2025 年 10 月 10 日	2025 年 12 月 23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5.4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6,500.00	2025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12 月 23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55.77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5,000.00	2025 年 9 月 11 日	2025 年 12 月 24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106.85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000.00	2025 年 11 月 12 日	2025 年 12 月 24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20.14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	2025 年 11 月 7 日	2025 年 12 月 25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3.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2,000.00	2025 年 11 月 10 日	2025 年 12 月 25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63.12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000.00	2025 年 7 月 24 日	2025 年 12 月 26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39.25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0	2025 年 7 月 24 日	2025 年 12 月 26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11.21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900.00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 月 13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2,900.00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500.00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 月 28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2,5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400.00	2025 年 12 月 22 日	2026 年 2 月 27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1,4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600.00	2025 年 12 月 23 日	2026 年 2 月 27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2,6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7,500.00	2025 年 12 月 24 日	2026 年 2 月 27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17,5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2,500.00	2025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2 月 27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32,500.00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2 月 27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3,0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00.00	2025 年 12 月 30 日	2026 年 3 月 3 日	7 天通知存款	否		4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70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000.00	2025 年 12 月 5 日	2026 年 3 月 9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7,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600.00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3 月 27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3,600.00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9,000.00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3 月 27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49,0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500.00	2025 年 10 月 22 日	2026 年 4 月 22 日	单位大额存单	否		3,5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000.00	2025 年 10 月 23 日	2026 年 4 月 23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4,00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	2025 年 12 月 5 日	2026 年 6 月 3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5,0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200.00	2025 年 12 月 15 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单位大额存单	否		1,2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800.00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6 月 16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8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800.00	2025 年 12 月 22 日	2026 年 6 月 22 日	单位大额存单	否		7,8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200.00	2025 年 12 月 23 日	2026 年 6 月 23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5,2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200.00	2025 年 12 月 30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大额存单	否		4,2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7 月 2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3,00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6,000.00	2025 年 12 月 5 日	2026 年 11 月 20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36,000.00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100.00	2024 年 8 月 21 日	2025 年 2 月 17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63.90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低风险	899.9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7 日	国债逆回购	否	0.26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低风险	899.90	2025 年 1 月 24 日	2025 年 2 月 7 日	国债逆回购	否	1.04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500.00	2025 年 2 月 20 日	2025 年 7 月 21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50.33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低风险	2,992.80	2025 年 6 月 27 日	2025 年 7 月 1 日	国债逆回购	否	0.49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低风险	1,207.00	2025 年 6 月 27 日	2025 年 7 月 1 日	国债逆回购	否	0.20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8,000.00	2025 年 8 月 27 日	2025 年 12 月 26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66.3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0	2025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 月 29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	30,00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2,000.00	2024 年 8 月 22 日	2025 年 2 月 24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223.73		-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29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58.75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5 月 19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91.43		-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	2025 年 2 月 18 日	2025 年 7 月 24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60.67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2,000.00	2025 年 2 月 27 日	2025 年 7 月 28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115.42		-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500.00	2025 年 5 月 22 日	2025 年 7 月 24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21.18		-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	2025 年 5 月 22 日	2025 年 6 月 26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10.69		-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6,000.00	2025 年 8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24.89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6,000.00	2025 年 8 月 28 日	2025 年 12 月 25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66.13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6,000.00	2025 年 9 月 29 日	2025 年 10 月 14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6.38		-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6,000.00	2025 年 10 月 16 日	2025 年 10 月 30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12.13		-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6,000.00	2025 年 11 月 4 日	2025 年 12 月 24 日	结构性存款	否	43.33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 年 11 月 25 日	3,527,249,980.80	3,516,201,366.98	3,516,201,366.98	0	1,498,518,006.54	0	42.62	0	776,314,549.67	22.08	不适用
合计	/	3,527,249,980.80	3,516,201,366.98	3,516,201,366.98	0	1,498,518,006.54	0	/	/	776,314,549.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6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6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原募投项目“1000 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建设项目”的投资金额、部分实施地点、建设期等进行变更，原项目变更后剩余的募集资金 58,000 万元用于实施“扩产硬面材料产线建设项目”、“年产 2 亿片数控刀片基体厂房并新增年产 5500 万片数控刀片基体产能建设项目”和“金属切削方案工程中心建设项目”等新项目。详见《厦门钨业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1）、《厦门钨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6）。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硬质合金切削工具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000,000,000	283,821,294.29	283,821,294.29	28.38	2026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000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	生产建设	是	否	1,050,000,000	298,155,733.67	298,155,733.67	28.40	2026年6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建设项目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博白县油麻坡钨钼矿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750,000,000	193,330,163.22	200,904,316.13	26.79	2027年6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716,201,366.98	1,007,358.49	715,636,662.45	99.92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3,516,201,366.98	776,314,549.67	1,498,518,006.54	/	/	/	/	/		/	/	

说明： 上表为 2025 年度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公司 2026 年 3 月完成募投项目变更，对原募投项目“1000 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建设项目”的投资金额、部分实施地点、建设期等进行变更，变更后，“1000 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调减为 47,000 万元，项目计划完全建成达产的日期由 2026 年 6 月延期至 2028 年 12 月。详见上文“(一)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其他说明”。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权属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97,214,895.25 元。详见《厦门钨业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9）。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20,000.00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	否
2025 年 11 月 25 日	210,000.00	2025 年 11 月 25 日	2026 年 11 月 24 日	193,80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各类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银行理财产品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该章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厦钨母公司部分，不含分拆上市的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部分，厦钨新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88778）的 2025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 适用 ☐ 不适用

1、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为保荐人就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事项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保荐人认为：2025 年度，厦门钨业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反《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的情况。综上，保荐人对厦门钨业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2、审计机构鉴证结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厦门钨业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5 年 8 月修订）》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厦门钨业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3,029,626	10.90				-139,375,780	-139,375,780	33,653,846	2.1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94,723,561	5.97				-61,069,715	-61,069,715	33,653,846	2.12
3、其他内资持股	78,306,065	4.93				-78,306,065	-78,306,065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0,432,689	3.81				-60,432,689	-60,432,689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873,376	1.13				-17,873,376	-17,873,376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份	1,414,648,300	89.10				139,283,680	139,283,680	1,553,931,980	97.88
1、人民币普通股	1,414,648,300	89.10				139,283,680	139,283,680	1,553,931,980	97.8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587,677,926	100.00				-92,100	-92,100	1,587,585,826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三次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89名激励对象办理相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358,200股，占当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2115%。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月7日，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由173,029,626股变更为169,671,426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由1,414,648,300股变更为1,418,006,500股，公司股份总数不变，仍为1,587,677,926股。详见公告《厦门钨业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锁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02）。

2、2025年1月7日，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2025年3月18日，公司完成两名已不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92,100股的回购注销工作。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均已解锁上市流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由169,671,426股变更为169,579,326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不变，仍为1,418,006,500股，公司股份总数由1,587,677,926股变更为1,587,585,826股。

3、2025年6月13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的部分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部分）限售期届满，涉及限售股股东为除福建冶金外的10名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35,925,4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8.56%。这部分限售股于2025年6月13日起上市流通，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由169,579,326股变更为33,653,846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由1,418,006,500股变更为1,553,931,980股，公司股份总数不变，仍为1,587,585,826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	3,450,300	-3,358,200	-92,100	0	以限制性股票为激励方式的激励计划	见说明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3,653,846			33,653,846	向特定对象新发行股份	2027 年 12 月 13 日
深圳市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32,223,563	-32,223,563		0	向特定对象新发行股份	2025 年 6 月 13 日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4,423,076	-14,423,076		0	向特定对象新发行股份	2025 年 6 月 13 日
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4,423,076	-14,423,076		0	向特定对象新发行股份	2025 年 6 月 13 日
国调二期协同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4,423,076	-14,423,076		0	向特定对象新发行股份	2025 年 6 月 13 日
王梓旭	14,423,076	-14,423,076		0	向特定对象新发行股份	2025 年 6 月 13 日
赣州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赣州定增柒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61,538	-13,461,538		0	向特定对象新发行股份	2025 年 6 月 13 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951,922	-9,951,922		0	向特定对象新发行股份	2025 年 6 月 13 日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615,384	-9,615,384		0	向特定对象新发行股份	2025 年 6 月 13 日
江苏高投毅达绿色转型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653,846	-8,653,846		0	向特定对象新发行股份	2025 年 6 月 13 日
重庆渝新创能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6,923	-4,326,923		0	向特定对象新发行股份	2025 年 6 月 13 日
合计	173,029,626	-139,283,680	-92,100	33,653,846	/	/

说明：

1、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0 年 12 月 28 日，在满足解锁条件的前提下，授予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次解锁，解锁时间安排如下：

(1) 第一次解锁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为 40%；

(2) 第二次解锁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为 30%；

(3) 第三次解锁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为 30%。

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禁售期、解锁期和解锁条件等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和《厦门钨业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业绩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01）。

2、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三次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同意为 89 名激励对象办理相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358,200 股，占当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2115%。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7 日。详见公告《厦门钨业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锁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02）。

3、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完成两名已不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92,100 股的回购注销工作。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均已解锁上市流通。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4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1,90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0	450,582,682	28.38	0	无	-	国有法人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0	121,931,674	7.68	0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262,619	74,788,442	4.71	0	无	-	其他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	0	50,720,145	3.19	0	无	-	境外法人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	36,595,846	2.31	33,653,846	无	-	国有法人
上海核威投资有限公司	0	21,226,400	1.34	0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43,800	16,254,982	1.02	0	无	-	其他
曹昱	12,646,900	12,646,900	0.8	0	无	-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722,129	10,699,383	0.67	0	无	-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005,685	10,063,246	0.63	0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450,582,682	人民币普通股	450,582,682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21,931,674	人民币普通股	121,931,67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4,788,442	人民币普通股	74,788,442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	50,720,145	人民币普通股	50,720,145
上海核威投资有限公司	21,226,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26,4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254,982	人民币普通股	16,254,982
曹昱	12,64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46,9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699,383	人民币普通股	10,699,38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63,246	人民币普通股	10,063,24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501,377	人民币普通股	9,501,37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大股东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与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3,653,846	2027年12月13日	—	自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林亨祥
成立日期	1998年4月6日
主要经营业务	对稀有金属（钨、钼等）、稀土、能源新材料的投资；金属材料，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及其压延产品，非金属矿及制品，普通机械，干电池，建筑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汽车零部件，工艺美术品的批发、零售；冶金技术服务及相关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无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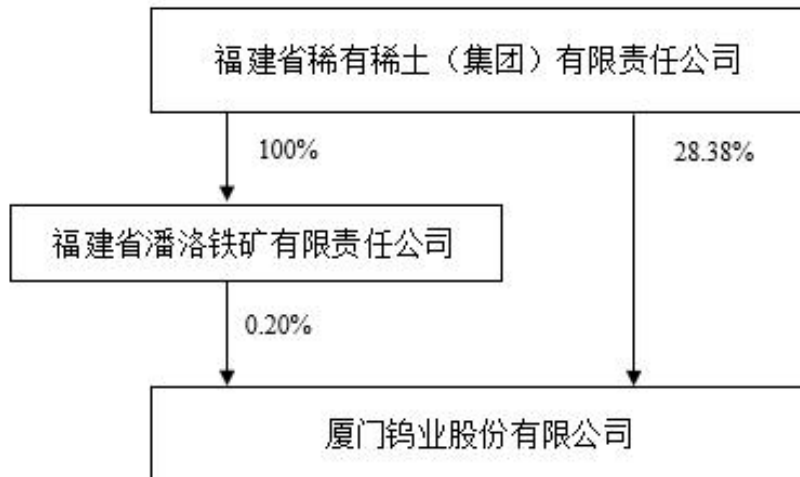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
成立日期	/
主要经营业务	国有资产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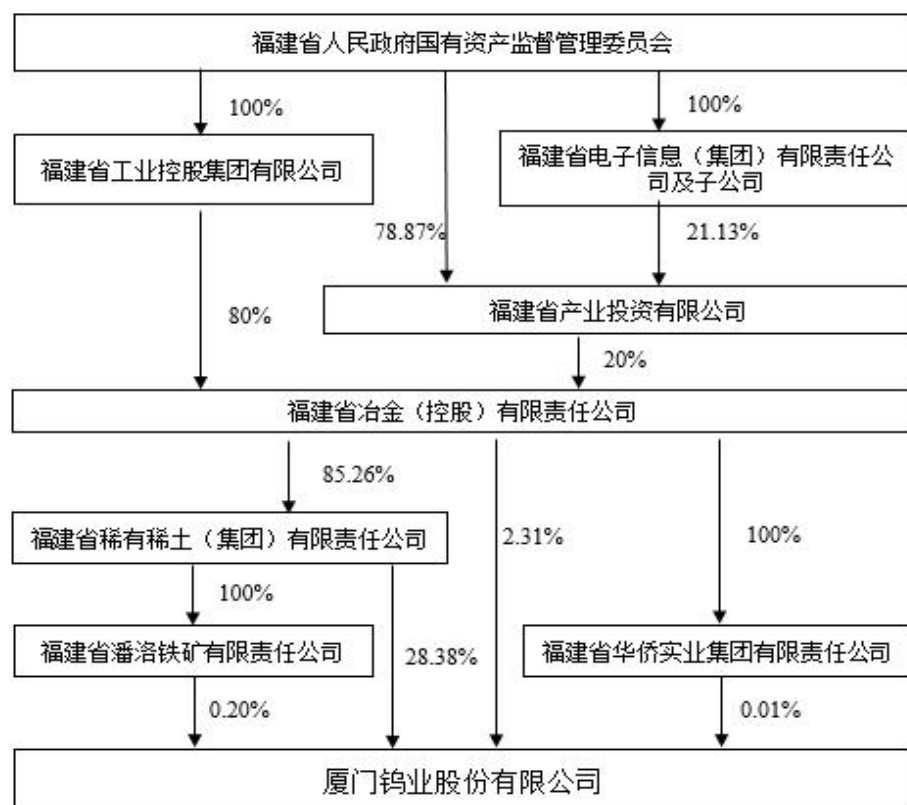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备注：上图为报告期末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与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1）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三）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受评对象	评级机构名称	评级调整时间	评级级别变化	评级展望变化	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	由 AA+上调为 AAA	无变化，保持稳定	由于现金流量、资本结构和偿债能力指标表现的提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89,799,470.95	1,518,955,307.45	44.16	盈利能力增强
流动比率	1.28	1.68	-23.81	本期经营规模扩大，经

				营性应付款增加
速动比率	0.71	1.10	-35.45	本期经营规模扩大，经营性应付款增加
资产负债率（%）	52.41	46.38	增加 6.03 个百分点	本期经营规模扩大，经营性负债增加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0	0.22	-9.09	本期经营性负债增加
利息保障倍数	14.30	9.49	50.68	本期盈利能力增强且利息支出减少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1.71	9.59	22.08	本期利息支出减少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96	12.85	47.55	本期盈利能力增强且利息支出减少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	不适用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华兴审字[2026]25014150029号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钨业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厦门钨业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

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厦门钨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厦门钨业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钨钼等有色金属制品、稀土、电池材料等工业产品销售，以及房地产及配套管理。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一）及附注五、（四十八）所述，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 4,626,458.27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金额是厦门钨业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是营业利润主要来源，收入准确性和完整性对利润影响较大，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者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①了解、评估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②选取样本检查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③对信息系统数据进行交叉核对，包括：业务系统、财务核算系统等各类业务流程。
- ④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发票、销售出库单、物流单据、客户签收记录、客户供应链系统的交易数据以及海关报关单据等，评价公司收入的真实性，评估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政策。
- ⑤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月度收入成本、毛利率变动，主要产品收入、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收入、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⑥结合应收账款、合同负债审计，通过公开信息渠道查询客户的工商资料，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以确认客户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择重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以核实收入的真实性。

⑦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实施截止测试，以评估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2、存货跌价准备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六）及附注五、（八）所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1,460,221.44 万元，其中，存货账面余额 1,512,658.65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52,437.21 万

元。公司于报告期各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确定存货跌价准备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鉴于该事项涉及金额较大且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①了解和评价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②执行存货现场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
- ③取得存货的年末库龄清单，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
- ④了解并评价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的适当性。

⑤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分析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关键指标，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按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抽查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过程，检查存货跌价准备的本期变化情况，评价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四、其他信息

厦门钨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厦门钨业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厦门钨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厦门钨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厦门钨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厦门钨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厦门钨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厦门钨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厦门钨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福州市

2026年4月22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七、1	3,971,256,727.46	6,983,761,216.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七、2	1,878,996,642.37	502,771,663.1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七、4	324,377,069.00	259,204,933.08
应收账款	附注七、5	7,566,117,556.02	5,233,102,600.20
应收款项融资	附注七、7	2,805,893,284.40	2,071,210,152.42
预付款项	附注七、8	441,276,508.44	258,361,783.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9	116,868,422.74	181,567,910.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七、10	14,602,214,400.18	8,454,658,081.4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12	1,812,663.50	1,744,309.79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13	1,070,830,425.82	440,628,055.05
流动资产合计		32,779,643,699.93	24,387,010,705.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附注七、16	26,457,247.53	46,985,638.27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七、17	3,421,934,556.37	3,279,506,986.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附注七、18	25,206,710.90	29,938,348.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附注七、19	23,353.47	264,072.52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七、20	50,989,876.71	254,149,327.71
固定资产	附注七、21	14,516,113,285.25	12,008,564,109.50
在建工程	附注七、22	1,677,351,022.07	2,988,650,027.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附注七、25	77,773,895.25	75,351,969.01
无形资产	附注七、26	1,998,588,918.39	1,791,999,883.5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附注七、27	30,435,876.39	30,435,876.39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七、28	272,944,920.64	241,844,118.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29	1,028,045,674.20	892,995,242.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30	161,783,818.74	173,068,323.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87,649,155.91	21,813,753,923.18
资产总计		56,067,292,855.84	46,200,764,628.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七、32	4,412,186,411.96	2,609,665,974.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七、35	7,440,588,091.89	3,035,023,501.77
应付账款	附注七、36	7,396,328,604.38	3,754,252,650.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附注七、38	571,852,530.24	451,159,364.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39	147,997,725.15	119,414,817.79
应交税费	附注七、40	615,642,335.25	226,615,513.47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41	778,179,910.44	848,178,110.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66,632,663.68	236,180,996.9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七、43	4,071,888,407.51	3,348,002,556.06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七、44	203,693,995.20	156,984,578.90
流动负债合计		25,638,358,012.02	14,549,297,068.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附注七、45	2,865,816,932.01	6,077,726,421.2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附注七、47	50,032,878.99	53,646,290.29
长期应付款	附注七、48	59,654,857.25	93,652,618.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49	21,937,362.39	27,163,056.66
预计负债	附注七、50	153,323,737.61	132,391,965.74
递延收益	附注七、51	498,261,334.93	428,723,513.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七、29	96,674,299.13	64,444,351.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45,701,402.31	6,877,748,217.07
负债合计		29,384,059,414.33	21,427,045,285.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七、53	1,587,585,826.00	1,587,677,9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七、55	6,650,959,716.42	6,641,203,753.90
减：库存股	附注七、56		575,625.00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七、57	-656,841.61	11,793,914.30
专项储备	附注七、58	188,074,934.51	163,313,868.79
盈余公积	附注七、59	788,520,578.51	671,091,898.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60	7,987,337,114.30	6,754,293,417.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201,821,328.13	15,828,799,154.06
少数股东权益		9,481,412,113.38	8,944,920,188.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683,233,441.51	24,773,719,343.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6,067,292,855.84	46,200,764,628.29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0,423,512.08	3,685,650,604.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4,926,565.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十九、1	587,744,981.38	391,332,285.43
应收款项融资		1,644,894.66	2,822,200.45
预付款项		92,852,053.83	25,459,122.55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九、2	5,563,765,672.23	4,974,551,169.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83,628,595.54	351,628,595.54
存货		299,872,693.58	157,406,566.6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4,144,068.36	318,592.00
流动资产合计		8,895,374,441.90	9,237,540,541.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九、3	13,218,538,405.18	12,456,113,758.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268,362.80	2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8,113,365.13	264,438,449.14
在建工程		722,336.72	2,606,645.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415,405.49	6,994,827.00
无形资产		59,027,028.69	54,871,969.6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8,620.74	324,807.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19,295.63	14,691,775.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826,257.76	29,522,368.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01,119,078.14	12,852,564,601.28
资产总计		22,496,493,520.04	22,090,105,142.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31,892,117.78	1,647,907,277.3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918,627.26	100,859,345.71
应付账款		698,806,919.46	242,299,075.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60,415.68	521,658.79
应付职工薪酬		26,597,679.32	23,050,192.01
应交税费		15,396,001.74	11,557,318.66
其他应付款		3,789,260,123.00	3,128,099,593.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10,449,949.08	2,320,957,980.66
其他流动负债		93,439.83	67,815.63
流动负债合计		10,226,275,273.15	7,475,320,257.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15,750,000.00	3,837,0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932,268.96	923,625.8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999,583.27	15,850,429.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14,343.35	6,408,356.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2,296,195.58	3,860,242,411.99
负债合计		11,578,571,468.73	11,335,562,669.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87,585,826.00	1,587,677,9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71,670,905.15	6,809,384,443.35
减：库存股			575,625.00
其他综合收益		-2,469,158.84	18,214,310.81
专项储备		33,147,528.72	27,239,432.02
盈余公积		788,520,578.51	671,091,898.38
未分配利润		1,739,466,371.77	1,641,510,087.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17,922,051.31	10,754,542,473.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496,493,520.04	22,090,105,142.98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附注七、61	46,264,582,688.14	35,372,839,591.05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61	46,264,582,688.14	35,372,839,591.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060,742,191.11	32,528,584,705.50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七、61	37,984,398,767.21	28,980,920,152.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62	400,980,385.64	238,034,474.18
销售费用	附注七、63	477,376,679.33	439,816,574.77
管理费用	附注七、64	1,166,838,099.15	1,069,600,520.15
研发费用	附注七、65	1,739,666,264.78	1,491,891,064.17
财务费用	附注七、66	291,481,995.00	308,321,919.78
其中：利息费用		297,401,441.16	366,312,449.01
利息收入		37,944,618.32	47,649,357.57
加：其他收益	附注七、67	342,642,672.60	352,010,240.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68	36,351,086.88	258,355,451.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2,188,256.09	115,228,066.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0	25,435,360.87	7,285,332.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1	-151,453,382.07	63,601,192.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2	-355,531,006.68	-326,776,134.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3	491,664.24	6,125,952.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01,776,892.87	3,204,856,919.71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74	15,994,824.79	6,260,355.07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75	56,414,391.26	34,163,440.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61,357,326.40	3,176,953,833.79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76	710,600,145.79	520,293,485.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0,757,180.61	2,656,660,348.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0,757,180.61	2,656,660,348.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9,374,213.97	1,712,058,883.1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1,382,966.64	944,601,465.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附注七、57	4,290,814.16	-9,636,481.8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50,755.91	-5,521,418.8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21,891.62	-1,699,32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21,891.62	-1,699,32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28,864.29	-3,822,098.8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664,571.23	5,617,015.8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277,567.99	-5,522,964.3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513,274.93	-3,916,150.38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741,570.07	-4,115,063.02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55,047,994.77	2,647,023,866.6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96,923,458.06	1,706,537,464.3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8,124,536.71	940,486,402.3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46	1.198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546	1.198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05,940,684.82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80,414,359.92元。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九、4	4,078,937,889.39	3,252,809,599.25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九、4	3,921,948,863.52	3,047,221,790.23
税金及附加		6,404,784.43	5,717,076.46
销售费用		6,772,726.70	8,690,393.47
管理费用		190,493,872.60	157,180,916.96
研发费用		162,122,667.54	129,159,991.51
财务费用		207,666,009.37	253,513,529.03
其中：利息费用		273,244,507.46	337,899,725.41
利息收入		66,585,696.55	83,595,477.67
加：其他收益		46,872,574.37	27,893,572.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九、5	1,540,215,446.20	1,264,667,518.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96,570.64	62,920,759.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72,991.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47.31	8,010,966.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5,738.43	-3,712,608.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238.29	187,086.3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8,078,430.32	948,372,437.06
加：营业外收入		21,549.87	113,198.49
减：营业外支出		1,924,884.17	5,139,325.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6,175,096.02	943,346,309.60
减：所得税费用		11,888,294.70	62,214,908.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4,286,801.32	881,131,400.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4,286,801.32	881,131,400.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683,469.65	3,910,016.7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21,891.62	-1,699,32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21,891.62	-1,699,32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661,578.03	5,609,336.7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661,110.33	5,610,325.2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7.70	-988.4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53,603,331.67	885,041,417.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80,168,911.37	30,183,860,274.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3,657,151.20	113,525,875.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926,115,198.05	1,016,794,369.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49,941,260.62	31,314,180,519.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882,547,714.02	22,684,416,412.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27,087,917.98	3,108,410,762.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2,561,328.82	1,308,479,690.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117,069,664.64	1,154,443,89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79,266,625.46	28,255,750,76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0,674,635.16	3,058,429,75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附注七、78	6,725,245,961.78	2,203,317,514.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577,088.13	53,969,659.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19,831.28	29,192,755.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附注七、78		545,601,12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552,320.00	653,3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3,695,201.19	2,832,734,411.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8,793,436.64	2,127,640,239.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附注七、78	6,736,995,000.00	4,034,564,326.8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38,912.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25,788,436.64	6,162,243,479.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2,093,235.45	-3,329,509,068.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554,656.91	3,768,113,602.1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554,656.91	250,193,546.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51,377,324.24	4,761,537,186.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425,692,198.50	446,217,143.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2,624,179.65	8,975,867,932.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97,203,916.11	4,394,159,857.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3,689,635.72	1,505,533,114.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36,901,048.28	582,021,622.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468,542,085.92	393,764,646.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89,435,637.75	6,293,457,618.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6,811,458.10	2,682,410,314.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410,900.35	17,647,397.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4,819,158.04	2,428,978,398.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9,694,836.00	2,840,716,437.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4,875,677.96	5,269,694,836.00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78,468,834.82	3,538,090,987.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305,233.74	210,304,074.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0,774,068.56	3,748,395,062.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95,177,808.93	3,367,578,875.4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358,089.95	207,075,466.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29,585.66	12,713,160.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253,892.02	98,018,64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5,919,376.56	3,685,386,14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145,308.00	63,008,913.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95,998,000.00	169,366,560.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4,579,575.73	1,236,105,50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404.38	31,737.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5,092,315.12	9,401,508.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5,772,295.23	1,414,905,31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207,518.83	79,902,392.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90,779,883.13	2,320,55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12.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5,987,401.96	2,400,496,305.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784,893.27	-985,590,993.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17,920,055.8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93,885,118.45	2,316,748,447.8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1,310,329.81	2,001,420,077.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5,195,448.26	7,836,088,581.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99,648,447.81	2,80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4,817,238.03	912,086,881.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643,930.62	1,645,707,724.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6,109,616.46	5,366,794,605.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0,914,168.20	2,469,293,976.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47,490.02	795,620.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5,227,092.91	1,547,507,516.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5,650,604.99	488,143,088.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0,423,512.08	2,035,650,604.99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87,677,926.00				6,644,163,109.05	575,625.00	11,790,888.96	160,522,934.16	671,091,898.38		6,828,117,035.77		15,902,788,167.32	8,448,237,771.79	24,351,025,939.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959,355.15		3,025.34	2,790,934.63			-73,823,618.08		-73,989,013.26	496,682,417.15	422,693,403.89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87,677,926.00				6,641,203,753.90	575,625.00	11,793,914.30	163,313,868.79	671,091,898.38		6,754,293,417.69		15,828,799,154.06	8,944,920,188.94	24,773,719,343.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100.00				9,755,962.52	-575,625.00	-12,450,755.91	24,761,065.72	117,428,680.13		1,233,043,696.61		1,373,022,174.07	536,491,924.44	1,909,514,098.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50,755.91				2,309,374,213.97		2,296,923,458.06	1,058,124,536.71	3,355,047,994.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100.00				5,208,673.50	-575,625.00							5,692,198.50	317,192,431.04	322,884,629.5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2,100.00				5,208,673.50	-575,625.00							5,692,198.50	317,192,431.04	322,884,629.5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7,428,680.13		1,076,330,517.36		958,901,837.23	838,781,286.44	1,797,683,123.67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428,680.13		117,428,680.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8,901,837.23		958,901,837.23	838,781,286.44	1,797,683,123.6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4,761,065.72					24,761,065.72	8,150,297.09	32,911,362.81	
1. 本期提取							136,922,102.00					136,922,102.00	49,275,655.27	186,197,757.27	
2. 本期使用							112,161,036.28					112,161,036.28	41,125,358.18	153,286,394.46	
（六）其他					4,547,289.02							4,547,289.02	8,194,053.96	3,646,764.9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87,585,826.00				6,650,959,716.42		656,841.61	188,074,934.51	788,520,578.51		7,987,337,114.30		17,201,821,328.13	9,481,412,113.38	26,683,233,441.51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18,285,200.00				3,312,938,634.82	19,433,169.00	17,351,550.38	144,148,337.49	582,978,758.31		5,755,535,909.13		11,211,805,221.13	7,859,386,823.63	19,071,192,044.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9,534,440.30		-36,217.28	1,254,681.17			-57,948,794.47		-66,264,770.88	514,923,469.76	448,658,698.88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18,285,200.00				3,303,404,194.52	19,433,169.00	17,315,333.10	145,403,018.66	582,978,758.31		5,697,587,114.66		11,145,540,450.25	8,374,310,293.39	19,519,850,743.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9,392,726.00				3,337,799,559.38	-18,857,544.00	-5,521,418.80	17,910,850.13	88,113,140.07		1,056,706,303.03		4,683,258,703.81	570,609,895.55	5,253,868,599.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21,418.80				1,712,058,883.10		1,706,537,464.30	940,486,402.33	2,647,023,866.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9,392,726.00				3,367,787,659.55	-17,841,592.00							3,555,021,977.55	232,066,742.81	3,787,088,720.3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9,392,726.00				3,361,785,514.47	-1,240,890.00							3,532,419,130.47	232,066,742.81	3,764,485,873.2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002,145.08	-16,600,702.00							22,602,847.08		22,602,847.08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1,015,952.00			88,113,140.07		- 655,352,580.07		- 566,223,488.00	- 582,037,205.98	- 1,148,260,693.98
1. 提取盈余公积									88,113,140.07		- 88,113,140.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15,952.00					- 567,239,440.00		- 566,223,488.00	- 582,037,205.98	- 1,148,260,693.9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7,910,850.13					17,910,850.13	7,033,124.84	24,943,974.97
1. 本期提取								128,970,526.67					128,970,526.67	46,580,608.78	175,551,135.45
2. 本期使用								111,059,676.54					111,059,676.54	39,547,483.94	150,607,160.48
(六) 其他						- 29,988,100.17							- 29,988,100.17	- 26,939,168.45	- 56,927,268.6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87,677,926.00				6,641,203,753.90	575,625.00	11,793,914.30	163,313,868.79	671,091,898.38		6,754,293,417.69		15,828,799,154.06	8,944,920,188.94	24,773,719,343.00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87,677,926.00				6,809,384,443.35	575,625.00	18,214,310.81	27,239,432.02	671,091,898.38	1,641,510,087.81	10,754,542,473.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87,677,926.00				6,809,384,443.35	575,625.00	18,214,310.81	27,239,432.02	671,091,898.38	1,641,510,087.81	10,754,542,473.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100.00				37,713,538.20	-575,625.00	20,683,469.65	5,908,096.70	117,428,680.13	97,956,283.96	163,379,577.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683,469.65			1,174,286,801.32	1,153,603,331.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100.00				5,208,673.50	-575,625.00					5,692,198.5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2,100.00				5,208,673.50	-575,625.00					5,692,198.5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7,428,680.13	-1,076,330,517.36	-958,901,837.23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428,680.13	117,428,680.1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8,901,837.23	958,901,837.2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908,096.70			5,908,096.70
1. 本期提取								9,358,100.70			9,358,100.70
2. 本期使用								3,450,004.00			3,450,004.00
（六）其他					42,922,211.70						42,922,211.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87,585,826.00				6,771,670,905.15		2,469,158.84	33,147,528.72	788,520,578.51	1,739,466,371.77	10,917,922,051.31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18,285,200.00				3,461,521,528.33	19,433,169.00	14,304,294.06	22,875,783.14	582,978,758.31	1,415,731,267.15	6,896,263,661.99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18,285,200.00				3,461,521,528.33	19,433,169.00	14,304,294.06	22,875,783.14	582,978,758.31	1,415,731,267.15	6,896,263,661.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9,392,726.00				3,347,862,915.02	-18,857,544.00	3,910,016.75	4,363,648.88	88,113,140.07	225,778,820.66	3,858,278,811.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10,016.75			881,131,400.73	885,041,417.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9,392,726.00				3,351,569,896.06	-17,841,592.00					3,538,804,214.0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9,392,726.00				3,345,567,750.98	-1,240,890.00					3,516,201,366.9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002,145.08	-16,600,702.00					22,602,847.08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15,952.00			88,113,140.07	-655,352,580.07	-566,223,488.00
1．提取盈余公积									88,113,140.07	-88,113,140.0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15,952.00				-567,239,440.00	-566,223,488.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363,648.88			4,363,648.88
1. 本期提取								8,345,984.52			8,345,984.52
2. 本期使用								3,982,335.64			3,982,335.64
（六）其他					-3,706,981.04						-3,706,981.0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87,677,926.00				6,809,384,443.35	575,625.00	18,214,310.81	27,239,432.02	671,091,898.38	1,641,510,087.81	10,754,542,473.37

公司负责人：黄长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炳贤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浩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于1997年12月22日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1997]48号文批准,由福建省冶金工业总公司(现变更为: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后变更为:五矿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本东京钨株式会社(现变更为: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韩国大韩重石株式会社、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和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等六家国内外企业,在对福建省厦门钨品厂进行整体改制的基础上,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18,716万元人民币,设立时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工业总公司	95,000,000.00	50.76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0.00	29.92
日本东京钨株式会社	28,000,000.00	14.96
韩国大韩重石株式会社	2,550,000.00	1.36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1,870,000.00	1.00
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1,870,000.00	1.00
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	1,870,000.00	1.00
合计	187,160,000.00	100.00

1999年6月,公司股东韩国大韩重石株式会社因破产而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55万股全部转让。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1999)15号文批复及公司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上述股份由福建省冶金工业总公司、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日本东京钨株式会社三个股东分别购买,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工业总公司	96,354,688.00	51.48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6,796,875.00	30.35
日本东京钨株式会社	28,398,437.00	15.17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1,870,000.00	1.00
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1,870,000.00	1.00
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	1,870,000.00	1.00
合计	187,160,000.00	100.00

2000 年 4 月，为适应市场发展需要，增强公司经营的清晰性，增强企业竞争力，根据公司 199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分立的决议，并经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局闽国工[2000]027 号文及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2000]7 号文批复，公司以 199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依照产品系列，以派生分立方式分立为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存续公司，即本公司）和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新设公司），将钨钼丝生产企业及相关部分资产分立组建新的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资产留存本公司继续经营；本公司主要经营仲钨酸铵、氧化钨、钨粉、碳化钨粉、硬质合金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兼营房地产业务，新设公司主要经营钨、钼丝系列电光源材料；各股东在分立后的两个公司中的股份比例不变，分立后，本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新设公司注册资本 9,716 万元，分别在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和设立登记手续。分立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6,332,000.00	51.48
五矿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315,000.00	30.35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13,653,000.00	15.17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900,000.00	1.00
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900,000.00	1.00
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	900,000.00	1.00
合计	90,000,000.00	100.00

2002 年 5 月 21 日，五矿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6,332,000.00	51.48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7,315,000.00	30.35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13,653,000.00	15.17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900,000.00	1.00
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900,000.00	1.00
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	900,000.00	1.00
合计	90,000,000.00	100.00

2002 年 9 月 1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2）109 号文《关于核准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发行 3,000 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2 年 11 月 7 日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 12,000 万元，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6,332,000.00	38.61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7,315,000.00	22.76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13,653,000.00	11.38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900,000.00	0.75
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900,000.00	0.75
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	900,000.00	0.75
社会流通股股东	30,000,000.00	25.00
合计	120,000,000.00	100.00

2003 年 12 月 8 日，厦门市宝利铭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7,232,000.00	39.36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7,315,000.00	22.76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13,653,000.00	11.38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900,000.00	0.75
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900,000.00	0.75
社会流通股股东	30,000,000.00	25.00
合计	120,000,000.00	100.00

2004 年 4 月 12 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裁定书，裁定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90 万股权于 2004 年 3 月 16 日被拍卖给了杭州锦园丝绸有限公司。拍卖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7,232,000.00	39.36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7,315,000.00	22.76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13,653,000.00	11.38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900,000.00	0.75
杭州锦园丝绸有限公司	900,000.00	0.75
社会流通股股东	30,000,000.00	25.00
合计	120,000,000.00	100.00

2004 年 6 月，根据公司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2003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以 200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8 股，送转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4,464,000.00	39.36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54,630,000.00	22.76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27,306,000.00	11.38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1,800,000.00	0.75
杭州锦园丝绸有限公司	1,800,000.00	0.75
社会流通股股东	60,000,000.00	25.00
合计	240,000,000.00	100.00

2006 年 3 月，经公司相关股东会议批准，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每 10 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2.9 股股份，流通股股东获付的股份总数为 17,400,000 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5,332,480.00	35.5552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49,349,100.00	20.5621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24,666,420.00	10.2777
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1,626,000.00	0.6775
杭州锦园丝绸有限公司	1,626,000.00	0.6775
社会流通股股东	77,400,000.00	32.2500
合计	240,000,000.00	100.00

2006 年 4 月，根据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200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4,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6 股，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48,000 万元。

2007 年 1 月 31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以 14.31 元/股向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9 家机构定向增发 4,460 万 A 股，公司股本变更为 52,460 万元。

2008 年 6 月，根据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200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2,46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3 股，共转增 15,738 万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 68,198 万股。

2012年8月24日，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无偿划转协议》，无偿将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229,176,94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33.60%的股份划转给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完成股权过户手续。

2014年12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031号）核准，公司以19.98元/股向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9家机构定向增发15,000万A股，公司股本变更为83,198万元。

2015年4月，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总股本831,9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转增249,594,000股，资本公积金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081,574,000股，注册资本增至1,081,574,000元。

2017年6月，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17年7月，公司向91名激励对象授予505.47万股限制性股票，实施该股权激励计划后，公司总股本为1,086,628,700股，注册资本增至1,086,628,700元。

2017年12月，公司向符合条件的20名激励对象授予53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实施该股权激励计划后，公司总股本为1,087,158,700股，注册资本增至1,087,158,700元。

2018年4月，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资本公积金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413,306,310股，注册资本增至1,413,306,310元。

2019年10月，公司回购注销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后，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变更为1,406,046,200.00元。

2020年12月，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0年12月，公司向符合条件的99名激励对象授予1,247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2021年1月完成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418,516,200.00股，注册资本增至1,418,516,200.00元。

2021年6月，公司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57,000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418,459,200.00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418,459,200.00元。

2023年10月，公司回购并注销部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74,000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418,285,200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418,285,200元。

2024年10月，公司回购并注销部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86,600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418,098,600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418,098,600元。

2024年12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1051号）核准，公司以20.80元/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169,579,326股，公司总股本由1,418,098,600股变更为1,587,677,926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587,677,926元。

2025年3月，公司回购并注销部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92,100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587,585,826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587,585,826元。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155013367M，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柯井社，法定代表人：黄长庚。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主要从事钨、稀土投资；钨及有色金属冶炼、加工；钨合金、钨深加工产品和稀有稀土金属深加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粉末、硬质合金、精密刀具、钨钼丝材、能源新材料和稀有稀土金属的制造技术、分析检测以及科技成果的工程化转化；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企业管理及社会经济咨询等。公司主要产品品种有：仲钨酸铵、氧化钨、钨粉、碳化钨粉、硬质合金、精密刀具、钨钼丝系列电光源材料、新能源材料等。

本公司现有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赣州虹飞钨钼材料有限公司、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佳鹭（香港）有限公司、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厦门欧斯拓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创云精密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百斯图工具制造有限公司、福建贝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钨投资有限公司、厦门鸣鹤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谦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湖南厦钨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博白县巨典矿业有限公司、韩国厦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领晶（厦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等28家一级子公司，公司内部设置财务管理中心、人力资源中心、战略发展中心、运营管理中心、矿山事业部、纪检监察室、审计部、董秘办、IT中心、技术中心、办公室、法务与风险管理部、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管理部、海沧分公司等职能部门。

公司控股股东为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国资委。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22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1、附注五、26 和附注五、3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2 亿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期末合并总资产的 10%以上或利润总额占公司当期合并利润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项投资活动占公司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 亿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占公司期末合并归母净资产的 5%，且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收益占公司当期合并利润总额 5%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

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者业务发生当月月初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商业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商业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2）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

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4）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

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

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60	3%、5%或 10%	4.85%—1.5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3%、5%或 10%	19.40%—6.7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或 10%	19.40%—9.00%
模具	年限平均法	2-5	3%、5%或 10%	48.50%—18.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2	3%、5%或 10%	19.40%—4.32%
境外土地和贵金属装置		—	—	—

说明：本公司拥有所有权的境外土地和贵金属，不计提折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

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采矿权、尾矿使用权、专有技术、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受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专利权	受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采矿权	受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专有技术	受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软件	受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尾矿使用权及其他	受益年限	直线摊销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 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 34 项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

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财资〔2022〕136 号文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4、维修基金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销售（预售）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公司计提计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按规定将收取的维修基金交付给土地与房屋管理部门时，减少代收或计提的维修基金。

5、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

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其他长期应收款。

对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合理的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9%、15%、16.5%、19%、20%、25%、29.74%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增值额	按增值额适用的超率累进税率
资源税	应纳税销售额	钨矿 6.5%、钼矿 8%、稀土 20%

其他说明：增值税简易征收率 3%、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15%
厦门朋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5%
台北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20%
金鹭硬质合金（泰国）有限公司	20%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15%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境内子公司	25%
虹波实业（泰国）有限公司	20%
赣州虹飞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15%
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15%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25%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州珠江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福建源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佳鹭（香港）有限公司	16.50%
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	25%
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15%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15%
德国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15%
厦门欧斯拓科技有限公司	25%
福建省长汀卓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不含厦钨氢能及赣州豪鹏)	25%
厦门厦钨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	15%
法国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5%

厦门创云精智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5%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15%
百斯图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15%
福建贝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厦门厦钨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
厦门鸣鹤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5%
厦门谦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
日本金鹭硬质合金株式会社	29.74%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15%
广东友鹭工具有限公司	25%
新疆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25%
成都金鹭数智切削技术有限公司	25%
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	25%
巴西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20%
湖南厦钨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5%
韩国厦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19%
博白县巨典矿业有限公司	25%
常州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25%
金龙稀土创新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25%
金龙稀土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25%
领晶（厦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及其他子公司	25%
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赣州虹飞钨钼材料有限公司、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厦门创云精智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百斯图工具制造有限公司、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钨氢能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贝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长汀卓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和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因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00.00	2,004.42
银行存款	3,904,679,269.12	5,255,164,402.62
其他货币资金	66,575,958.34	1,728,594,809.13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971,256,727.46	6,983,761,216.1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53,786,825.08	429,016,133.65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存出保证金和矿山恢复治理基金等,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78,996,642.37	502,771,663.10	/
其中：			
理财产品	1,878,996,642.37	502,771,663.1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1,878,996,642.37	502,771,663.1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5,920,071.75	183,291,688.76
商业承兑票据	158,456,997.25	75,913,244.32
合计	324,377,069.00	259,204,933.0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958,482.44
商业承兑票据		67,568,758.33
合计		168,527,240.77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2,279,124.12	100.00	7,902,055.12	2.38	324,377,069.00	262,990,632.96	100.00	3,785,699.88	1.44	259,204,933.08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66,359,052.37	50.07	7,902,055.12	4.75	158,456,997.25	79,698,944.20	30.30	3,785,699.88	4.75	75,913,244.32
银行承兑汇票	165,920,071.75	49.93			165,920,071.75	183,291,688.76	69.70			183,291,688.76
合计	332,279,124.12	100.00	7,902,055.12	2.38	324,377,069.00	262,990,632.96	100.00	3,785,699.88	1.44	259,204,933.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6,359,052.37	7,902,055.12	4.75
合计	166,359,052.37	7,902,055.12	4.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3,785,699.88	4,702,974.88	586,619.64			7,902,055.12
合计	3,785,699.88	4,702,974.88	586,619.64			7,902,055.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924,697,104.27	5,482,310,327.60
其中：1 年以内	7,924,697,104.27	5,482,310,327.60
1 至 2 年	33,255,265.04	20,536,999.05
2 至 3 年	6,146,301.87	4,504,714.29
3 年以上	29,496,634.92	31,809,743.35
合计	7,993,595,306.10	5,539,161,784.2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745,769.73	0.31	24,745,769.73	100.00		26,136,150.73	0.47	26,058,465.24	99.70	77,685.4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68,849,536.37	99.69	402,731,980.35	5.05	7,566,117,556.02	5,513,025,633.56	99.53	280,000,718.85	5.08	5,233,024,914.71
其中：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应收其他客户	7,968,849,536.37	99.69	402,731,980.35	5.05	7,566,117,556.02	5,513,025,633.56	99.53	280,000,718.85	5.08	5,233,024,914.71
合计	7,993,595,306.10	100.00	427,477,750.08	5.35	7,566,117,556.02	5,539,161,784.29	100.00	306,059,184.09	5.53	5,233,102,600.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建宁化金江钨业有限公司	21,942,585.89	21,942,585.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意谱电动系统有限公司	1,004,256.79	1,004,256.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锐创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29,875.00	529,8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niversal Drilling Technique LLC	450,859.07	450,859.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科荣磁业有限公司	429,780.52	429,780.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小额公司	388,412.46	388,412.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4,745,769.73	24,745,769.7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客户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924,602,849.44	386,945,046.70	4.88
1 至 2 年	32,564,272.67	6,512,183.97	20.00
2 至 3 年	6,019,161.46	3,611,496.88	60.00
3 年以上	5,663,252.80	5,663,252.80	100.00
合计	7,968,849,536.37	402,731,980.35	5.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26,058,465.24	805,699.55	2,186,645.06	-68,250.00		24,745,769.73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280,000,718.85	149,150,265.36	26,593,657.79	76,142.06	-250,795.99	402,731,980.35
合计	306,059,184.09	149,955,964.91	28,780,302.85	7,892.06	-250,795.99	427,477,750.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892.0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1,189,364,563.09		1,189,364,563.09	14.88	59,468,228.22
客户 B	1,151,128,544.46		1,151,128,544.46	14.40	57,556,427.25
客户 C	665,625,464.28		665,625,464.28	8.33	32,920,371.10
客户 D	345,641,277.90		345,641,277.90	4.32	17,282,063.90
客户 E	207,451,121.40		207,451,121.40	2.60	10,349,537.23
合计	3,559,210,971.13		3,559,210,971.13	44.53	177,576,627.7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99,607,469.98	2,070,444,812.44
其他数字化债权凭证	6,285,814.42	765,339.98
合计	2,805,893,284.40	2,071,210,152.4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305,808,196.14	
其他数字化债权凭证	385,161.97	
合计	13,306,193,358.11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 故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73,468.31 万元, 增加 35.47%, 主要是权属公司收取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期末, 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3,931,858.45	98.33	226,744,219.27	87.76
1 至 2 年	6,258,012.38	1.42	30,251,531.25	11.71
2 至 3 年	398,666.92	0.09	691,623.46	0.27
3 年以上	687,970.69	0.16	674,409.28	0.26
合计	441,276,508.44	100.00	258,361,783.2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赣州市智鑫矿业有限公司	44,536,758.50	10.09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23,970,671.45	5.43
森一量子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23,600,391.07	5.35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21,784,234.62	4.94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375,706.00	4.62
合计	134,267,761.64	30.4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6,868,422.74	181,567,910.55
合计	116,868,422.74	181,567,910.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1,814,769.32	148,899,905.1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1,814,769.32	148,899,905.10
1 年以内小计	71,814,769.32	148,899,905.10
1 至 2 年	40,946,497.07	39,304,262.91
2 至 3 年	20,859,493.18	5,739,784.21
3 年以上	15,827,538.94	13,210,299.25
合计	149,448,298.51	207,154,251.47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880,009.78	10,152,210.99
保证金	48,972,910.65	48,336,754.11
押金	6,795,591.79	5,420,322.81
代垫款项	70,776,467.29	52,604,966.39
往来款	10,646,064.77	86,126,720.82
暂付款	2,758,825.55	2,085,707.27
其他	1,618,428.68	2,427,569.08
合计	149,448,298.51	207,154,251.47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余额	8,837,054.42		16,749,286.50	25,586,340.92
2025 年 1 月 1 日 余额在本期	8,837,054.42		16,749,286.50	25,586,340.92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067,295.61		3,129,587.46	8,196,883.07
本期转回	511,599.08		240,572.77	752,171.8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751,200.00		27,095.00	778,295.00
其他变动	-14,512.75		-312,605.88	-327,118.63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656,063.70		19,923,812.07	32,579,875.7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5,586,340.92	8,196,883.07	752,171.85	778,295.00	-327,118.63	32,579,875.77
合计	25,586,340.92	8,196,883.07	752,171.85	778,295.00	-327,118.63	32,579,875.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78,295.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汀县住房保障中心	52,630,744.99	35.22	代垫款	1 年以内 25,923,306.97 元; 1 到 2 年 16,983,882.56 元; 2 到 3 年 9,723,555.46 元	5,753,029.97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6.69	保证金	1-2 年	1,000,000.00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69	保证金	1 年以内	500,000.00
福建双德矿业有限公司	4,370,000.00	2.92	往来款	3 年以上	4,370,000.00
FLAVIO	3,926,327.29	2.63	代垫款	1-2 年	3,926,327.29
合计	80,927,072.28	54.15	/	/	15,549,357.26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长汀县住房保障建设管理中心应收款项系长汀金龙根据当地政策支持，与长汀住房保障中心签订协议，由住房保障中心代建金龙稀土公司人才房，工程款项由金龙公司代垫支付给住房保障中心，住房保障中心支付代垫工程款项利息，待房子销售后住房保障中心将收到款项返还金龙公司。

②应收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款项 1,000.00 万元，为厦门金鹭公司项目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完毕后将无息退回。

③应收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款项 1,000.00 万元，为虹波实业公司项目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完毕后将无息退回。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01,696,951.54	95,736,966.89	3,505,959,984.65	1,357,122,835.18	34,710,278.12	1,322,412,557.06
在产品	1,973,413,037.78	112,155,552.48	1,861,257,485.30	1,309,898,434.08	79,778,204.00	1,230,120,230.08
库存商品	7,567,841,835.53	171,022,788.11	7,396,819,047.42	4,210,092,087.21	143,556,741.80	4,066,535,345.4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产品	504,533,474.06	110,264,712.36	394,268,761.70	506,383,832.21	81,182,699.98	425,201,132.23
开发成本	1,479,101,230.66	35,192,109.55	1,443,909,121.11	1,445,580,926.26	35,192,109.55	1,410,388,816.71
合计	15,126,586,529.57	524,372,129.39	14,602,214,400.18	8,829,078,114.94	374,420,033.45	8,454,658,081.4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4,710,278.12	77,566,370.92		145,718.79	16,393,963.36	95,736,966.89
在产品	79,778,204.00	60,146,937.24	554.84	11,616,561.59	16,153,582.01	112,155,552.48
库存商品	143,556,741.80	214,704,339.12	32,550,807.08	219,789,099.89		171,022,788.1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产品	81,182,699.98	29,138,189.78		56,177.40		110,264,712.36
开发成本	35,192,109.55					35,192,109.55
合计	374,420,033.45	381,555,837.06	32,551,361.92	231,607,557.67	32,547,545.37	524,372,129.3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市价回升或售出结转
在产品	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市价回升或售出结转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市价回升或售出结转
开发产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市价回升或售出结转
开发成本	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市价回升或售出结转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项目	90,088,201.93	573,951.01	1.00%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一期车位	25,617.82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五期项目	7,068,134.84		
合计	97,181,954.59	573,951.01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成本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数	期初数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项目	2011 年 12 月	2032 年 12 月	44.5 亿元	999,361,661.06	965,981,049.54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五期项目	2014 年 9 月		10 亿元	423,240,980.19	423,240,980.19
东山海峡度假城项目	2013 年 7 月		9 亿元	56,498,589.41	56,358,896.53
合计				1,479,101,230.66	1,445,580,926.26

说明：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五期项目因规划的优化提升，2016 年 4 月起开始暂停施工，竣工时间待定。

开发产品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跌价准备	净值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一期低层住宅	2014年12月	21,135,153.40			21,135,153.40		21,135,153.40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一期车位	2015年6月	133,369,440.70			133,369,440.70	67,071,341.11	66,298,099.59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商铺	2016年1月	18,383,111.37			18,383,111.37	2,106,160.06	16,276,951.31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二期低层住宅	2017年6月	228,931,820.66		1,650,254.02	227,281,566.64		227,281,566.64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二期车位	2017年6月	91,647,689.40		200,104.13	91,447,585.27	39,714,063.13	51,733,522.14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一期车位	2009年9月	124,436.16			124,436.16		124,436.16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二期车位	2009年9月	12,007,909.96			12,007,909.96	1,373,148.06	10,634,761.90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三期车位	2012年12月	784,270.56			784,270.56		784,270.56
合计		506,383,832.21		1,850,358.15	504,533,474.06	110,264,712.36	394,268,761.70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812,663.50	1,744,309.79
合计	1,812,663.50	1,744,309.79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缴所得税	7,788,312.91	15,176,519.54
待抵扣进项税额	894,315,336.60	424,834,280.81
预缴其他	984,917.10	5,874.34
待摊支出	614,827.24	611,380.36
大额定期存单	167,127,031.97	
合计	1,070,830,425.82	440,628,055.05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63,020.24 万元，增加 143.02%，主要是待抵扣进项税额和大额定期存单增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5,114,613.08		5,114,613.08	6,926,350.27		6,926,350.27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 236,873.18		- 236,873.18	- 459,631.39		- 459,631.39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应收卓岐支路 BT 项目款	40,059,288.00	18,716,653.55	21,342,634.45	40,059,288.00		40,059,288.00	
合计	45,173,901.08	18,716,653.55	26,457,247.53	46,985,638.27		46,985,638.27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059,288.00	88.68	18,716,653.55	46.72	21,342,634.45	40,059,288.00	85.26			40,059,288.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14,613.08	11.32			5,114,613.08	6,926,350.27	14.74			6,926,350.27
其中：										
合计	45,173,901.08	100.00	18,716,653.55	41.43	26,457,247.53	46,985,638.27	100.00			46,985,638.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卓岐支路 BT 项目款	40,059,288.00	18,716,653.55	46.72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40,059,288.00	18,716,653.55	46.7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18,716,653.55				18,716,653.55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合计		18,716,653.55				18,716,653.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账面 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 限公司	73,024,9 24.80			-4,715,524.14						68,309,400. 66	
福建省长汀虔东稀土 有限公司	12,133,8 54.43			101,341.03						12,235,195. 46	
中稀金龙（长汀）稀 土有限公司	141,413, 192.79			15,056,524.9 0		1,151,352. 44				157,621,070 .13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842,708, 822.66			98,569,746.0 0	- 16,395,32 9.42		40,014,00 0.00			884,869,239 .24	
福建巨虹稀有金属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335,727, 551.97			9,285,998.20						345,013,550 .17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 司	9,784,14 6.06			1,032,676.77		196,621.2 5	800,000.0 0			10,213,444. 08	
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36,237,7 26.95			3,612,894.00						39,850,620. 95	

厦钨鸿鑫（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9,199,531.63		29,988,000.00	30,136,326.98			24,476,364.69			994,871,493.92	
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964,430.48			-541,229.03						85,423,201.45	
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195,730,321.79			-53,438,099.16	-269,241.81					142,022,980.82	
中色正元（安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8,169,138.67			2,003,034.36						400,172,173.03	
法国厦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493,278.90			-2,032,045.68					1,700,109.67	18,161,342.89	
中稀厦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77,914,711.95			2,496,638.36						80,411,350.31	
龙岩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33,005,352.93			2,753,394.04						35,758,746.97	
北方金龙(包头)稀土有限公司		147,000,000.00		746.29						147,000,746.29	
三明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3,279,506,986.01	147,000,000.00	29,988,000.00	104,322,422.92	-16,664,571.23	1,347,973.69	65,290,364.69	0.00	1,700,109.67	3,421,934,556.37	
合计	3,279,506,986.01	147,000,000.00	29,988,000.00	104,322,422.92	-16,664,571.23	1,347,973.69	65,290,364.69		1,700,109.67	3,421,934,556.3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厦门钨业持有腾远钴业的 9.0514%股权，为腾远钴业的第三大股东，在腾远钴业的董事会中派出一名董事，综合以上因素，判断厦门钨业对腾远钴业具有重大影响，对腾远钴业按权益法核算。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 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他					
TMA CORPORA TION	610,618.10						610,618. 10	915,147. 7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 利为目的。
GOLDEN ERGET,LL C	827,730.00						827,730. 00	767,888. 49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 利为目的。
成都虹开实 业发展有限 公司	500,000.00						500,000. 0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 利为目的。
遵义播宇钛 材有限公司	5,000,000.0 0						5,000,00 0.0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 利为目的。
包头稀土产 品交易所 有限公司	10,000,000. 00						10,000,0 00.0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 利为目的。
北京汇稀智 鼎咨询有限 公司										1,999,200. 0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 利为目的。

北汽鹏龙 （沧州）新 能源汽车服 务股份有限 公司	12,500,000. 00				4,731,637. 20		7,768,36 2.80			4,731,637. 2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 利为目的。
内蒙古北方 稀土新材料 技术创新有 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 00				该投资不以短期出售获 利为目的。
合计	29,938,348. 10				4,731,637. 20		25,206,7 10.90	1,683,03 6.19		6,730,837. 2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23,353.47	264,072.5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23,353.47	264,072.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子公司持有的厦门嘉锂天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份额。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1,513,609.40			311,513,609.4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8,761,919.76			218,761,919.7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18,761,919.76			218,761,919.76
4.期末余额	92,751,689.64			92,751,689.6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5,407,612.91			55,407,612.91
2.本期增加金额	2,710,370.11			2,710,370.11
(1) 计提或摊销	2,710,370.11			2,710,370.11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8,312,838.87			18,312,838.8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8,312,838.87			18,312,838.87
4.期末余额	39,805,144.15			39,805,144.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956,668.78			1,956,668.7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956,668.78			1,956,668.7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989,876.71			50,989,876.71
2.期初账面价值	254,149,327.71			254,149,327.7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四期商业配套	3,151,215.67	手续未齐全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三期商业用房 1 层	2,608,621.64	手续未齐全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商业 3 店面	14,320,899.90	手续未齐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未办妥原因	预计办结时间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商业 3 店面	手续未齐全	无法确定	19,005,686.78	4,254,731.83	430,055.05	14,320,899.90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471,006,839.31	11,961,563,362.28
固定资产清理	45,106,445.94	47,000,747.22
合计	14,516,113,285.25	12,008,564,109.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模具	境外土地和贵金属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993,599,893.52	12,013,595,261.14	71,537,365.63	968,292,334.16	225,266,945.05	67,669,250.32	20,339,961,049.82
2.本期增加金额	1,498,975,720.62	2,150,958,476.17	8,708,491.71	181,724,135.97	26,412,098.62	15,911,978.13	3,882,690,901.22
（1）购置	2,770,868.29	7,728,303.14	3,055,268.19	25,477,445.69	24,562,010.24	2,677,725.13	66,271,620.68
（2）在建工程转入	1,289,077,997.65	2,115,086,834.32	5,621,896.41	148,203,690.28	1,522,463.93	11,345,800.77	3,570,858,683.36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增加	207,126,854.68	28,143,338.71	31,327.11	8,043,000.00	327,624.45	1,888,452.23	245,560,597.18
3.本期减少金额	29,959,680.19	189,033,888.82	7,863,649.46	28,565,963.14	8,155,770.21	971,464.25	264,550,416.07
（1）处置或报废	14,504,458.02	116,260,657.10	7,589,372.82	14,978,500.67	7,116,675.48	971,464.25	161,421,128.34
（2）其他减少	15,455,222.17	72,773,231.72	274,276.64	13,587,462.47	1,039,094.73		103,129,287.73
4.期末余额	8,462,615,933.95	13,975,519,848.49	72,382,207.88	1,121,450,506.99	243,523,273.46	82,609,764.20	23,958,101,534.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98,946,944.11	5,817,848,928.18	52,841,403.98	589,439,875.73	171,610,876.37		8,230,688,028.37
2.本期增加金额	234,914,869.43	930,361,402.18	3,852,451.84	101,693,568.23	23,995,746.86		1,294,818,038.54

(1) 计提	217,93 3,392.7 9	923,82 2,234.2 6	3,845,8 86.09	95,233, 538.29	23,757, 601.17		1,264,592,652 .60
(2) 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16,981, 476.64	6,539,1 67.92	6,565.7 5	6,460,0 29.94	238,14 5.69		30,225,385.94
3.本期减少金额	11,558, 470.60	145,59 3,029.0 5	7,434,0 37.07	17,227, 440.82	6,384,3 36.64		188,197,314.1 8
(1) 处置或报废	10,730, 092.68	91,278, 093.76	6,974,0 27.38	13,304, 090.72	6,384,3 36.64		128,670,641.1 8
(2) 其他减少	828,37 7.92	54,314, 935.29	460,00 9.69	3,923,3 50.10			59,526,673.00
4.期末余额	1,822,3 03,342. 94	6,602,6 17,301. 31	49,259, 818.75	673,90 6,003.1 4	189,22 2,286.5 9		9,337,308,752 .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6,135, 887.24	58,781, 757.77		2,772,2 72.45	19,741. 71		147,709,659.1 7
2.本期增加金额		5,661,6 35.52		174,38 3.37			5,836,018.89
(1) 计提		5,661,6 35.52		174,38 3.37			5,836,018.89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81,87 8.88	2,932,5 67.68		45,288. 57			3,759,735.13
(1) 处置或报废	781,87 8.88	2,901,2 58.27		45,288. 57			3,728,425.72
(2) 其他减少		31,309. 41					31,309.41
4.期末余额	85,354, 008.36	61,510, 825.61		2,901,3 67.25	19,741. 71		149,785,942.9 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54,9 58,582. 65	7,311,3 91,721. 57	23,122, 389.13	444,64 3,136.6 0	54,281, 245.16	82,609, 764.20	14,471,006,83 9.31
2.期初账面价值	5,308,5 17,062. 17	6,136,9 64,575. 19	18,695, 961.65	376,08 0,185.9 8	53,636, 326.97	67,669, 250.32	11,961,563,36 2.2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沧分公司建筑物	22,998,158.40	地块红线相关的手续完备后才能申请办理产权，目前协调办理地块相关手续。

行洛坑钨矿公司建筑物	29,655,856.39	目前补办所在土地前期手续。
厦门虹鹭公司建筑物	21,882,144.52	补办竣工验收相关手续。
滕王阁公司商业配套	4,326,468.13	计划于商业配套对外销售时办理产权。
漳州海峡国际湾区商业配套	66,643,451.80	办理竣工验收等手续。
豫鹭公司建筑物	702,774.47	协调办理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相关手续。
金龙稀土公司建筑物	79,571,737.72	处于申办流程中，部分资料未完备。
新能源公司建筑物	997,364,250.31	处于申办流程中。
厦门金鹭建筑物	271,472,951.92	处于申办流程中。
嘉鹭建筑物	1,313,825.45	处于申办流程中。
洛阳金鹭建筑物	795,031.21	处于申办流程中。
博白巨典建筑物	1,159,662.61	处于申办流程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45,106,445.94	47,000,747.22
合计	45,106,445.94	47,000,747.22

其他说明：

公司权属公司成都虹波铝业公司搬迁，固定资产转入清理。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24,136,216.21	2,896,595,648.46
工程物资	53,214,805.86	92,054,378.95
合计	1,677,351,022.07	2,988,650,027.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624,136,216.21		1,624,136,216.21	2,896,595,648.46		2,896,595,648.46
合计	1,624,136,216.21		1,624,136,216.21	2,896,595,648.46		2,896,595,648.4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津百斯图数控刀具生产基地项目	487,000,000.00	1,150,585.15		262,027.63	888,557.52	0.00	87.63	完工	9,735,052.48			自筹、贷款
海璟基地锂离子电池材料综合生产车间扩产项目	363,800,000.00	267,875,267.41	43,416,260.97	310,083,009.58	392,394.76	816,124.04	85.56	未完工				自筹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工业园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	757,974,257.12	24,835,285.07	27,156,451.49	36,209,684.48		15,782,052.08	73.00	未完工				自筹
厦门金鹭新增年产210万件整体刀具生产线项目	245,770,000.00	755,228.51		755,228.51			88.81	完工				自筹
70,000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CD车间）项目（一期）	1,824,928,000.00	353,157,139.34	41,507,689.53	389,689,938.69	341,209.40	4,633,680.78	25.13	未完工				自筹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工业园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期	1,998,080,000.00	325,553,732.75	304,457,343.20	387,921,704.57		242,089,371.38	49.60	未完工				自筹
金龙稀土5000吨节能电机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项目	386,940,000.00	49,631,127.74	106,356,049.03	107,022,943.25	1,918,273.14	47,045,960.38	58.53	未完工				自筹
金龙稀土源通项目	414,463,100.00	106,373,454.60	8,092,378.35	87,495,796.36		26,970,036.59	30.94	未完工				自筹
包头金龙年产5000吨（一期）高性能钕铁硼磁性材料项目	395,220,000.00	45,069,972.93	160,357,415.89	200,354,020.78	395,141.10	4,678,226.94	65.63	未完工				自筹
厦钨新能源雅安公司铁锂产线建设一期	926,551,100.00	379,750,417.38	11,131,753.57	352,727,611.68	35,967,894.15	2,186,665.12	74.19	基本完工	5,097,635.38	949,138.15	1.26	自筹、贷款
雅安厦钨铁锂产线建设二期	408,000,000.00	387,243,406.99	4,295,809.87	84,341,108.76		307,198,108.10	95.96	未完工				自筹
福泉厦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福泉年产4万吨三元前驱体	1,048,440,000.00	45,710,690.29	11,037,729.06		115,071.60	56,633,347.75	9.68	未完工				自筹
厦钨新能法国年产40,000吨三元材料项目	3,397,350,000.00	62,523,546.61	142,783,048.57	88,181.87		205,218,413.31	6.04	未完工				自筹

厦钨新能高端能源材料工程创新中心	237,179,200.00	4,570,373.81	27,293,890.20			31,864,264.01	13.44	未完 工				自筹
厦钨新能年产50,000吨高性能电池材料项目	1,375,250,000.00		80,649,000.00		80,649,000.00		5.86	未完 工				自筹
海璟基地年产30,000吨锂离子电池材料扩产项目	864,000,000.00	125,663,755.13	375,994,083.89	500,777,247.86	796,356.64	84,234.52	58.06	基本 完工				自 筹、 募集 资金
博白矿山项目建设	740,271,200.00	27,706,257.82	95,302,758.02	7,814,248.73		115,194,767.11	20.30	未完 工				自 筹、 募集 资金
虹鹭1000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建设	1,149,798,100.00	167,088,003.78	41,306,225.07	125,645,066.24		82,749,162.61	26.21	未完 工				自 筹、 募集 资金
泰国金鹭硬质合金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480,000,000.00	3,014,544.97	37,690,659.01	3,926,955.78	-868,977.77	37,647,225.97	8.47	未完 工				自筹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切削工具扩产项目	1,035,953,100.00	33,778,184.44	196,686,653.70	190,764,281.12		39,700,557.02	25.90	未完 工				自 筹、 募集 资金
成都金鹭工业园建设	1,052,070,000.00		1,603.77			1,603.77	0.00	未完 工				自筹
九江金鹭2亿片数控刀片基体厂房以及年产5500万片数控刀片基体产能项目	232,795,200.00	4,158.57	1,442,689.30			1,446,847.87	0.62	未完 工				自筹

虹波泰 国子公 司 5000 吨综合 钼酸铵 生产基 地项目	214,7 51,40 0.00		2,316, 203.6 3			2,316, 203.6 3	1.08	未完 工				自筹
厦钨新 能源年 产 5000 吨氢能 材料及 7000 吨功能 材料项 目	200,1 10,00 0.00		19,98 2,000. 00		19,98 2,000. 00		9.99	未完 工				自筹
厦钨新 能源车 用动力 锂离子 材料产 业化项 目（三 期）	620,0 66,00 0.00	214, 336. 29	5,244, 747.3 8	5,459, 083.6 7			71.56	未完 工	3,024, 444.4 4		0.00	自筹、 贷款
势拓御 能年产 20 万 台扁铜 线电机 定转子 自动线 项目	215,6 20,00 0.00	89,4 23,0 72.5 0	23,78 3,028. 36	90,58 0,895. 28	2,803, 372.6 2	19,82 1,832. 96	62.27	未完 工				自筹
合计	21,07 2,380 ,657. 12	2,50 1,09 2,54 2.08	1,768, 285,4 71.86	2,881, 919,0 34.84	143,3 80,29 3.16	1,244, 078,6 85.94	/	/	17,85 7,132. 30	949,1 38.1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40,976,174.34		40,976,174.34	71,599,078.43		71,599,078.43
专用设备	11,229,783.28		11,229,783.28	20,366,995.22		20,366,995.22
工器具	1,008,848.24		1,008,848.24	88,305.30		88,305.30
合计	53,214,805.86		53,214,805.86	92,054,378.95		92,054,378.95

其他说明：

无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5,974,959.64	21,534,767.76	314,871.45		967,588.98	168,792,187.83

2.本期增加金额	36,608,875.37	240,553.40	328,441.12	200,378.28	134,063.31	37,512,311.48
（1）本期新增租赁	35,232,831.48	240,553.40	328,441.12	200,378.28	133,949.93	36,136,154.21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增加	1,376,043.89				113.38	1,376,157.27
3.本期减少金额	19,679,664.66		158,039.76	75,115.91	4,528.16	19,917,348.49
（1）处置或报废	16,292,495.33		153,066.09	75,115.91		16,520,677.33
（2）其他减少	3,387,169.33		4,973.67		4,528.16	3,396,671.16
4.期末余额	162,904,170.35	21,775,321.16	485,272.81	125,262.37	1,097,124.13	186,387,150.8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7,206,795.69	16,086,479.42	26,398.71		120,545.00	93,440,218.82
2.本期增加金额	33,108,168.91	727,332.50	178,772.62	49,839.51	546,568.42	34,610,681.96
（1）计提	33,050,435.70	727,332.50	178,772.62	49,839.51	546,568.42	34,552,948.75
（2）合并增加						
（3）其他增加	57,733.21					57,733.21
3.本期减少金额	19,408,112.35		16,361.37	11,267.38	1,904.11	19,437,645.21
（1）处置	15,972,045.05		15,944.38	11,267.38		15,999,256.81
（2）其他减少	3,436,067.30		416.99		1,904.11	3,438,388.40
4.期末余额	90,906,852.25	16,813,811.92	188,809.96	38,572.13	665,209.31	108,613,255.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997,318.10	4,961,509.24	296,462.85	86,690.24	431,914.82	77,773,895.25
2.期初账面价值	68,768,163.95	5,448,288.34	288,472.74		847,043.98	75,351,969.0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 用权	专利权	采矿权	尾矿使用 权及其他	专有技 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03,92 3,056.83	30,404,6 99.40	917,331,0 21.92	6,238,505. 77	46,000,5 42.29	115,623,6 75.33	2,519,521,501.5 4
2.本期增加金额	250,807, 735.01	5,515,09 4.34		341,209.4 0		25,999,13 5.23	282,663,173.98
（1）购置	250,807, 735.01	5,441,50 9.43		341,209.4 0		25,994,02 4.85	282,584,478.69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 增加							
(4)其他增加		73,584.9 1				5,110.38	78,695.29
3.本期减少金额					73,584.9 1	72,082.63	145,667.54
（1）处置							
（2）其他减少					73,584.9 1	72,082.63	145,667.54
4.期末余额	1,654,73 0,791.84	35,919,7 93.74	917,331,0 21.92	6,579,715. 17	45,926,9 57.38	141,550,7 27.93	2,802,039,007.9 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65,213, 173.70	16,766,9 76.97	360,437,6 44.83	4,672,635. 22	32,852,1 99.24	47,578,98 8.06	727,521,618.02
2.本期增加金额	34,290,1 19.55	2,551,51 2.58	24,784,61 6.21	268,598.7 5	2,582,26 5.60	11,901,19 2.30	76,378,304.99
（1）计提	34,290,1 19.55	2,551,51 2.58	24,784,61 6.21	268,598.7 5	2,582,26 5.60	11,519,59 9.03	75,996,711.72
（2）合并增加							
（3）其他增加						381,593.2 7	381,593.27
3.本期减少金额		351,016. 71			27,826.2 2	70,990.49	449,833.42
（1）处置							
（2）其他减少		351,016. 71			27,826.2 2	70,990.49	449,833.42
4.期末余额	299,503, 293.25	18,967,4 72.84	385,222,2 61.04	4,941,233. 97	35,406,6 38.62	59,409,18 9.87	803,450,089.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合并增 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55,227,498.59	16,952,320.90	532,108,760.88	1,638,481.20	10,520,318.76	82,141,538.06	1,998,588,918.39
2.期初账面价值	1,138,709,883.13	13,637,722.43	556,893,377.09	1,565,870.55	13,148,343.05	68,044,687.27	1,791,999,883.5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集美职工宿舍土地使用权	4,052,169.56	正在进行地籍调查
虹鹭连兴工厂土地使用权	2,234,947.20	正在进行地籍调查
行洛坑土地使用权	9,302,549.25	正在进行地籍调查
新能源土地使用权	105,622,762.88	新增地块，办理中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996,706.00					3,996,706.00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12,555.36					2,412,555.36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3,849,687.57					3,849,687.57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24,172,770.85					24,172,770.85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110,918,216.43					110,918,216.43
成都联虹钼业有限公司	6,888,145.85					6,888,145.85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17,098,449.27					17,098,449.27
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6,516,251.33					16,516,251.33
合计	185,852,782.66					185,852,782.66

(2). 商誉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107,257,540.30					107,257,540.30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24,172,770.85					24,172,770.85
成都联虹钼业有限公司	6,888,145.85					6,888,145.85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17,098,449.27					17,098,449.27
合计	155,416,906.27					155,416,906.2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对于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和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的商誉，公司结合各资产组经营业绩和经营计划，测算各资产组未来5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不高于相关行业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预计各资产组将为公司带来持续盈利能力，预计现金流量现值为正值。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相关商誉无需计提减值。

2、对于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商誉，公司结合各资产组的经营业绩及所持有的资产的市场状况，预计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大于含整体商誉（包括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本期相关商誉无需计提减值。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行洛坑矿山露天基建剥离费用	58,789,523.79		2,289,504.31		56,500,019.48
行洛坑梅子甲尾矿库拆迁安置费	107,452,913.14		1,828,035.84		105,624,877.30
采选技改配套工程（一期）土地租占费	13,482,042.52		980,512.08		12,501,530.44
金龙稀土电力设施增容费	107,837.13		31,562.28		76,274.85
金龙稀土零星装修	5,506,118.48	3,803,920.88	1,645,937.72		7,664,101.64
金龙稀土片料磨削集中供液系统	597,803.04		183,939.36		413,863.68
厦钨电机认证费用摊销	765,828.22		278,679.85		487,148.37
都昌青苗林地补偿费	8,565,022.80		6,830,677.80		1,734,345.00
豪鹏熔剂分摊	3,490,277.09	1,456,853.98	1,397,184.66		3,549,946.41
厦钨职工食堂装修	4,535.31		4,535.31		0.00
厦钨总部职工宿舍装修	320,271.83	223,523.08	139,965.73		403,829.18
厦钨总部办公场所装修		87,361.00	2,569.44		84,791.56
滕王阁软件使用费用摊销		31,353.13			31,353.13
厦钨电机厂房装修	16,304,758.14	9,127,352.98	3,885,651.34	2,952.06	21,543,507.72
博白其他零星装修		4,185,065.44			4,185,065.44
博白宿舍食堂装修	465,704.29		223,538.04		242,166.25
欧斯拓厂房	9,223,045.68	30,518.50	1,294,057.40	795,462.63	7,164,044.15

装修改造					
鑫鹭树脂费分摊	1,735,563.25	849,292.04	868,210.89		1,716,644.40
鸣鹤使用云服务器费用摊销	6,744.51		6,744.51		0.00
雅安厦钨产线初始易耗品	4,157,185.06	35,782,840.12	9,527,108.04		30,412,917.14
雅安厦钨新能厂房装修	7,629,114.60	185,054.03	1,907,278.56		5,906,890.07
九江金鹭车间装修	845,415.17		723,914.22	848.55	120,652.40
创云厂房装修	1,694,555.16	2,609,591.84	590,075.12		3,714,071.88
领晶光电厂房装修	699,859.20	9,261,595.34	1,094,574.39		8,866,880.15
合计	241,844,118.41	67,634,322.36	35,734,256.89	799,263.24	272,944,920.64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3,171,587.09	71,832,383.31	286,566,385.41	53,606,125.61
信用减值准备	451,397,106.39	86,209,743.46	314,587,208.40	60,260,695.39
可抵扣亏损	2,464,844,334.94	425,018,984.79	2,781,763,364.18	478,135,252.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75,490,459.28	184,774,744.02	536,678,993.59	113,435,384.41
无形资产—白钨尾矿回收技术	841,000.08	210,250.02	975,560.09	243,890.02
政府补助	469,066,526.06	85,317,921.00	380,263,849.59	69,641,795.63
固定资产折旧	9,537,030.96	2,302,621.75	13,741,411.90	3,353,706.46
预提费用	122,516,220.53	24,420,604.30	85,016,470.37	16,596,724.35
预提利息	8,052,934.67	1,990,589.22	4,540,323.89	1,099,991.16
房地产的预交土地增值税	70,141,230.14	17,535,307.54	70,141,230.14	17,535,307.54
租赁负债	78,703,095.86	14,543,882.59	82,014,059.20	14,208,902.15
其他	473,647,965.41	113,888,642.20	265,263,161.56	64,877,467.65
合计	5,447,409,491.41	1,028,045,674.20	4,821,552,018.32	892,995,242.7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6,454,237.39	13,035,096.73	74,690,833.92	17,538,429.2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73,498,986.48	13,370,454.98	75,192,068.91	12,824,476.34
在建工程试制损失			1,932,649.24	300,802.21
固定资产折旧	135,755,487.08	21,174,442.22	112,733,977.67	17,985,820.29
合伙企业确认投资收益	90,102,427.49	18,024,251.86	74,927,083.60	15,159,015.71
公允价值变动	34,787.74	5,218.16	2,772,663.10	635,199.57
其他	124,262,066.74	31,064,835.18	4,054.07	608.11
合计	480,107,992.92	96,674,299.13	342,253,330.51	64,444,351.4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8,627,329.52	472,821,269.51
可抵扣亏损	3,250,336,515.77	2,943,272,805.73
合计	3,708,963,845.29	3,416,094,075.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396,585,920.71	
2026 年	177,804,407.24	143,630,960.28	
2027 年	225,209,049.55	143,194,358.30	
2028 年	302,708,475.45	259,317,409.75	
2029 年	388,174,531.50	369,063,610.10	
2030 年	267,289,984.62	209,403,574.25	
2031 年	347,953,135.11	340,049,575.72	
2032 年及以后	1,541,196,932.30	1,082,027,396.62	
合计	3,250,336,515.77	2,943,272,805.73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弥补年限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45 号”，本公司部分高新技术企业延长亏损结转弥补年限至 10 年。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土地出让金	43,632,838.95		43,632,838.95	25,041,400.00		25,041,400.00
预付工程款	33,679,179.68		33,679,179.68	4,015,269.07		4,015,269.07
预付房屋、设备款	82,221,800.11		82,221,800.11	86,996,375.90		86,996,375.90
预付其他无形资产款	2,250,000.00		2,250,000.00	5,480,877.70		5,480,877.70
博白矿山建设支出				51,534,400.94		51,534,400.94
合计	161,783,818.74		161,783,818.74	173,068,323.61		173,068,323.61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6,381,049.50	66,381,049.50	其他	矿山恢复治理基金、保证金等	1,714,066,380.17	1,714,066,380.17	其他	闲置募集资金申购理财在途款项、保证金
票据	168,527,240.77	165,317,724.75	其他	背书或贴现	120,280,063.23	120,082,143.04	其他	背书或贴现
固定资产	400,725,499.48	355,421,017.01	抵押		180,606,763.26	159,782,909.32	抵押	
无形资产	114,051,900.00	97,894,547.50	抵押		114,051,900.00	100,175,585.50	抵押	
投资性					213,046,	199,993,	抵押	

房地产					497.54	088.62		
合计	749,685,689.75	685,014,338.76	/	/	2,342,051,604.20	2,294,100,106.65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342,535,186.64	2,597,680,077.1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563,666.99	1,642,911.07
已贴现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67,087,558.33	10,342,986.41
合计	4,412,186,411.96	2,609,665,974.6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440,588,091.89	3,035,023,501.77
合计	7,440,588,091.89	3,035,023,501.7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395,552,589.31	2,723,544,217.10
设备款或在建工程款	827,958,009.25	866,955,594.06
房地产工程款	73,692,381.16	77,069,533.75
其他	99,125,624.66	86,683,306.08
合计	7,396,328,604.38	3,754,252,650.9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608,072.90	未到期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24,523,491.74	未到期
山东埃尔派粉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977,540.00	未到期
无锡市明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475,300.00	未到期
苏州鸿昱莱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7,615,050.00	未到期
广东兆华电业有限公司	7,393,580.00	未到期
大连豪森瑞德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7,224,556.94	未到期
合计	112,817,591.5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47,545,865.34	441,962,555.40
售房款	19,591,233.34	3,250,209.52
物业费	3,394,706.40	5,012,651.31
其他	1,320,725.16	933,948.37
合计	571,852,530.24	451,159,364.6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9,331,648.75	3,110,871,362.88	3,082,308,025.10	147,894,986.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169.04	323,763,507.25	323,758,037.67	88,638.62
三、辞退福利	0.00	10,721,962.02	10,707,862.02	14,1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9,414,817.79	3,445,356,832.15	3,416,773,924.79	147,997,725.1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054,267.06	2,618,492,673.13	2,592,561,668.35	129,985,271.84
二、职工福利费	90,457.68	136,233,378.26	136,223,213.35	100,622.59
三、社会保险费	92,358.12	117,912,955.55	117,873,708.57	131,605.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9,733.78	94,910,432.17	94,883,908.35	116,257.60
工伤保险费	650.54	15,424,970.39	15,415,036.11	10,584.82

生育保险费	1,973.80	7,572,579.74	7,570,784.56	3,768.98
其他保险费		4,973.25	3,979.55	993.70
四、住房公积金		135,838,150.35	135,838,150.3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094,565.89	67,324,166.19	64,741,245.08	17,677,487.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非货币性福利		35,070,039.40	35,070,039.40	
合计	119,331,648.75	3,110,871,362.88	3,082,308,025.10	147,894,986.5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0,562.76	208,580,882.16	208,604,102.09	47,342.83
2、失业保险费	12,606.28	6,894,244.90	6,896,263.16	10,588.02
3、企业年金缴费		108,288,380.19	108,257,672.42	30,707.77
合计	83,169.04	323,763,507.25	323,758,037.67	88,638.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1,669,080.37	27,782,473.23
企业所得税	332,027,579.84	125,342,938.47
个人所得税	44,001,337.23	31,526,842.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47,544.22	2,824,790.75
土地增值税		
教育费附加	8,734,742.97	1,328,926.45
地方教育附加	5,823,161.95	885,855.47
资源税	12,227,417.20	5,609,228.46
其他	43,411,471.47	31,314,458.05
合计	615,642,335.25	226,615,513.47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66,632,663.68	236,180,996.95
其他应付款	511,547,246.76	611,997,113.07
合计	778,179,910.44	848,178,110.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66,632,663.68	236,180,996.95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66,632,663.68	236,180,996.9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应付股利金额	未支付原因
厦门滕王阁地产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234,419,063.68	
虹波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213,600.00	部分法人股未办理托管手续
合计	234,632,663.68	—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67,314,730.93	243,367,993.30
押金	880,322.54	1,071,977.50
代收款项	29,372,865.26	28,385,181.39
往来款	154,573,958.01	154,639,566.45
暂收款	44,124,303.83	37,364,526.6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75,625.00
搬迁补偿款	62,446,619.58	62,463,637.91

其他	152,834,446.61	84,128,604.92
合计	511,547,246.76	611,997,113.07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建明（厦门）房地产有限公司	152,905,644.85	未到期
Orano Batteries	33,115,629.05	未到期
成都青白江蓉欧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7,466,346.29	未到期
成都新开元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503,897.29	未到期
栾川县自然资源局	15,360,542.26	未到期
合计	250,352,059.74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19,135,338.48	1,651,809,654.3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640,962,387.39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686,169.65	21,125,774.5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481,884.53	28,641,316.96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4,585,014.85	5,463,422.83
合计	4,071,888,407.51	3,348,002,556.06

其他说明：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23,000,000.00	13,000,000.00
保证借款	23,120,000.00	15,420,000.00
信用借款	3,973,015,338.48	1,623,389,654.30
合计	4,019,135,338.48	1,651,809,654.30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矿业权出让金	12,686,169.65	12,122,474.58
福建稀土集团往来借款	0.00	9,003,300.00
合计	12,686,169.65	21,125,774.58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应收票据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	101,439,682.44	109,922,582.62
待转销项税额	102,254,312.76	47,061,996.28
合计	203,693,995.20	156,984,578.9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12,937,614.41	96,000,000.00
保证借款	92,470,000.00	107,890,000.00
信用借款	6,679,544,656.08	7,525,646,075.53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4,585,014.85	5,463,422.8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23,720,353.33	1,657,273,077.13
合计	2,865,816,932.01	6,077,726,421.2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2.45%
保证借款	2.00%
信用借款	1.5%-3.5%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	3.25	2022-2-23	3 年	800,000,000.00	822,065,525.65		3,765,027.34	169,447.01	826,000,000.00	0.00	否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00	3.27	2022-4-8	3 年	800,000,000.00	818,896,861.74		6,952,109.57	311,028.69	826,160,000.00	0.00	否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640,962,387.39		10,717,136.91	480,475.70	1,652,160,000.00	0.00	
合计	/	/	/	/	1,60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9,192,732.46	86,905,244.32
未确认融资费用	-3,677,968.94	-4,617,637.0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481,884.53	28,641,316.96
合计	50,032,878.99	53,646,290.29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1,708,948.47	69,446,118.12
专项应付款	17,945,908.78	24,206,500.00
合计	59,654,857.25	93,652,618.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矿业权出让金	54,395,118.12	66,517,592.70
福建稀有集团往来借款	0.00	9,003,300.00
国开发展投资基金	0.00	15,051,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2,686,169.65	21,125,774.58
合计	41,708,948.47	69,446,118.12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虹波技改补助	23,919,000.00	2,064,000.00	15,000,000.00	10,983,000.00	

欧斯拓高校项目合作经费	287,500.00			287,500.00	
欧斯拓军民融合专项经费		11,580,000.00	4,904,591.22	6,675,408.78	
合计	24,206,500.00	13,644,000.00	19,904,591.22	17,945,908.78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21,810,328.81	27,085,512.23
三、其他长期福利	127,033.58	77,544.43
合计	21,937,362.39	27,163,056.66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163,978.20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7,224,820.69		
应付退货款			

其他			
矿山弃置费用	135,934,938.72	132,391,965.74	
合计	153,323,737.61	132,391,965.74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企业承担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支出属弃置费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按照现值计算确定应计固定资产成本的金额和相应的预计负债。在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预计负债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利息费用应计入财务费用。上述预计负债系宁化行洛坑公司和都昌金鼎公司按现值确认的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费。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28,723,513.58	175,304,902.25	105,767,080.90	498,261,334.93	
合计	428,723,513.58	175,304,902.25	105,767,080.90	498,261,334.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德 70,000 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补助	65,770,000.00					65,770,000.00	与资产相关
4000 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扩建项目(2020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补助资金)	37,709,592.64			2,813,609.90		34,895,982.74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硬质合金可转位刀片及配套刀具项目	28,129,549.89			1,372,408.75		26,757,141.14	与资产相关
固态电池用三元富锂正极材料研制及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24,200,000.00					24,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技术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18,132,982.65			3,704,356.69		14,428,625.96	与资产相关
厦门厦钨新能源年处理 80 万方废水项目	17,333,333.33			2,000,000.00		15,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宁德 20000 吨正极材料项目技改补助	15,842,666.54			3,655,999.92		12,186,666.62	与资产相关
轨道交通行业高效精密数控刀片生产线投资补助	14,919,455.51			2,046,000.00		12,873,455.51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000 吨车用锂离子三元正极材料产业化项目（二、三期）	13,466,250.00			3,591,000.00		9,875,250.00	与资产相关

技改补助	11,466,816.67	12,000,000.00		2,469,200.00		20,997,616.67	与资产相关
土地款补助	11,042,387.68			679,527.84		10,362,859.84	与资产相关
钨制品深加工项目	10,448,745.00			1,705,320.00		8,743,425.00	与资产相关
三明经济开发区基础建设补助	10,085,081.97			1,316,904.93		8,768,177.04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扩建项目	9,000,000.00			3,000,000.00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宁德厦钨一期竣工验收奖励	8,168,820.00			1,113,930.00		7,054,890.00	与资产相关
洛阳高新区服务业发展促进局产业引导资金	6,919,562.34			1,824,171.72		5,095,390.62	与资产相关
3C 行业加工用高精度数控刀具生产线专项补助金	6,688,921.10			2,077,464.60		4,611,456.50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省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设备投资补助	5,322,285.38			611,915.76		4,710,369.62	与资产相关
高精度硬质合金切削工具项目固投补助	5,100,000.00	4,780,000.00		698,210.76		9,181,789.24	与资产相关
关于福建省稀土功能材料山海协作创新中心补助	4,250,000.00				500,000.00	3,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刀具涂层装备项目	3,435,538.37			599,294.55		2,836,243.82	与资产相关
海沧工业园 2018-2021 年设备投资专项补助	3,773,842.33			1,358,010.96		2,415,831.37	与资产相关
航空航天加工用硬质合金刀具生产线建设补助	3,432,222.73			1,445,164.44		1,987,058.29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发展资金	2,760,000.00	5,138,072.00		329,086.34		7,568,985.66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磷酸铁材料及电池研发与产业化	2,520,000.00			-		2,52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抗辐照稀土光功能材料研制及产业化	810,406.49			49,969.56		760,436.93	与资产相关
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专项资金	678,235.62			223,180.64		455,054.98	与资产相关
电真空器件专用材料建设项目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磁材智能化改造项目		14,600,000.00		243,260.96		14,356,739.04	与资产相关
工业固投补助		12,072,000.00		1,169,265.48		10,902,734.52	与资产相关
难加工材料系列超硬刀具、磨具-专项		11,070,000.00		1,666,449.77		9,403,550.23	与收益相关
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重点项目资金补助		9,410,000.00		784,166.67		8,625,833.33	与资产相关
发改委国债项目（工业重点领域设备更新改造）资金		8,250,000.00		213,416.68		8,036,583.32	与资产相关
军民融合专项补助		4,904,591.22		693,567.75		4,211,023.47	与资产相关

烧结钨铁硼粉末一出多模成型技术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补助		4,400,000.00		20,258.36		4,379,741.64	与资产相关
GZL 专项难加工材料项目		3,780,000.00		3,305,562.10		474,437.90	与收益相关
保障性租赁住房补助资金		3,482,700.00		7,285.98		3,475,414.02	与资产相关
钒基储氢合金粉体高效产业化制备技术研发		3,397,200.00				3,397,200.00	与资产相关
110KV 变电站线路送出工程		3,389,501.00		35,185.14		3,354,315.86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投资政府补助		3,370,209.74		426,285.03		2,943,924.71	与资产相关
刀具烧结项目配套资金		3,288,422.00				3,288,422.00	与收益相关
医疗和轨道交通行业用高精密加工涂层刀具材料开发及产业化资助款		3,164,000.00		1,887,868.60		1,276,131.40	与收益相关
高端电子领域用钼原料及高效能热沉材料强链补链推进计划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固定资产投资政府补助		2,610,000.00		360,000.00		2,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赣州市行政审批局拨 2024 年度外经贸提质增效示范项目资金		2,516,034.20		314,504.28		2,201,529.92	与资产相关
大尺寸 5G 射频芯片用高纯度铝钨溅射靶材制造技术项目补助		2,421,361.28		242,136.13		2,179,225.15	与资产相关
储能锂电用镍基补锂剂材料研发及产业化		2,240,000.00		-		2,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省工业发展专项		2,000,000.00		183,333.32		1,816,666.68	与资产相关
2025 年金龙学苑实训基地补助		2,000,000.00		-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1,629,989.90	8,002,010.28		9,925,049.68		59,706,950.50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5,686,827.44	25,018,800.53		30,104,757.61		20,600,870.3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28,723,513.58	160,304,902.25		105,267,080.90	14,500,000.00	498,261,334.93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87,677,926.00				-92,100.00	-92,100.00	1,587,585,826.00

其他说明：

因两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不在公司任职，公司对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9.21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42,563,012.32	26,614,272.17	15,343,545.16	5,953,833,739.33
其他资本公积	698,640,741.58	937,522.86	2,452,287.35	697,125,977.09
合计	6,641,203,753.90	27,551,795.03	17,795,832.51	6,650,959,716.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变动：本期母公司转让豪鹏股权至非全资子公司厦钨新能增加资本公积 2,092.21 万元，收到厦钨电机控制权变更过渡期损益增加资本公积 569.22 万元，回购股权激励注销减少资本公积 48.35 万元，转让电池回收业务至厦钨新能减少资本公积 1,486 万元。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变动：本期确认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93.75 万元；回购股票减少资本公积 245.23 万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575,625.00		575,625.00	0.00
合计	575,625.00		575,625.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回购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份，相应减少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699,320.00	- 4,731,637.20			- 709,745.58	- 4,021,891.62		- 5,721,211.6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699,320.00	- 4,731,637.20			- 709,745.58	- 4,021,891.62		- 5,721,211.62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493,234.30	5,847,118.54			- 2,465,587.24	- 8,428,864.29	16,741,570.07	5,064,370.01

其中： 权益法 下可转 损益的 其他综 合收益	19,962,3 45.92	- 16,664,5 71.23				- 16,664,5 71.23		3,297,77 4.69
其他债 权投资 公允价 值变动	- 8,995,71 6.05	- 13,423,7 35.98			- 2,465,58 7.24	- 6,277,56 7.99	- 4,680,58 0.75	- 15,273,2 84.04
金融资 产重分 类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的金额								
其他债 权投资 信用减 值准备								
现金流 量套期 储备								
外币财 务报表 折算差 额	2,526.60 4.43	35,935,4 25.75				14,513,2 74.93	21,422,1 50.82	17,039,8 79.36
其他综 合收益 合计	11,793,9 14.30	1,115,48 1.34			- 3,175,33 2.82	- 12,450,7 55.91	16,741,5 70.07	- 656,841. 6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3,313,868.79	136,922,102.00	112,161,036.28	188,074,934.51
合计	163,313,868.79	136,922,102.00	112,161,036.28	188,074,934.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母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根据财政部、应急部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发布财资〔2022〕136 号文《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要求，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71,091,898.38	117,428,680.13		788,520,578.5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71,091,898.38	117,428,680.13		788,520,578.5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28,117,035.77	5,755,535,909.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3,823,618.08	-57,948,794.4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754,293,417.69	5,697,587,114.6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09,374,213.97	1,712,058,883.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7,428,680.13	88,113,140.0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58,901,837.23	567,239,44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987,337,114.30	6,754,293,417.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73,823,618.08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490,906,283.20	37,379,679,166.82	34,742,872,992.02	28,494,189,631.36
其他业务	773,676,404.94	604,719,600.39	629,966,599.03	486,730,521.09
合计	46,264,582,688.14	37,984,398,767.21	35,372,839,591.05	28,980,920,152.4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钨钼等有色金属制品	20,151,946,252.37	14,526,479,210.20	20,151,946,252.37	14,526,479,210.20
稀土业务	6,183,156,118.22	5,510,010,103.74	6,183,156,118.22	5,510,010,103.74
电池材料	19,879,565,539.77	17,898,946,393.59	19,879,565,539.77	17,898,946,393.59
房地产及配套管理	49,914,777.78	48,963,059.68	49,914,777.78	48,963,059.6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40,004,655,661.08	33,012,236,801.14	40,004,655,661.08	33,012,236,801.14
出口	6,259,927,027.06	4,972,161,966.07	6,259,927,027.06	4,972,161,966.07
合计	46,264,582,688.14	37,984,398,767.21	46,264,582,688.14	37,984,398,767.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854,734.03	32,143,239.50
教育费附加	28,806,966.20	16,593,345.60
资源税	169,916,089.81	75,074,501.40
房产税	65,251,194.74	51,431,627.15
土地使用税	16,632,802.14	15,473,834.76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44,622,158.17	35,673,433.84
地方教育附加	19,204,644.27	11,062,227.25
其他	691,796.28	582,264.68
合计	400,980,385.64	238,034,474.18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2,876,161.14	244,442,706.00
折旧及摊销	9,140,067.92	9,412,962.16
宣传广告费	9,822,107.13	10,079,487.94
委托代销(理)费用	51,933,905.73	45,417,197.75
保险费	9,413,444.30	8,570,775.17
包装费	2,388,331.61	9,300,592.79
展览及样品费	24,004,500.14	21,360,749.12
差旅费	48,954,500.02	43,557,592.55
招待费	22,806,558.15	21,208,911.81
其他	26,037,103.19	26,465,599.48
合计	477,376,679.33	439,816,574.77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2,961,234.67	705,080,662.17
折旧及摊销	133,377,247.75	114,838,302.64
维修费	10,355,898.11	12,252,319.64
业务招待费	7,684,191.18	8,626,252.04
办公费	70,291,679.32	69,017,782.05
差旅费	22,339,474.87	23,595,969.62
股份支付		6,002,145.08
咨询费	60,399,530.42	42,596,398.64
其他	89,428,842.83	87,590,688.27
合计	1,166,838,099.15	1,069,600,520.15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7,716,277.96	444,249,054.86
直接投入	1,061,660,277.23	874,033,174.08
折旧及摊销	110,123,749.20	91,281,648.77
技术服务费	28,506,384.36	25,802,520.44
其他费用	61,659,576.03	56,524,666.02
合计	1,739,666,264.78	1,491,891,064.17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5,655,961.98	352,057,606.63
减：利息资本化	7,333,899.48	7,215,032.44
减：利息收入	37,944,618.32	47,649,357.57
承兑汇票贴息	19,079,378.66	21,469,874.82
汇兑净损失	3,883,117.49	-24,757,288.30
手续费及其他	28,142,054.67	14,416,116.64
合计	291,481,995.00	308,321,919.78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德 20000 吨正极材料项目技改补助	3,655,999.92	3,655,999.97
年产 10000 吨车用锂离子三元正极材料产业化项目（二、三期）	3,591,000.00	3,591,000.00
2019 年技术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3,704,356.69	3,298,526.28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扩建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4000 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扩建项目	2,813,609.90	2,986,386.20
技改补助	2,469,200.00	1,285,450.00
3C 行业加工用高精密数控刀具生产线专项补助	2,077,464.60	2,077,464.60
轨道交通行业高效精密数控刀片生产线投资补助	2,046,000.00	2,046,000.00
厦门厦钨新能源年处理 80 万方废水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洛阳高新区服务业发展促进局产业引导资金	1,824,171.72	1,824,698.16
钨制品深加工项目	1,705,320.00	1,705,320.00
航空航天加工用硬质合金刀具生产线建设补助	1,445,164.44	1,445,164.44
高性能硬质合金可转位刀片及配套刀具项目	1,372,408.75	1,372,408.75
海沧工业园 2018-2021 年设备投资专项补助	1,358,010.96	1,358,010.96
三明经济开发区基础建设补助	1,316,904.93	1,827,531.03

工业固投补助	1,169,265.48	
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宁德厦钨一期竣工验收奖励	1,113,930.00	1,113,930.00
企业技术改造设备投资补助资金	984,042.23	1,392,515.40
年产 32000 吨锂离子电池材料产业化扩建项目	802,000.02	802,000.02
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重点项目资金补助	784,166.67	-
高精密硬质合金切削工具项目固投补助	698,210.76	-
军民融合专项补助	693,567.75	-
土地款政府补助	679,527.84	679,527.84
洛阳市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629,647.08	629,647.08
2021 年厦门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625,000.01	625,000.01
刀具涂层装备项目固定资产摊销	599,294.55	264,461.63
年产 1000 吨棒材混合料生产线扩产及合金生产线改造项目	582,524.40	582,524.40
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补助	559,999.93	559,999.93
其他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9,001,654.19	9,280,322.66
增值税加计抵减和减免	111,523,110.19	110,948,458.11
稀土及关联产品生产应用奖励	27,909,818.93	24,207,659.64
研发经费补助	18,655,189.12	42,834,783.13
电真空器件专用材料建设项目	15,000,000.00	
增产增效奖励	10,195,185.97	6,663,239.58
工信局专项扶持经费	10,076,384.21	8,959,419.80
社保及稳岗补贴	8,008,132.73	9,382,664.17
金属间化合物/高温合金加工用涂层刀具研制与应用	7,759,949.66	
外贸政策奖励	6,887,222.00	
“一企一策”销售奖励	6,538,100.00	
重大科研专项经费-2024	5,911,991.50	8,908,008.50
烧结钨铁硼粉末一出多模成型技术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补助	3,600,000.00	
出口信保补助	3,328,146.21	812,454.90
GZL 专项难加工材料项目	3,305,562.10	
新材料首批次市场化应用补助	3,000,000.00	
政府质量奖	2,600,000.00	4,000,000.00
碳纤维复合材料加工用金刚石刀具研制与应用	2,718,400.00	
刀具烧结装备	2,138,018.52	
福建省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	1,910,000.00	3,000,000.00
医疗和轨道交通行业用高精密加工涂层刀具材料开发及产业化	1,887,868.60	
难加工材料系列超硬刀具、磨具-专项	1,666,449.77	

大尺寸 5G 射频芯片用高纯度铝钨溅射靶材制造技术项目补助	1,538,638.72	
刀具涂层装备项目	1,376,740.44	1,943,259.56
高精度数控装备用高剩磁高一致性永磁精密合金及制备技术项目补助	1,342,000.00	
高品质速凝铸片及智能流程技术项目补助	1,310,000.00	
高抗辐照稀土光功能材料研制及产业化	1,223,959.51	1,456,040.49
纳税奖励	956,977.69	611,563.37
雄安稀土功能材料项目补助	934,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931,143.73	910,058.93
液相低温磷酸铁锂材料研发项目	729,698.27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640,900.00	5,812,200.0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80,000.00	4,000,000.00
6N 级以上超高纯稀土分散金属制备技术	565,601.37	
工业转型升级扶持经费		4,471,974.00
中南大学协作项目补助		2,018,200.00
单项冠军奖励		1,000,000.00
面向高精度模具构件加工高效切削刀具开发项目		1,690,000.00
高强韧抗冲击耐磨损硬质合金制品项目科研协作费		1,000,000.00
领军团队补助		2,500,000.00
区级贡献奖励		19,486,400.00
全罗北道厅政府投资补助金		3,370,209.74
三高企业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补助		1,906,000.00
中央 JMRH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2,591,040.54	28,713,757.01
合计	342,642,672.60	352,010,240.29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188,256.09	115,228,066.1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102,700.00	145,497,181.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457.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683,036.19	1,193,618.49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96,025.51	2,973,291.6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的投资收益	127,031.97	
票据和其他债权凭证贴现利息	-68,940,562.88	-52,204,157.68
其他		45,653,994.21
合计	36,351,086.88	258,355,451.1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435,360.87	7,285,332.8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5,435,360.87	7,285,332.86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116,355.24	8,303,342.1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1,175,662.06	54,132,947.3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444,711.22	1,164,902.6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8,716,653.55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51,453,382.07	63,601,192.10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49,694,987.79	-326,652,476.3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836,018.89	-123,658.33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55,531,006.68	-326,776,134.69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10,561.29	485,861.44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1,102.95	5,640,091.00
合计	491,664.24	6,125,952.44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85,151.11		285,151.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85,151.11		285,151.1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款收入	2,379,079.56	1,454,926.33	2,379,079.56
其他收入	13,330,594.12	4,805,428.74	13,330,594.12
合计	15,994,824.79	6,260,355.07	15,994,824.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651,162.41	22,568,860.59	27,651,162.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651,162.41	22,413,150.01	27,651,162.4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55,710.5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963,244.75	5,487,768.92	4,963,244.75
赔偿违约及罚款支出	1,164,882.71	1,079,811.07	1,164,882.71
滞纳金	20,270,628.29	2,067,395.48	20,270,628.29
其他支出	2,364,473.10	2,959,604.93	2,364,473.10
合计	56,414,391.26	34,163,440.99	56,414,391.26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10,171,728.68	501,521,960.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571,582.89	18,771,524.80
合计	710,600,145.79	520,293,485.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61,357,326.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9,203,598.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5,322,581.7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193,833.7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380,773.3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268,139.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3,976,701.54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9,847,789.00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9,636,769.75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98,108,069.11
其他	66,383,423.28
所得税费用	710,600,145.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利息	37,926,610.68	52,497,412.86
收政府补助款	320,495,319.02	352,736,681.63
代收房租及工程押金保证金	89,006,843.12	44,901,147.03
其他	201,646,639.17	112,179,077.66
经营性往来款	277,039,786.06	454,480,050.30
合计	926,115,198.05	1,016,794,369.4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销售费用	160,939,086.97	184,942,118.58
支付管理费用	236,122,954.16	243,261,774.20
支付研发费用	90,165,960.39	78,071,998.34
支付财务金融手续费	28,328,629.89	14,717,405.26
保证金	82,057,368.37	79,372,553.11
其他	242,430,899.02	95,375,430.11
经营性往来款	277,024,765.84	458,702,619.67
合计	1,117,069,664.64	1,154,443,899.2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处置参股公司股权投资款	29,988,000.00	69,697,560.66
购买理财等投资收回	6,695,257,961.78	2,133,619,954.33
收回处置子公司和业务投资款		545,601,121.00
合计	6,725,245,961.78	2,748,918,635.99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参股公司股权投资款	147,000,000.00	303,171,970.68
支付购买理财等投资	6,589,995,000.00	3,731,392,356.16
合计	6,736,995,000.00	4,034,564,326.84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收回款项	1,552,320.00	653,360.00
合计	1,552,320.00	653,36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净支出		38,912.80
合计		38,912.8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冶控投资支付厦钨电机过渡期损益款	5,692,198.50	
收回成都滕王阁债权款		405,408,623.29
票据融资	420,000,000.00	
收回三明稀土往来款		40,808,520.33

合计	425,692,198.50	446,217,143.6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福建省稀土集团往来借款	9,000,000.00	
支付租赁款	38,341,722.29	36,736,206.76
票据融资与信用证融资	400,000,000.00	310,178,636.82
股票回购款	5,570,363.63	36,927,402.11
偿还国家发展投资基金款	15,000,000.00	
支付定增发行费用	630,000.00	889,579.33
支付屏南稀土少数股东清算款		9,032,821.95
合计	468,542,085.92	393,764,646.9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609,66	5,086,05	2,563,666.	3,268,940	17,157,531	4,412,18
	5,974.62	4,591.38	99	,289.28	.75	6,411.96
长期借款	7,734,99	1,085,32	4,585,014.	1,935,369		6,889,53
	9,498.36	2,732.86	85	,960.73		7,285.34
应付债券	1,640,96			1,640,962		
	2,387.39			,387.39		
租赁负债	82,287,6		36,075,000	32,847,84		85,514,7
	07.25		.63	4.36		63.52
长期应付款	24,054,3		182,800.00	24,237,10		
	00.00			0.00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236,180,		1,797,683,	1,595,802	171,428,57	266,632,
	996.95		123.67	,885.51	1.43	663.68
合计	12,328,1	6,171,37	1,841,089,	8,498,160	188,586,10	11,653,8
	50,764.5	7,324.24	606.14	,467.27	3.18	71,124.5
	7					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50,757,180.61	2,656,660,348.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5,531,006.68	326,776,134.69
信用减值损失	151,453,382.07	-63,601,192.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66,204,486.03	1,127,734,127.10
使用权资产摊销	34,340,446.36	25,316,471.80
无形资产摊销	74,226,308.23	71,577,710.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734,256.89	24,766,879.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6,815.35	-6,125,952.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651,162.41	22,568,860.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435,360.87	-7,285,332.8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1,284,558.65	341,555,160.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351,086.88	-258,355,451.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875,098.66	16,560,75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229,947.68	2,247,796.1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97,251,306.48	-1,285,887,136.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75,851,550.56	-962,969,882.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75,891,755.54	1,001,946,483.51
其他	32,911,362.81	24,943,97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0,674,635.16	3,058,429,755.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04,875,677.96	5,269,694,836.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69,694,836.00	2,840,716,437.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4,819,158.04	2,428,978,398.9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04,875,677.96	5,269,694,836.00
其中：库存现金	1,500.00	2,004.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04,679,269.12	5,255,164,402.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4,908.84	14,528,428.9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4,875,677.96	5,269,694,836.0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货币资金	66,381,049.50	1,714,066,380.17	保证金、矿山治理基金
合计	66,381,049.50	1,714,066,380.1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4,770,451.15	7.0288	244,016,593.01
欧元	24,830,449.50	8.2355	204,491,166.86
港币			
日元	745,389,806.00	0.0448	33,391,227.14
澳元	225,751.06	4.6892	1,058,591.87
台币	8,567,749.00	0.2231	1,911,464.80
瑞士法郎	15,468.08	8.8510	136,907.98
加拿大元	0.05	5.1142	0.26
泰铢	102,099,522.15	0.2225	22,717,143.68
雷亚尔	1,603,602.69	1.2776	2,048,762.80
韩元	3,595,685,709.00	0.0049	17,475,032.5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9,525,627.02	7.0288	699,063,483.23
欧元	4,138,674.47	8.2355	34,084,053.60
港币			
日元	69,017,640.36	0.0448	3,091,783.24
澳元	288,400.68	4.6892	1,352,368.48
台币	7,484,669.00	0.2231	1,669,829.65
泰铢	69,507.70	0.2225	15,465.46
雷亚尔	5,870,241.31	1.2776	7,499,820.30
加拿大元	48,852.00	5.1142	249,838.90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欧元	430,869.73	8.2355	3,548,427.65
日元	5,246,392.00	0.0448	235,022.62
台币	135,000.00	0.2231	30,118.50
泰铢	7,442,855.74	0.2225	1,656,035.40
雷亚尔	3,273,359.97	1.2776	4,182,044.70
韩元	80,000,000.00	0.0049	388,800.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669,494.19	7.0288	25,847,528.05
欧元	335,074.89	8.2355	2,761,980.10
日元	22,542,689.04	0.0448	1,009,844.84
瑞士法郎	26,765.00	8.8510	236,897.02
泰铢	13,710,945.86	0.2225	3,050,685.45
韩元	168,947,029.00	0.0049	821,082.56
加拿大元	17,640.00	5.1142	90,214.49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4,194.42	7.0288	99,482.60
欧元	5,628,075.68	8.2355	46,350,017.28
日元	1,067,615.00	0.0448	47,825.95
台币	101,648.01	0.2231	22,677.67
泰铢	13,438,149.32	0.2225	2,989,988.22
雷亚尔	47,406.11	1.2776	60,566.0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说明：本期对子公司佳鹭（香港）有限公司、台北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日本金鹭硬质合金株式会社、金鹭硬质合金（泰国）有限公司、巴西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韩国厦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法国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虹波实业（泰国）有限公司以及德国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的外币报表进行折算。对于佳鹭（香港）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港币对人民币即期汇率 0.9032 折算；对子公司台北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台币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 0.2231 折算；对子公司德国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法国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和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欧元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 8.2355 折算；对子公司日本金鹭硬质合金株式会社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日元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 0.0448 折算；对于子公司金鹭硬质合金（泰国）有限公司和虹波实业（泰国）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泰铢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 0.2225 折算；对于子公司巴西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雷亚尔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 1.2776 折算；对于子公司韩国厦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韩元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 0.0049 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 适用 ☐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8,769,985.03(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租赁支出（单位：元）
厦门虹鹭承租厂房和员工宿舍等	10,299,525.82
厦门金鹭承租厂房和员工宿舍等	10,021,007.65
金龙稀土承租厂房和员工宿舍等	9,733,293.33
海隅公司承租厂房和设备等	5,911,444.00
其他租赁支出	12,804,714.23
合计	48,769,985.03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金龙稀土公司厂房和设备等租金收入	26,722,873.11	
厦钨电机工业园厂房等租金收入	13,615,727.68	
厦门滕王阁商业租金收入	6,137,425.62	
其他公司租金收入	2,220,503.01	
合计	48,696,529.4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相关收入
金龙稀土机加工产业园租赁		291,111.92	
合计		291,111.92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034,495.40	2,034,495.40
第二年	2,034,495.40	2,034,495.40

第三年	2,034,495.40	2,034,495.40
第四年	1,282,495.46	2,034,495.40
第五年		1,282,495.46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7,716,277.96	444,249,054.86
直接投入	1,061,660,277.23	874,033,174.08
折旧和摊销	110,123,749.20	91,281,648.77
技术服务费	28,506,384.36	25,802,520.44
其他费用	61,659,576.03	56,524,666.02
合计	1,739,666,264.78	1,491,891,064.1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739,666,264.78	1,491,891,064.17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11%	本公司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均受到省工控集团控制	2025年11月30日	本公司于2025年11月30日取得对被合并方的控制	223,053,911.75	-105,940,684.82	295,902,764.15	-80,414,359.92

其他说明：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电机”）是于2018年4月18日在福建省厦门市成立的公司，总部位于福建省厦门市，主要从事稀土永磁电机相关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厦钨电机非同比例增资的交易，增资后公司持有厦钨电机股权从40%增加至51%，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新取得的权益比例为11%。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267,307,371.78	9,725,161.69

应收票据	2,550,047.25	12,202,634.54
应收账款	135,577,589.56	107,216,980.45
应收款项融资	1,652,082.37	2,031,411.73
预付款项	7,365,307.26	3,378,301.85
其他应收款	20,170,877.15	77,949,976.59
存货	74,235,613.00	66,774,604.30
其他流动资产	6,386,843.52	3,192,140.08
投资性房地产		242,153,416.62
固定资产	660,421,095.79	298,813,391.77
在建工程	5,832,427.43	144,512,005.49
工程物资	81,471.67	121,569.02
使用权资产	309,801.81	798,779.38
无形资产	116,770,968.98	115,616,491.33
商誉	16,516,251.33	16,516,251.33
长期待摊费用	19,535,800.68	17,070,586.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028,363.06	90,860,665.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86,044.08	1,787,718.86
负债：		
短期借款	52,301,187.72	28,378,909.53
应付票据	2,215,929.57	0.00
应付账款	150,823,773.95	146,286,769.72
合同负债	7,025,359.98	6,182,879.48
应付职工薪酬	11,463,134.96	7,555,953.93
应交税费	3,125,220.46	5,011,985.20
其他应付款	7,905,943.78	9,261,894.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87,840.79	28,954,196.03
其他流动负债	2,840,542.70	3,812,466.29
长期借款	186,197,614.41	175,470,000.00
预计负债	128,099.4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514.90	155,816.91
递延收益	1,271,269.13	136,978.33
净资产	970,886,524.93	799,514,236.71
减：少数股东权益	-7,744,306.88	20,029,702.44
归母的净资产	978,630,831.81	779,484,534.27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本集团在编制 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本公司和厦钨电机在省工控集团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将厦钨电机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进行相应调整，对本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的影响金额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虹波实业（泰国）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
厦门厦钨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
厦门沧海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增加	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增加	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厦门厦钨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厦门势拓吉诚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厦门势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厦门势拓伟鑫电气有限公司	增加	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成都厦钨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
成都金鹭数智切削技术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
云南磨憨金龙稀土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云南厦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厦门市	86,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70		设立或投资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市	5,000	洛阳市	钨矿生产	6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厦门市	4,75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90		设立或投资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宁化县	20,000	宁化县	钨矿生产	98.95		设立或投资
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	麻栗坡县	14,000	麻栗坡县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九江市	40,000	九江市	工业生产	70		设立或投资
佳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950	香港	国际贸易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欧斯拓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4,8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厦门市	36,100.5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56.45	4.34	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都昌县	6,000	都昌县	钨矿生产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	7,204.29	成都市	工业生产	95.03		同一控制下合并
赣州虹飞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赣州市	10,000	赣州市	工业生产	70.93		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	厦门市	4,000	厦门市	房地产开发	6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长汀县	250,168	长汀县	工业生产	65.2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洛阳市	105,000	洛阳市	工业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	50,469.1083	厦门市	工业生产	50.28		设立或投资
厦门创云精智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70		设立或投资
成都联虹钼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	10,000	成都市	工业生产		7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厦钨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000	厦门市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鸣鹤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	厦门市	管理咨询	70		设立或投资
厦门谦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0	厦门市	信息技术	70		设立或投资
福建贝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长汀县	3,000	长汀县	工业生产	70		设立或投资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市	8,947.3685	赣州市	工业生产		47	设立或投资
百斯图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市	40,000	天津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福建鑫鹭钨业有限公司	龙岩市	16,000	龙岩市	工业生产	51		设立或投资
湖南厦钨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	1,000	长沙市	工业生产	51		设立或投资

厦门朋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厦门市	5,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90	设立或投资
台北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台湾新北市	642.4345	台湾新北市	一般贸易		100	设立或投资
德国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德国	40	德国	一般贸易		100	设立或投资
日本金鹭硬质合金株式会社	日本	3,000	日本	一般贸易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厦门市	90,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广东友鹭工具有限公司	深圳市	2,000	深圳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金鹭硬质合金（泰国）有限公司	泰国	177,500.34	泰国	工业生产		92	设立或投资
成都虹波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7,000	成都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滕王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	500	厦门市	物业管理		100	设立或投资
漳州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龙海市	3,000	龙海市	房地产开发		100	设立或投资
东山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山县	3,000	东山县	房地产开发		6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原石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	厦门市	服务		67.285	设立或投资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项目	厦门市		厦门市	房地产开发		67.285	设立或投资
漳州原石滩酒店有限公司	龙海市	100	龙海市	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珠江光电新材	广州市	8,200	广州市	工业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料有限公司							
厦门象屿鸣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00	厦门市	国际贸易		100	设立或投资
三明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三明市	14,500	三明市	工业生产		70	设立或投资
宁德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宁德市	130,000	宁德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新疆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500	乌鲁木齐市	一般贸易		60	设立或投资
福建省长汀卓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汀县	4,087.9189	长汀县	工业生产		71.11	设立或投资
巴西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巴西	100	巴西	一般贸易		70	设立或投资
厦门璟鹭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市	120,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成都鼎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13,000	成都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雅安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雅安市	50,000	雅安市	工业生产		83	设立或投资
博白县巨典矿业有限公司	博白县	43,020	博白县	工业生产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厦钨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	德国	100	德国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韩国厦钨金属材料	韩国	633,910	韩国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源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长汀县	20,000	长汀县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厦钨嘉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	3,000	厦门市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都昌金鼎固废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都昌县	4,800	都昌县	钨矿生产		60	设立或投资
福泉厦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泉市	50,000	福泉市	工业生产		65	设立或投资
福泉鼎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福泉市	5,000	福泉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常州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常州市	350	常州市	一般贸易		100	设立或投资
金龙稀土创新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厦门市	2,800	厦门市	技术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金龙稀土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包头市	20,000	包头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法国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法国	2,000	法国	工业生产		51	设立或投资
领晶（厦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8,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93		设立或投资
虹波实业（泰国）有限公司	泰国	92,000	泰国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厦钨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6,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成都厦钨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市	1,500	成都市	技术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成都金鹭数智切削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市	40,000	成都市	技术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沧海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市	60,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厦门市	122,448.98	厦门市	园区运营管理、股权投资	51		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12,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49	51	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	6,222.22	厦门市	工业生产	17.10	45.9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10,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49	51	同一控制下合并
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市	1,268	西安市	工业生产	49	51	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厦钨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6,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49	51	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势拓吉诚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5,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83.6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势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3,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55	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势拓伟鑫电气有限公司	厦门市	5,000	厦门市	工业生产		55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备注：上表中佳鹭（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美元，台北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新台币，德国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美元，日本金鹭硬质合金株式会社注册资本币种为日元，金鹭硬质合金（泰国）有限公司和虹波实业（泰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泰铢，巴西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美元，厦门厦钨新能源欧洲有限公司和法国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欧元，韩国厦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为韩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权属控股公司厦钨新能对于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7.00%，在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拥有多数席位，对该公司拥有实质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厦门海峡国际社区项目为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该项目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建明(厦门)房地产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根据协议，由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项目建设启动资金，并享有项目 67.285%收益权。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主导项目管理、销售管理、财务管理行使控制权。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根据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自 2008 年起投资双方按照 1:1 的比例分享公司净利润。因此，本公司持有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按照 50%比例享有收益权。

根据都昌金鼎固废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章程，本公司权属控股公司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持有都昌金鼎固废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60%股权，按照 51%比例享受收益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30%	185,588,550.13	174,228,571.43	1,464,575,562.60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39.43%	388,323,637.46	357,687,241.91	898,965,408.66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9.72%	355,412,620.91	137,699,816.20	4,993,471,103.30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34.80%	82,677,685.17	34,452,000.00	1,340,258,308.00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1.05%	4,309,704.60	672,726.90	9,135,754.7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448,232.64	350,136.28	798,368.92	239,698.80	77,189.91	316,888.71	396,745.66	300,781.19	697,526.85	195,379.15	83,714.76	279,093.91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220,122.60	130,626.25	350,748.85	81,323.12	45,581.83	126,904.95	186,897.06	134,828.01	321,725.07	91,032.34	49,622.42	140,654.76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22,383.81	673,377.55	2,195,761.36	1,204,097.17	31,938.43	1,236,035.60	869,754.22	628,616.65	1,498,370.87	499,343.44	69,683.98	569,027.42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421,227.27	213,925.61	635,152.88	238,191.23	11,563.16	249,754.39	313,199.49	180,474.84	493,674.33	112,698.22	9,366.09	122,064.31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49,376.69	103,077.02	152,453.71	25,793.25	38,910.14	64,703.39	13,594.91	101,060.00	114,654.91	15,048.81	46,363.28	61,412.0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603,690.94	61,338.13	62,389.81	59,134.71	494,394.45	46,463.14	47,571.22	24,038.63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431,771.58	98,428.66	98,365.52	66,342.63	394,571.80	94,228.67	94,129.64	63,838.04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987,956.55	74,876.37	77,246.38	122,401.25	1,355,083.62	53,250.42	51,645.36	178,493.88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585,589.12	23,757.96	23,623.71	27,105.24	437,243.48	22,961.40	22,911.41	-22,946.23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93,292.91	41,044.81	41,044.81	45,820.52	62,426.57	21,356.41	21,356.41	24,037.8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与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海峡国际社区项目的其他合作方，按合同权益比例向项目提供资金。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将持有的赣州豪鹏 47%的股权转让给子公司厦钨新能，赣州豪鹏仍在合并报表范围内。该交易合并层面视同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不丧失控制权，本次交易调增资本公积 2,092.21 万元，同步减少少数股东权益 2,092.21 万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421,934,556.37	3,279,506,986.0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4,322,422.92	115,287,191.04
其他综合收益	-16,664,571.23	5,617,015.88
综合收益总额	87,657,851.69	120,904,206.92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28,723,513.58	175,304,902.25		90,267,080.90	15,500,000.00	498,261,334.93	/
合计	428,723,513.58	175,304,902.25		90,267,080.90	15,500,000.00	498,261,334.93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53,302,442.82	49,403,889.36
与收益相关	176,885,975.86	190,747,833.89
其他	27,771,651.05	20,695,623.73
合计	257,960,069.73	260,847,346.98

其他说明：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和个税手续费返还不计入政府补助。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4.53%（2024 年：41.6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4.15%（2024 年：31.50%）。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银行借款、发行债券等方式筹措投资发展与日常营运所需资金。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408.04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313.75 亿元）。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管理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维持健康稳健的资本结构，保障公司长期发展、持续经营，并控制经营财务风险，使企业价值最大化，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52.41%（2024年12月31日：46.38%）。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元）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信用证福费廷业务、信用证议付业务	应收账款中期末尚未到期信用证福费廷业务	525,117,818.94	终止确认	信用证福费廷业务不附追索权，故终止确认
背书及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期末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3,305,808,196.14	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背书、贴现及保理	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期末尚未到期的其他数字化债权凭证	24,772,525.06	终止确认	迪链、金风云信、建信融通等数字化债权凭证贴现不附追索权，故终止确认
背书及贴现	应收票据中期末尚未到期的票据	168,527,240.77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与报酬，包括其相关的违约风险，故不终止确认。
合 计		14,024,225,780.91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879,019,995.84		1,879,019,995.8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79,019,995.84		1,879,019,995.84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基金份额和理财产品		1,879,019,995.84		1,879,019,995.84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206,710.90	25,206,710.9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2,805,893,284.40		2,805,893,284.4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684,913,280.24	25,206,710.90	4,710,119,991.14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本公司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市	稀有金属、稀土、能源新材料投资	160,000.00	28.38	28.3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为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稀土集团直接持有厦门钨业 28.38%股份，通过潘洛铁矿持有厦门钨业 0.20%股份，因此，福建稀土集团合计持有厦门钨业 28.58%股份；福建冶金直接持有厦门钨业 2.31%股份，通过华侨实业持有厦门钨业 0.01%股份，同时福建冶金直接持有福建稀土集团 85.26%股份，因此，福建冶金合计直接或间接控制厦门钨业 30.90%的股份。

2025 年 6 月 27 日，福建省国资委已出具《关于组建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股权划转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25〕103 号），明确将福建省国资委持有的福建冶金 80%股权无偿划转至省工控集团。2025 年 7 月 7 日，福建冶金 80%股权无偿划转至省工控集团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省工控集团间接控制厦门钨业 30.90%的股份表决权，成为厦门钨业的间接控股股东。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福建省国资委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请详见附注十、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联营企业
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龙岩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联营企业
三明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色正元(安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稀厦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兵工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福多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海峡军民融合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闽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闽鹭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闽盐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闽冶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华侨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建筑轻纺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金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闽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福蓉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青纸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轻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晶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明溪县三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泉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三钢资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省潘洛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马坑矿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德化鑫阳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连城锰矿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阳山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TMA CORPORATION	其他关联方
郴州钻石钨制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长城切削刀具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长城钨钼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金洲精工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深圳市金洲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自贡长城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A.L.M.T.Corp）	参股股东
联合材料金刚石模具（苏州）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厦门徕泽丰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其他说明：

其他关联方情况表中关联方为报告期及上年度存在交易的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郴州钻石钨制品有限公司	氧化钨	43,144,790.00	不适用	否	
成都长城钨钼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委外加工费	2,887,388.80	不适用	否	618,209.85
福建马坑矿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钼精矿	46,279,822.59	不适用	否	34,005,434.03
福建闽盐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椰汁米浆	11,928.71	不适用	否	
福建闽冶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节能环保验收	21,000.00	不适用	否	71,000.00
福建省建筑轻纺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监理、咨询费等	684,278.63	不适用	否	
福建省金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60,000.00	不适用	否	
福建省闽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矿泉水	95,500.00	不适用	否	129,840.00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195,678.00	不适用	否	27,587,303.36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机壳	264,444.35	不适用	否	
福建省青纸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86,928.60	不适用	否	
福建省轻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1,671,032.25	不适用	否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硫酸锰	10,063,613.52	不适用	否	38,624,194.81
福建省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	检测费	160,219.91	不适用	否	8,000.00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监理/咨询费等	24,139,808.13	不适用	否	22,373,763.83
赣州腾驰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三元材料/四氧化三钴/加工费	956,354,685.79	不适用	否	243,421,041.60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钴产品/加工费等	1,037,723,620.63	不适用	否	309,927,644.87
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氧化钨等	371,841,740.35	不适用	否	6,336,079.65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氢气等能源	30,016,432.35	不适用	否	26,219,979.34
中色正元(安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四氧化三钴/加工费	67,332,308.84	不适用	否	155,752.21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钨精矿/钼精矿	164,188,572.61	不适用	否	3,306,113.00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钼盒/钼盒盖/坩埚等	1,179,500.00	不适用	否	683,499.82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氧化物/氯化物/加工费等	585,967,555.81	不适用	否	399,839,021.20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盾构合金等	421,714.05	不适用	否	2,105,660.46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轧机配件/加工费等	76,350.00	不适用	否	543,661.16
自贡长城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碳化钨	231,000.00	不适用	否	1,522,340.00

福建晶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碳化钨	288.00	不适用	否	-
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	技术服务	1,000,000.00	不适用	否	
联合材料金刚石模具（苏州）有限公司	模具		不适用	否	690,668.00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A.L.M.T.Co rp）	钼产品/配件等		不适用	否	22,791.3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长城切削刀具有限责任公司	棒材/碳化钨粉等	992,027.42	658,327.05
成都长城钨钼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三氧化钨/钨丝/钨圆坏等	126,283,963.91	20,219,933.19
福建兵工装备有限公司	合金产品/培训费等	738,748.00	
福建福多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咨询费、技术服务费	17,250.00	
福建海峡军民融合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培训费、咨询费、技术服务费	4,000.00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施费	100,500.00	329,000.00
福建闽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实施费	7,200.00	
福建闽鹭矿业有限公司	培训费、咨询费、技术服务费	5,750.00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培训费、咨询费、技术服务费	38,000.00	
福建省德化鑫阳矿业有限公司	培训费、咨询费、技术服务费	63,000.00	
福建省连城锰矿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费	101,500.00	214,400.00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石料和电费	361.50	200,447.66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培训费	87,200.00	8,000.00
福建省潘洛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17,250.00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50,000.00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锰产品	56,167.48	95,066.72
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4,000.00	

福建省阳山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11,500.00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实施费	108,485.00	944,995.00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培训费	5,996,920.00	8,000.00
赣州腾驰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562,000.00	4,650,000.00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ERP 运维费、动力电池包	33,147,171.30	63,000.00
嘉泰绿能（长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	3,262,500.00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培训费/法律服务费/电机产品	7,137,862.04	36,200.00
金洲精工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合金棒材/PCB 工具	91,073.00	867,131.00
龙岩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实施费、租金等	113,707.36	246,480.00
明溪县三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5,750.00	
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租金物业费	1,112.00	
厦门徕泽丰科技有限公司	租金物业费	441,817.27	
厦门三虹钨钼股份有限公司	培训费	5,750.00	4,600.00
深圳市金洲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金棒材/PCB 工具	37,248,761.00	699,079.52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能源/生活服务/租金等	4,918,959.69	18,558,472.14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稀土产品/服务费等	7,951,644.24	11,714,784.81
中色正元(安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培训费等	800,000.00	620,406.28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仲钨酸铵/三氧化钨	481,708,406.40	250,900,634.40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钨产品等	5,240,000.00	70,241,556.00
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实施费等	572,400.00	350,000.00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氧化物/服务费/租金等	97,238,736.68	79,195,343.29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钨钼产品/加工费等	25,777,690.00	42,470,780.00
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碳化钨粉/合金棒材等	43,535,723.76	34,463,878.08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钨钼产品	50,862,400.00	235,606,961.89

自贡长城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粉末产品	13,200.00	18,825.00
厦门稀土材料研究所	钨粉/回收料	7,100.00	
TMA CORPORATION	钨钼产品		332,313,455.62
福建省华侨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38,000.00
联合材料金刚石模具（苏州）有限公司	钨丝		6,081.43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A.L.M.T.Corp）	钨钼产品		395,639.32
中稀厦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实施费		160,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24 年 5 月 14 日	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委托方不再持有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股权之日止。	在《股权托管协议》有效期内，稀土集团就公司为其提供的委托管理，向公司支付股权托管费，股权托管费包括基础托管费和托管奖励。具体托管费标准见《厦门钨业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809,140.40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福建稀土集团签订《股权托管协议》，福建稀土集团将其持有的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49%股权委托给公司管理，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福建稀土集团不再持有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股权之日止。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等	29,322,198.90	17,088,429.34
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租赁	300,000.00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租赁	40,320.00	40,320.00
厦门徕泽丰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物租赁	386,368.92	
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建筑物租赁	1,000.00	
长汀县赤钨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134,247.36	134,247.3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460.50	2,093.0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1,148,437.83	54,550.80	2,791,303.95	132,586.94
应收账款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48,478.83	32,394.78		
应收账款	赣州腾驰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28,000.00	6,080.00		
应收账款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8,000.00	4,655.00	84,000.00	3,990.00
应收账款	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3,729,216.92	177,137.80	11,317,025.56	537,558.71
应收账款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868,000.00	41,230.00	1,795,500.00	85,286.25
应收账款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2,240,000.00	106,400.00		
应收账款	TMA CORPORATION			19,152,161.60	909,727.68
应收账款	深圳市金洲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27,170.00	124,790.58		
应收账款	深圳市金洲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6,240,000.00	296,400.00		

应收账款	金洲精工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07,697.50	5,115.63
应收账款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7,074,132.00	336,021.27		
应收账款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A.L.M.T.C ORP.）			90,560.90	4,301.64
应收账款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37,200.00	6,784.25	32,900.00	1,562.75
应收账款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03.25	23.90
应收账款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14,207,993.29	674,879.68	8,150.00	387.13
应收账款	成都长城切削刀具有限责任公司	142,540.67	6,770.68	154,000.40	7,315.02
应收账款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670,400.00	791,844.00	12,400,000.00	589,000.00
应收账款	龙岩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20,540.00	975.65
应收账款	福建省福蓉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有限公司	111,926.00	5,316.49		
应收账款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567,471.00	26,954.87		
应收账款	福建泉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84,000.00	3,990.00		
应收账款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730,250.90	129,686.92		
应收账款	福建省三钢资环科技有限公司	43,700.00	2,075.75		
应收账款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365,000.00	17,337.50		
预付款项	福建马坑矿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820,177.41			

预付款项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565,535.86			
预付款项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29,100.00	
其他应收款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龙岩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1,550,090.89	775,045.45	1,550,090.89	155,009.09
其他应收款	三明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487.34	24.37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1,618,428.68	123,816.11	2,427,569.08	121,378.45
其他应收款	厦门徕泽丰科技有限公司	83,013.41	4,150.67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福蓉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有限公司	7,000.00	350.00		
其他应收款	赤厦老挝控股有限公司	346,067.52	17,303.38	1,300,001.88	65,000.09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1,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139,622.6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892,541.07	32,987,602.10
应付账款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1,235,080.08	1,079,150.94
应付账款	赣州腾驰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10,829,875.69	80,340,171.60
应付账款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123,020.96	6,545,244.81
应付账款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8,715,211.34	4,980,187.40

应付账款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7,532,174.69
应付账款	联合材料金刚石模具（苏州）有限公司		341,328.00
应付账款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3,079,235.84	31,748,082.48
应付账款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3,146.86	
应付账款	自贡长城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3,000.00
应付账款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1,003,500.00	
应付账款	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郴州钨制品分公司		12,647,329.65
应付账款	成都长城钨钼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5,429.03
应付账款	福建省青纸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5,607.86	
应付账款	中色正元(安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025,436.50	155,752.21
应付账款	福建闽盐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7,128.71	
应付账款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446,192.54	
应付账款	郴州钻石钨制品有限公司	15,654,000.00	
应付账款	福建省建筑轻纺设计院有限公司	125,339.43	
应付账款	福建省轻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68,729.56	
合同负债	福建兵工装备有限公司	127,911.50	
合同负债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高新分公司		2,725,663.72
合同负债	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137,614.68	
合同负债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1,511,324.40
合同负债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9,433.96	
其他应付款	三明市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760,497.60	760,497.6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5,000.00
其他应付款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A.L.M.T.CORP.）		6,964.96

其他应付款	厦门徕泽丰科技有限公司	431,368.92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轻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91,588.57	
长期应付款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9,003,300.00
应付票据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04,281,646.03	105,103,676.61
应付票据	赣州腾驰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80,374,861.30	38,617,200.00
应付票据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9,815,626.09
应付票据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282,696,939.34	97,664,300.10
应付票据	中色正元（安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713,309.5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中关联方承诺相关内容。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权属房地产企业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按揭担保，担保类型为阶段性担保，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屋产权证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承担上述阶段性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71.04 万元。其中漳州滕王阁 372.40 万元，厦门海峡国际社区项目部 98.64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35,034,330.4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635,034,330.4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4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1）钨钼等有色金属制品；
- （2）稀土业务；
- （3）电池材料；
- （4）房地产及配套管理。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钨钼等有色金属制品	稀土业务	电池材料	房地产及配套管理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分部内抵销后）	20,281,538,200.00	6,183,156,118.22	19,879,565,539.77	49,914,777.78	64,779,410.47	-194,371,358.10	46,264,582,688.1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9,668,919,479.48	6,088,501,666.19	19,868,242,778.97	43,417,590.62	-	-178,175,232.06	45,490,906,283.20
营业成本（分部内抵销后）	14,563,297,071.18	5,596,598,960.28	17,953,714,908.13	48,963,059.68	-	-178,175,232.06	37,984,398,767.2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4,239,124,967.42	5,397,171,188.32	17,875,290,868.96	46,267,374.18	-	-178,175,232.06	37,379,679,166.82
营业利润/（亏损）	3,458,569,900.68	147,296,740.11	875,172,827.60	-147,918,715.69	1,282,341,353.62	-1,513,685,213.45	4,101,776,892.87
资产总额	19,529,519,062.40	6,347,791,781.65	21,957,613,602.94	2,394,309,961.27	22,572,042,023.26	-16,733,983,575.68	56,067,292,855.84
负债总额	4,271,851,544.18	2,493,806,868.36	12,360,355,969.37	3,124,976,466.41	11,744,348,414.24	-4,611,279,848.23	29,384,059,414.33
补充信息：							
1. 资本性支出	1,455,940,372.42	506,724,623.86	768,926,909.56	3,159,127.14	33,129,109.49	-	2,767,880,142.47
2. 折旧和摊销费用	746,515,153.02	183,751,583.63	461,398,341.35	6,729,445.30	15,192,416.77	-	1,413,586,940.07
3. 资产减值损失	-162,458,216.11	-89,507,823.06	-205,512,802.93	-58,423,929.35	32,694.49	8,885,688.21	-506,984,388.75

说明：“其他”分部组成主要为行使管理职能的总部，其利润构成主要是对子公司的资金占用费收入和按成本法核算的对子公司投资收益。年报其他地方的分板块将总部归入钨钼等有色金属制品业务，并将总部和钨钼业务内的关联交易进行抵消。电机公司数据归入稀土业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向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江西巨通32.36%股权，后因江西巨通涉及诉讼，截至报告日，目标股权尚未过户。截至目前，公司已与省工控集团、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三方《合作协议》，省工控集团同意其权属企业向公司及江钨集团转让其持有的江西巨通部分股权，本次公司从省工控集团权属企业拟受让股份为30.1683%，最终持股比例以交易各方正式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公司正积极推进江西巨通股权收购方案的合作事宜。

②2026年3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九江大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6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12,820.302万元收购关联方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九江大地30%股权，现金出资16,666.3926万元收购非关联方北京尚达信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九江大地39%股权，合计现金出资29,486.6946万元收购九江大地69%股权。截至年报披露日，九江大地69%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九江大地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③2026年3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收购圆兴（厦门）精密工具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金鹭现金出资10,437.00万元收购圆兴公司70%股权。截至年报披露日，正在推进圆兴公司70%股权过户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圆兴公司尚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85,725,882.00	388,902,913.36
其中：1年以内	585,725,882.00	388,902,913.36
1至2年		3,421,701.08
2至3年	3,421,591.52	1,356,800.00
3年以上	4,315,131.97	3,405,811.97
合计	593,462,605.49	397,087,226.4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05,811.97	0.57	3,405,811.97	100.00		3,405,811.97	0.86	3,405,811.9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0,056,793.52	99.43	2,311,812.14	0.39	587,744,981.38	393,681,414.44	99.14	2,349,129.01	0.60	391,332,285.43
其中：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541,443,184.89	91.24			541,443,184.89	369,387,991.40	93.02			369,387,991.40
应收其他客户	48,613,608.63	8.19	2,311,812.14	4.76	46,301,796.49	24,293,423.04	6.12	2,349,129.01	9.67	21,944,294.03
合计	593,462,605.49	100.00	5,717,624.11	0.96	587,744,981.38	397,087,226.41	100.00	5,754,940.98	1.45	391,332,285.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建宁化金江钨业有限公司	3,405,811.97	3,405,811.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05,811.97	3,405,811.9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客户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8,608,783.78	2,308,917.23	4.7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4,824.85	2,894.91	60.00
3 年以上			
合计	48,613,608.63	2,311,812.14	4.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3,405,811.97					3,405,811.97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2,349,129.01	1,657,099.76	1,596,091.63	98,325.00		2,311,812.14
合计	5,754,940.98	1,657,099.76	1,596,091.63	98,325.00		5,717,624.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8,325.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239,052,554.55		239,052,554.55	40.28	

客户 B	136,775,375.70		136,775,375.70	23.05	
客户 C	70,653,000.00		70,653,000.00	11.91	
客户 D	50,427,992.14		50,427,992.14	8.50	
客户 E	30,382,655.03		30,382,655.03	5.12	
合计	527,291,577.42		527,291,577.42	88.8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83,628,595.54	351,628,595.54
其他应收款	5,180,137,076.69	4,622,922,574.13
合计	5,563,765,672.23	4,974,551,169.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1,628,595.54	351,628,595.54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0.00	
合计	383,628,595.54	351,628,595.54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1,628,595.54	3年以上	未结算	否
合计	351,628,595.54	/	/	/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95,986,410.54	2,128,332,414.34
其中：1 年以内	2,695,986,410.54	2,128,332,414.34
1 至 2 年	334,647,106.41	947,335,349.97
2 至 3 年	672,777,913.33	1,201,197,854.83
3 年以上	1,477,829,797.32	347,216,924.19
合计	5,181,241,227.60	4,624,082,543.3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81,113.05	9,454.82
保证金		3,975,439.00
押金	1,523,657.20	1,555,202.20
代垫款项	346,067.52	1,300,001.88
往来款	5,177,318,165.38	4,614,741,355.65
暂付款	53,795.77	73,520.70
其他	1,618,428.68	2,427,569.08
合计	5,181,241,227.60	4,624,082,543.33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09,969.20		50,000.00	1,159,969.20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1,109,969.20		50,000.00	1,159,969.2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9,590.00	59,590.00
本期转回	102,550.82			102,550.8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2,857.47			12,857.47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94,560.91		109,590.00	1,104,150.9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159,969.20	59,590.00	102,550.82	12,857.47		1,104,150.91
合计	1,159,969.20	59,590.00	102,550.82	12,857.47		1,104,150.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2,857.4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厦门滕王阁房 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2,257,456,619.93	43.57	往来款	1 年以内： 138,952,143.81； 1- 2 年： 197,723,163.57； 2- 3 年： 443,431,105.23； 3 年以上： 1,477,350,207.32	

成都鼎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125,814,700.05	21.73	往来款	1 年以内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72,574,190.69	12.98	往来款	1 年以内	
百斯图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381,176,300.70	7.36	往来款	1 年以内： 89,583,506.75；1-2 年： 85,655,357.18；2-3 年：205,937,436.77	
福建贝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90,673,438.24	5.61	往来款	1 年以内： 219,223,058.27；1-2 年： 49,644,907.53；2-3 年：21,805,472.44	
合计	4,727,695,249.61	91.25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金额	5,174,019,692.49
情况说明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832,730,026.17	202,422,926.51	11,630,307,099.66	10,748,706,985.95	202,422,926.51	10,546,284,059.4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88,231,305.52	-	1,588,231,305.52	1,909,829,699.50		1,909,829,699.50
合计	13,420,961,331.69	202,422,926.51	13,218,538,405.18	12,658,536,685.45	202,422,926.51	12,456,113,758.9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麻栗坡海隅钨业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651,982,000.00		400,000,000.00				1,051,982,000.00	
九江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厦门滕王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117,500.99						19,117,500.99	
洛阳豫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9,367,188.27						39,367,188.27	
厦门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42,750,000.00						42,750,000.00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363,530,921.48		200,000,000.00				563,530,921.48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8,473,231.75						128,473,231.75	
赣州虹飞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17,956,387.89						17,956,387.89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197,900,000.00						197,900,000.00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1,627,036,847.49						1,627,036,847.49	
佳鹭香港有限公司	126,240,450.00						126,240,450.00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200,853,740.00	202,422,926.51		100,000,000.00			100,853,740.00	202,422,926.51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1,068,130,000.00						1,068,130,000.00	
厦门欧斯拓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屏南县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168,029,893.24						3,168,029,893.24	

厦门创云 精智机械 设备股份 有限公司	7,000,00 0.00						7,000,00 0.00	
厦门厦钨 投资有限 公司	1,000,00 0,000.00		130,000, 000.00				1,130,00 0,000.00	
厦门鸣鹤 管理咨询 股份有限 公司	700,000. 00						700,000. 00	
厦门谦鹭 信息技术 股份有限 公司	7,000,00 0.00						7,000,00 0.00	
福建贝思 科电子材 料股份有 限公司	21,000,0 00.00						21,000,0 00.00	
赣州市豪 鹏科技有 限公司	78,848,6 84.00			78,848,6 84.00				
百斯图工 具制造有 限公司	400,000, 000.00						400,000, 000.00	
福建鑫鹭 钨业有限 公司	81,600,0 00.00						81,600,0 00.00	
湖南厦钨 金属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 00						500,000. 00	
博白县巨 典矿业有 限公司	556,293, 676.98		33,770,0 00.00				590,063, 676.98	
韩国厦钨 金属材料 股份有限 公司	87,359,7 00.00						87,359,7 00.00	
领晶（厦 门）光电 科技有限 公司	74,400,0 00.00						74,400,0 00.00	
厦钨电机 工业有限 公司			251,204, 081.63			247,897, 642.59	499,101, 724.22	
对子公司 高管的股 权激励	112,213, 837.35						112,213, 837.35	
合计	10,546,2 84,059.4 4	202,422, 926.51	1,014,97 4,081.63	178,848, 684.00		247,897, 642.59	11,630,3 07,099.6 6	202,422, 926.5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73,024,924.80			-4,715,524.14						68,309,400.66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42,708,822.66			98,569,746.00	-16,395,329.42		40,014,000.00			884,869,239.24	
福建巨虹稀有金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5,727,551.97			9,285,998.20						345,013,550.17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	312,873,638.28			-21,110,790.36	5,519.43	442,232.62			-292,210,599.97		
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24,500,000.00		-15,088,285.01		728,047.44				10,139,762.43	
厦门厦钨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5,208,339.09			-2,708,872.08	0.00	52,551.10				12,552,018.11	
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5,397,250.30			188,057.98	-1,099.71	-7,121.05				15,577,087.52	
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	16,983,785.88			-14,835,693.19	-958.82	175,035.57				2,322,169.44	
厦门赤金厦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195,730,321.79			-53,438,099.16	-269,241.81					142,022,980.82	

中稀厦 钨(福 建)稀 土矿 业有 限公 司	77,91 4,711. 95			2,496, 638.36						80,411 ,350.3 1	
龙岩市 稀土开 发有限 公司	24,26 0,352. 78			2,753, 394.04						27,013 ,746.8 2	
三明市 稀土开 发有限 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厦门势 拓伺服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1,909, 829,6 99.50	24,50 0,000. 00		1,396, 570.64	- 16,66 1,110 .33	1,390 ,745. 68	40,014 ,000.0 0		- 292,2 10,59 9.97	1,588, 231,30 5.52	
合计	1,909, 829,6 99.50	24,50 0,000. 00		1,396, 570.64	- 16,66 1,110 .33	1,390 ,745. 68	40,014 ,000.0 0		- 292,2 10,59 9.97	1,588, 231,30 5.52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43,183,366.17	3,869,432,336.64	3,135,081,813.90	3,018,507,094.17
其他业务	135,754,523.22	52,516,526.88	117,727,785.35	28,714,696.06
合计	4,078,937,889.39	3,921,948,863.52	3,252,809,599.25	3,047,221,790.2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24,155,423.75	1,196,091,505.3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96,570.64	62,920,759.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942,623.63	5,867,412.5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91,498.63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95,141.7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票据和其他债权凭证贴现利息	-365,812.20	-212,159.06
合计	1,540,215,446.20	1,264,667,518.1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135,266.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827,264.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831,386.3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938,315.34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809,140.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35,408.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491,297.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974,479.73	
合计	119,574,743.0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9	1.4546	1.45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1	1.3793	1.379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黄长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4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